



澳門特別行政區 立法會會刊

DIÁRIO DA ASSEMBLEIA LEGISLATIVA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第四屆立法會 第二立法會期 (二零一零—二零一一)
IV LEGISLATURA 2.ª SESSÃO LEGISLATIVA (2010-2011)

第一組 第 IV-45 期
I Série N.º IV-45

日期：二零一一年六月二日
二零一一年六月三日

林香生、麥瑞權、陳偉智、何潤生。

缺席議員：歐安利、陳澤武、蕭志偉、陳美儀、唐曉晴。

(六月二日開始、結束時間)

(六月三日出席、缺席議員名單)

開始時間：下午三時正

結束時間：下午七時三十八分

出席議員：劉焯華、賀一誠、崔世昌、高開賢、關翠杏、
吳國昌、徐偉坤、鄭志強、區錦新、黃顯輝、
吳在權、高天賜、梁安琪、陳明金、李從正、
何少金、林香生、陳偉智、何潤生。

(六月三日開始、結束時間)

開始時間：下午三時正

結束時間：下午四時零三分

缺席議員：馮志強、歐安利、張立群、陳澤武、崔世平、
劉永誠、麥瑞權、蕭志偉、陳美儀、唐曉晴。

地點：澳門南灣湖畔立法會前地立法會大樓全體會議廳

(六月二日列席者名單)

主席：劉焯華

副主席：賀一誠

第一秘書：崔世昌

第二秘書：高開賢

列席者：土地工務運輸局副局長陳寶霞

土地工務運輸局副局長劉振滄

勞工事務局副局長陳景良

交通事務局局長汪雲

交通事務局副局長鄭岳威

交通事務局交通管理廳廳長羅誠智

港務局局長黃穗文

港務局海事技術支援廳廳長葉華雄

港務局法律及技術輔助中心職務主管郭虔

經濟局局長蘇添平

能源業發展辦公室主任山禮度

經濟局副局長戴建業

經濟局經濟活動稽查廳廳長吳錦松

(六月二日出席、缺席議員名單)

出席議員：劉焯華、賀一誠、崔世昌、高開賢、馮志強、
關翠杏、吳國昌、張立群、徐偉坤、鄭志強、
區錦新、黃顯輝、吳在權、高天賜、崔世平、
梁安琪、陳明金、李從正、何少金、劉永誠、

運輸工務司司長劉仕堯

(六月三日議程)

運輸工務司司長辦公室主任黃振東

土地工務運輸局局長賈利安

房屋局局長譚光民

法務局局長張永春

房屋局公共房屋事務廳廳長鄭錫林

土地工務運輸局城市規劃廳廳長劉榕

(六月三日列席者名單)

列席者：行政法務司司長陳麗敏

行政暨公職局局長朱偉幹

行政法務司司長辦公室顧問趙向陽

行政暨公職局副局長高炳坤

行政暨公職局行政現代化廳廳長王穎中

治安警察局局長李小平

治安警察局副局長毛傲賢

治安警察局法律顧問 Ruy Rey

(六月二日議程)

議程：一、麥瑞權議員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九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二、何潤生議員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四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三、關翠杏議員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九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四、李從正議員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九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五、吳國昌議員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六、高天賜議員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七、吳在權、陳明金議員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四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八、陳偉智議員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四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九、區錦新議員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四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議程：八、陳偉智議員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四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九、區錦新議員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四日提交的口頭質詢。

簡要：列席者就議員提出的口頭質詢作出了相應的回答。

會議內容：

(六月二日會議)

主席：各位議員、政府代表：

現在我哋開會啦。今日係口頭質詢大會，總共有九份口頭質詢。咁首先來講係麥瑞權議員嘅口頭質詢。請麥瑞權議員發言。

麥瑞權：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據日前報章報導：地盤的飛石毀咗機場數部車，天降石頭幸未攞人命。機場停車場喺三月三十號上午突然間石如雨下，多輛停泊的私家車遭到碎石擊中受損，猶幸未有傷及途人。警方隨後到場調查，相信同機場對面一個大型地盤喺工程時候所使用嘅機器有關，擊毀咗啲擋風玻璃，車裏面仲有好多碎石喺度添架。咁警方隨後亦都到場調查，由於相信擊中車輛的碎石係由對面地盤飛到來，警方去調查。事件幸好未有造成途人受傷。同時，按政府解釋，“飛石”嘅原因可能係地盤採用新式打石機械有關。

咁據業界嘅專業工程師反映呢，從現場嘅環境分析同睇睇所謂新式打石機械嘅型號同埋設施顯示，好難想像得到呢啲所謂新型嘅打石機會有咁大嘅能量，能夠飛出咁多飛石，能夠穿越地盤圍欄，跨越兩條馬路、一條天橋，而直奔機場停車場扑爛幾部車嘅。咁從現場工程嘅點高度同被擊毀車輛嘅距離計算，橫睇豎睇飛石都唔似係所謂新式嘅大型打石機械所造成的。咁樣，飛石確實係如果真係從啲外面引進嘅新式打石機械造成嘅話，咁樣政府對呢啲有咩政策去預防同消除市民及工人的生命及財產的潛在威脅呢？同埋政府係咪要有啲危機感去面

對呢啲即將動工嘅好多大型工程呢，會引進好多新技術同新的機械，咁佢會唔會帶來一啲危險同隱憂呢？咁所以我作出以下嘅口頭質詢：

1. 邊個部門負責檢測、批准同埋監督呢啲所謂新式打石機械嘅輸入，同埋有關技術的引進同使用點樣去規管？係以乜嘢規範標準同埋法規作為依據呢？

2. 對啲所謂新式嘅打石機械嘅安全操作同埋施工嘅安全標準同依據係乜嘢呢？係屬於政府邊個部門去監管？咁有無定期作出評估同檢測？同埋目前所謂的“飛石毀車”現象，真正原因到而家政府係咪已經有個調查結果呢？可唔可以公佈呢？咁係咪應該對所謂新式打石機械同埋其它將會使用的新式進口機械作出全面性評估同監督？政府係咪已經有足夠的專業人士對呢個作出測檢、評估同監督呢？

3. 政府認為目前對呢啲新式嘅打石機械嘅施工方案引進同埋安全性同埋可操作性係咪已經有足夠的技術評估和監督呢？根據咩規範標準，抑或係無規範、無標準？咁點解呢？政府係咪認同為咗公眾利益應該對建築行業作全面性的規範同埋監管，咁因此有必要實行認證發牌制度以作監管，尤其係一啲從外引進來嘅、具危險性專業工種嘅公司同埋工人，一定要實行認證發牌制度，先可以批准施工，以保障工人同埋市民的人身同財產安全呢？

多謝。

主席：請陳寶霞局長。

土地工務運輸局副局長陳寶霞：尊敬嘅立法會主席閣下，尊敬嘅各位議員：

關於麥瑞權議員嘅口頭質詢，本人現在作如下嘅回覆：

係鄰近氹仔偉龍馬路嘅地盤，喺今年的三月三十日施工期間發生咗碎石散射到去地盤範圍以外嘅事件，而呢個施工地盤已獲到本局發出嘅土地平整工程准照，本局亦都喺當日嘅早上因應呢個特急事件派員到現場了解，並於當日下午與發展商、承建商、工程指導責任工程師、民航局以及澳門國際機場專營股份有限公司等等代表召開咗多方會議，了解意外嘅起因、探討預防同類事件再出現而需要採取嘅措施，以及商討受損車輛賠償嘅事宜。同時，本局亦都通知咗勞工事務局作出跟進。

經調查之後，意外嘅工程使用嘅新式重型衝擊式打石機械所致，本局已經喺當日勒令承建商暫停使用呢啲機械，責成佢喺短期內提交改善打石機械作業時預防碎石再散射到地盤以外嘅具體防護措施，以及一啲風險評估報告，例如可以採取一啲降低新式重型打擊機械的衝擊能量，在距離地盤邊界較近的施工地點採用一啲較細型嘅打石機械，同以及增加圍欄高度，以至阻擋石塊循拋物線彈出地盤以外。承建商應該聘用一啲具經驗嘅操作人員去操作呢啲重型機械等等措施來到改善工業安全。

關於本地區建築機械，例如掘挖機、起重機、吊重機等等，呢嘅施工安全以及監督事務係由勞工事務局按照七月十九日第 44/91/M 號法令所賦予嘅權限作出規管。本局已經喺數年前已經開始同勞工局建立咗聯合巡查機制，由勞工局同本局人員組成巡查小組，以定期方式去到澳門嘅建築地盤就工業安全及工程質量方面進行檢測監督。

多謝主席！

主席：麥瑞權議員請發言。

麥瑞權：咁其實我想就係問，咁勞工局方面，如果係佢去監管嘅，咁老實講，如果啲機械有咁大嘅能量，咁而家我哋好多新型的工程，輕軌我哋未做過嘅，咁將來又要挖隧道、開山嘅，咁有無危險我哋唔知架嗎。咁我想睇睇勞工局而家現行嘅機制點去監管呢啲所謂嘅工程，除咗入口之外，你喺施工過程中有無如果你都未見過嘅，你就整佢來做個測試先，如果唔係呢，老實講，飛石就事小，你而家造隧道成條碌落來咪好大鑊，成條馬路都崩咗，咁呢個喺台灣同上海好多案例亦都有。

咁同埋來講，你去檢測機器啲啲都係應該係本地人先做到公務員架，佢有乜嘢證書證明佢夠資格去審核呢啲機器係安全同無問題嘅，同埋發出准照俾佢呢？咁同埋有無一個機制，呢啲新式機械來到，咁係咪我哋需要培訓一啲工人，因為有前瞻性嘅。如果而家我哋估到啲啲機械真係外國都存在危險，係咪而家要開培訓班，培訓本地嘅工人呢？甚至全部喺外面輸入來，你都要睇睇佢嘅證書，咁邊個有資格去睇佢證書係真定假嘅呢？如果唔係，你本地好定外地來好，又植呢啲新型機械，再出問題，澳門咁窄，如果喺澳門城市造輕軌嘅時候一出事，邊個負責呀？

咁所以我對呢方面，其實我第一、二、三個問題都問咗邊個去監管？用咩規範去監管？監管嘅人嘅專業資格嘅邊度？尤其是對啲有疑問嘅工程，係咪應該要擺個准照先俾佢開工呢？

多謝。

主席：請勞工局陳局長。

勞工事務局副局長陳景良：主席，各位議員：

非常之多謝麥瑞權議員俾呢個機會我介紹《建築安全與衛生章程》嘅起重機械嘅要求。其中嘅章程裏面講到，承造商應該聘用有經驗同埋具備有關知識嘅起重機或者其他擺臂機械嘅操作員。承造商須安排具有資格嘅人員對於屬該章程所規管的所有機械裝置進行檢查、定期檢驗或試驗，並且填妥有關表格，以確保機械裝置處於最佳的安全狀況下先至可以使用。所以，承建商如果無遵守上述嘅規定或者按有關規定填報表格，則我哋會對於相關承造商作出處罰。倘若如果證實有關承造商違反咗上述章程嘅規定，如果有關情況嚴重，危及到僱員或者任何第三者嘅健康方面、生命或者身體完整，咁我哋會即時向佢發出一個停工令，俾改善之後先至可以向本局繼續申請工作。

以上就係介紹《建築安全與衛生章程》裏面對於起重機械運用嘅要求。

多謝主席。

主席：請問各位議員有無需要發言？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想跟進麥瑞權嘅口頭質詢。喺第二個問題裏面佢問得好直接，政府有無調查，獨立嘅調查，即係開個卷宗，同埋會唔會公佈結果，佢問得好直接。即係除咗承建商要解釋個情況，除咗當日政府官員落地盤睇之外，有無跟進，有無開卷宗調查，因為政府應該係咁做先至有可溯性，獨立咁研究究竟發生咩事。

第二個問題佢都問得好清楚，政府有無啲專家喺政府部門裏面可以監管啲設備？

第三個問題，喺第三個問題裏面，佢問得亦都好直接，就係不久將來啲咁嘅公司同員工當做類似的工程，係咪需要事先擺到批准，因為涉及安全嘅問題，所以要小心去處理。咁佢問得好直接呢幾個問題，希望可以回應。唔該。

主席：何潤生議員。

何潤生：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咁我亦都想跟進麥瑞權議員裏面一啲提問。第一個係關於喺呢次事故裏面，根據有關政府的回覆都採取咗一啲行動，例如好似停止，同進行有關的會議。咁我亦都想了解吓，喺呢個事故發生咗之後，一般政府嘅做法可能都係要求有關工地負責人提交有關書面報告。咁我就想了解吓，對於有關報告裏面嘅真實性同埋完整性，其實政府有啲咩機制去跟進？亦都有無一啲足夠嘅專業人員去評估有關啲報告嘅質素？係咪佢就咁承建商或者有關工地負責人報咗來就算呢？

另外一方面，亦都有無一個機制，無論出事方或者政府嘅審查報告，有無一個對外對公眾公佈嘅機制？咁因為點解呢？因為啲啲事故，可能呢個工地會有，如果啲啲事故有關情況能夠公佈，其實係對於無論公眾，以至業界方面，都有幫助嘅。因為發生意外之後，基於咩原因，今後點樣去避免，呢個係非常之重要。咁我想知道有無機制去公佈有關報告的情況。

咁另一方面亦都睇返以往呢方面嘅公佈調查有關嘅一啲資訊都係相對比較少，因為我哋了解返都係比較少。咁呢個對於業界嘅經驗嘅提升同公眾監督方面其實亦都做咗啲不良嘅影響。咁我想了解呢一方面。

咁另一方面，剛才麥議員亦都有講嘅，或者政府亦都無回應，關於將來我哋輕軌以至隧道嘅工程，我哋重大嘅施工項目裏面，咁其實亦都想了解政府相關嘅部門，無論係人力同技術方面，係有無足夠能力去應付有關嘅工作？權力同責任方面能唔能夠清楚界定？唔希望到有咩事嘅時候就用跨部門去進行研究等等。咁啲啲都係一啲非前瞻性的工作，希望政府能夠總結經驗，喺呢方面對有關工作能夠先知先覺。咁我想提呢方

面，睇吓政府有啲咩機制去進行有關工作。多謝。

主席：請政府代表。

土地工務運輸局副局長陳寶霞：多謝主席，多謝各位議員。

咁我就再交代返呢個事件嘅跟進情況。當日我哋三十號嘅日已經即時晝晝已經開始召集多方嘅相關方開咗會議，而且其實當日已經即時要佢哋停止嗰兩台重型機械嘅作業，已經亦都要佢限制咗佢一啲機械嘅工作範圍，例如離遠啲去做。我哋仲有傾談一啲車輛，其實嗰日仲有六部車輛嘅賠償工作。並且我哋工務局方面亦都即時通知埋勞工局。

關於車輛嘅賠償，其實已經喺三月三十一號嘅日已經辦妥呢個事件。咁隨後由承建商，包括工程所有人，即係我哋嘅發展商，或者係佢地嘅指導工程師，同埋建築商，都隨後提交咗一個意外報告同埋改善措施嘅方案。咁基本上大家都認同係操作人員操作重型機械嘅問題，呢個可能都係關事佢處於一個比較高位嘅地方，同埋比較接近馬路嘅時候，佢就會出現一個拋物線嘅情況，可能就估算比較彈得遠啲。

咁喺呢一個發展商提交來嘅改善報告裏面呢，佢哋包括咗將呢個打石機，或者我哋叫做降低佢個砲頭嘅功率，將佢個液壓油嘅流量由每分鐘 350 升調低到每分鐘 210 升；亦都將衝擊力由 75 公噸調至 30 公噸；仲將呢個重型打石機限制佢個範圍，貼近偉龍馬路嗰邊俾佢用，只係往後一個區域先至可以使用呢個重型機；並且將工地裏面一段原有係 30 米長，原來高 8 米嘅一個排山，佢建議亦都係提升到 11 米；亦都有一個建議，就係將打石從業員嘅範圍安裝一個 3 米高嘅有活動網嘅欄柵，對呢個操作做一個較近距離嘅保護，亦都係活動式嘅；亦都承諾咗呢個打石機嘅操作人員要經嚴格嘅訓練，仲委派安全督導員監督住呢個打石機嘅施工過程；再者，佢哋都要加強地盤安全主任嘅巡查同監督。

咁呢個發展商嘅改善方案，我哋亦都有向勞工事務局嗰度諮詢意見，咁亦都獲得勞工事務局發出嘅可行意見。咁而呢個相關報告，我哋局方已經係批准咗，而家我哋繼續作密切嘅關注呢個地盤監督嘅情況。

關於何議員講到對外公開訊息，亦都多謝何議員呢個意見。其實我哋都將一啲我哋工務局處理嘅案件或者危樓跟進個

案，其實我哋都有作一種跟進式嘅披露，都有做呢個方式。往後如果對一啲重大嘅事件或者社會關注嘅事件，我哋亦都會作檢討，或者更透明、適時咁向公眾作出披露。

咁睇下我哋同事有咩作補充。

主席：我想問議員係咪……請陳局長。

勞工事務局副局長陳景良：關於剛才高議員同何議員所提及認證課程個問題，我哋勞工局同業界先後都舉辦過唔同嘅認證課程，譬如好似貨車吊運、挖土機、履帶式吊機、塔式起重機嗰個認證課程。而所有嘅認證課程，從 2004 年，我哋嘅技能鑒定處成立之後，就已經發咗成二千幾張有關所有認證課程。咁喺呢度我哋必須講少少說明，技能鑒定嘅證明制度，係職業技能嘅水平達到某一個程度級別嘅證明，使到勞動人士自身嘅工作能力同價值得到確認，拓寬佢嘅就業前景。有關制度不但使到從業員提升職業能力水平，注重工作安全，遵守作業守則，培養職業道德，所以攞得職業技能嘅證明嘅人員實際上已經算係自願性持證上崗。另一方面，政府亦都會喺適當時候視乎需要，考慮唔同工種推行一個強制性嘅持證上崗。

我嘅補充係呢度。

主席：關於事故……仲有。請劉局長。

土地工務運輸局副局長劉振滄：我要補充少少。首先多謝三位議員嘅提問，亦都關注到一啲公共工程之後工業安全嘅問題。其實政府而家對一啲工程嘅安全都非常之注意，所以其實喺政府工程裏面，我哋而家都有一個工地安全指引俾佢哋。分別喺指引裏面就有詳細咁列出譬如一啲關於建築安全同埋衛生嘅章程；違反《建築安全與衛生章程》嘅處罰；適用於職業性噪音嘅法律制度；違反適用於職業性噪音嘅法律制度嘅處罰；工業意外及職業病所引致嘅損害同彌補法律，呢啲等等嘅法律，佢哋都需要作為依據。

咁喺我哋俾佢哋嘅指引裏面，對於安全嘅管理方面，譬如一啲機械嘅保養措施；一啲起重機械安全嘅預防措施；一啲高空作業；一啲重型機械同埋升降機附屬嘅設施；或者一啲拆卸工程，我哋都有啲比較詳細嘅指引，喺公共工程裏面需要承建商遵守。

咁或者喺呢度補充些少資料。

主席：請問仲有無補充？無。即係話剛才提到有議員問關於事故嘅報告同埋改善嘅報告，如果有文字資料，或者可以送來立法會。

咁第一份質詢就完結咗，多謝三位官員列席今日會議。

(政府代表進場中)

主席：好，我哋現在進行第二項嘅質詢，係關於交通事務，請何潤生議員。

何潤生：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在本澳以世界旅遊休閒中心的發展定位下面，如何利用下半年即將投入運作的新巴士服務形式，以及因應特別准照的士（我哋俗稱“黃的”）合約屆滿的契機，改善已經不能夠配合社會發展的公交系統，提升本澳陸路公共運輸服務的質素，以解決居民和旅客的“搭車難”問題，現正是一個時候需要認真地思考和部署。

事實上，為了避免在今年八月一日當新巴士服務正式投入運作的時候出現居民同旅客“搭錯車”的情況，有關當局實有必要及早地公佈新巴士服務形式的相關詳情，例如如何微調局部路線和站點、將會增加的巴士車輛數目同出車率等等，但至今卻仍未見到有任何動靜，不免令人擔心有關當局是否已經做好準備去應付新巴士服務推出當日的各種情況。另外，本澳公共巴士服務一直為人所詬病的問題，例如站點設置不合理、班次未能夠解決繁忙時段“上車難”問題、路線繞路嚴重等等這些情況，亦都並沒有在新巴士服務運作的時候獲得改善，如何去解決這些累積多年的問題亦都令人甚為關注。

此外，在近年每年超過二千多萬人次入境旅客人數的影響下面，的士服務及其素質亦都不斷地被人提及，不論是經常有居民同旅客反映的，例如部份司機態度惡劣、不滿車程短、揀客、拒載、兜路、濫收車資同埋議價等等，抑或是除了在旅遊旺區容易“截車”之外，其他區域，特別是舊區，是一直“一車難求”等等這些情況，均對居民同旅客帶來一定的困擾和不便。有見及此，社會普遍認為必須要盡快修改有關《輕型出租車輛客運規章》；盡快落實適當地增發有關的士牌照，以及調整即將屆滿的“黃的”合約，以改善在本澳現時的士服務的諸

多問題。對此，公眾亦都希望有關當局作出有關的詳細的說明。

針對上述情況，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請問行政當局針對今年八月一號即將要正式運作的新巴士服務形式，幾時才會公佈實施的相關詳情，以免當日出現混亂，不利居民和旅客使用有關巴士服務？如何落實《澳門陸路整體交通運輸政策 2010-2020》中，在 2012 年實現有關重整公交的階段性措施，以解決本澳巴士服務一直為人詬病的站點設置不合理、班次未能解決繁忙時段“上車難”、路線繞路等等這些問題，保障居民的出行便利？

二、請問行政當局對於修改輕型出租汽車有關客運規章的進度怎樣，以期更加嚴格咁監管的士違規行為，改善的士服務素質，維護本澳國際旅遊城市的形象？幾時才落實增發有關的士牌照的工作，因應近年本澳發展迅速，旅客、居民對上述服務的需求大增的情況底下，亦都是“黃的”續約的磋商的情況是怎樣呢？有些什麼措施提升日後“黃的”的電召率，舊區的士服務和監管工作，使居民和旅客能夠獲得更加好的的士服務？

多謝。

主席：請汪局長。

交通事務局局長汪雲：尊敬的立法會主席閣下，尊敬的各位議員：

關於何潤生議員的口頭質詢，本人謹回覆如下：

新巴士服務模式將於今年 8 月 1 日正式實施，考慮到各營運公司在人員以至廣大市民均需要時間進行適應，為減少過渡期對市民所產生的影響，在新巴士服務正式運作之前，交通事務局將於 6 月中旬推出新一階段的巴士路線調整，調整及擴大部份巴士路線的服務範圍，以方便市民出行，同時讓市民及早適應各路線之安排。而至到 8 月 1 日新巴士服務模式運作初期，將維持大部份原有路線的行程，首階段工作將集中協調現時由兩間巴士公司改變為三間巴士公司營運的各項工作，務求對市民出行的影響降至最低。

待新服務模式運作一段時間之後，將會全面檢視本澳公共

巴士服務網絡，並按照既定計劃達至全面落實巴士路線的優化及站點的調整工作，以兼顧不同區域市民的出行所需，從而令到巴士服務達到更加快捷、更便民的目標推進。

現時，交通事務局已有序開展各項宣傳及推廣工作，包括計劃更新本澳巴士站點資訊，藉以配合新模式營運，使乘客更能掌握各路線班次。當然，隨着有新的巴士公司加入營運，以及巴士路線和班次的增加，可以預期將為路面帶來壓力，屆時道路交通通行能力或會有所削弱，為此，當《澳門陸路整體交通運輸政策》獲得落實施行之後，政府將全力按照政策所定下的目標和措施，逐步推動本澳的交通改善。

除改革公共巴士服務之外，政府亦都關注到的士營運的發展。關於《輕型出租汽車（的士）客運規章》的修訂工作，現已按照原訂時程進行，目前已經完成了規章的草擬初稿，稍後將會就初稿內容展開諮詢及後續工作。另一方面，為配合公眾對的士服務需求的持續增加，政府亦都展開了的士數量的評估工作，並會審慎客觀地分析各項因素及平衡各方利弊，務求盡快推出有利於社會整體發展的處理方案。至於特別的士服務的續期處理方面，交通事務局正與電召的士有限公司進行磋商，其中包括提升其特別服務的水準及監管工作更到位的各種可行性，期望透過這次續約更能彰顯“黃的”具有特別服務的功能，提升特別的士服務的素質。

多謝主席。

主席：何潤生議員。

何潤生：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咁剛才聽到汪局長一個回應，我亦都想就住關於的士服務方面，因為剛剛近日睇到的士將會加價，咁睇返的士上一次加價係零八年九月份，加價大家都知道，近來物價咩都加，就好似有一啲人話，加到好似麻木咗。但係的士嘅服務大家會睇到，由上一次加價到而家，我哋市民亦都感受到，無論係有關服務方面，都未有所提升到。剛才我有關嘅質詢都講咗，拒載、兜路、揀客、濫收車資等等呢啲投訴係不斷，我相信局長亦都聽到唔少，亦都未能改善到居民、遊客有關搭車難嘅問題。咁我想問下，就目前情況，呢啲的士團體提出加價嘅問題，咁亦都聽到居民嘅聲音，都希望能夠將有關嘅服務改善。

我剛才所提關於輕型出租車輛的客運規章，局長嘅回應就話修訂緊。咁但係喺呢一方面如果我哋規章制度都未修訂，我哋嘅服務未跟得上，咁市民搭車而家亦都好受氣，再者亦都影響我哋本澳國際旅遊城市嘅形象。咁亦都舉幾個例，因為近日我都收到幾個個案。因為大家都知道嘞，而家飲咗酒之後大家都唔希望植自己嘅私家車，都希望搭的士，咁我收到幾個個案。一個就喺 MGM 嗰度出返來，點樣罰客呢？四個人，個的士佬話每個人一百元，四百元先至搭；另一個個案喺 COD 出來，兩百元一架車。咁呢啲個案我相信局長亦都會聽到有關團體或者甚至有人反映。咁喺咁嘅情況下，我覺得點樣喺呢方面，如果淨係講加價而唔去提升服務，我相信市民亦都有唔同嘅睇法。所以我好希望局長係咪喺點樣加強同正視有關對業界嘅監督、修訂有關營運規章制度，同埋投訴機制方面，係咪先做先？因為剛才嘅回應亦都睇唔到有關嘅時間表。咁我好希望通過提升行業服務質素能夠挽回居民對的士服務嘅信心，呢個非常之重要。另外，亦都對一啲害群之馬，點樣有啲措施去進行有關嘅制止，都希望局長喺呢方面能夠加把勁。多謝。

主席：請局長。

交通事務局局長汪雲：多謝主席，多謝何議員。

對於的士服務方面嘅訴求，其實我哋都聽到好多市民嘅聲音。包括咗點樣改善而家最迫切的關於拒載、兜路、揀客呢方面嘅一啲問題。咁呢度亦都正正係我哋修改的士服務規章入面最關注嘅問題，包括咗我哋是否能夠增大一個處罰嘅阻嚇力度，同埋喺違反咗一定嘅規章內容之後，如果一旦喺一定時間之內重犯，是否能夠對於工作證方面作出取消資格嘅處理。呢方面希望通過法律方面賦予我哋前線執法人員又好，喺市民嘅監督又好，能夠起到一個更大力度。現階段基本上我哋嘅草稿已經完成咗，亦都初步建議喺幾個大家市民最關心嘅問題上面嘅處罰力度去加強。

另一方面，我哋亦都會通過相關嘅宣傳教育措施，好似我哋今年所舉行嘅優質的士服務巡禮，希望整體咁去提升的士從業人員嘅服務質素。從完善法例、加強執法同宣傳教育三方面共同去著手改善的士服務。

另一方面，我哋亦都睇到，其實的士服務有一個好重要嘅因素。大家都睇到，好多時喺一啲節假日繁忙嘅時段，澳門係比較難截到的士；喺一啲交更嘅時段，比較難截到的士；喺一啲舊區，難截到的士。咁呢度嘅話，我哋分別啟動咗對於整體

的士數量方面應該所做嘅一個調查研究。而家其實來講，從坊間、從業界，大家所反饋俾我哋嘅訊息，就係大家都覺得澳門，各個方面提出來，由 50 部的士到 400 部的士都有人提出來，唔同嘅數量。而家我哋仲詳細分析緊我哋所得到嘅訊息，到底喺增發的士牌方面能唔能夠有所決定，盡快去向大家用供應量方面來滿足到市民同遊客嘅需求。

另一方面，我哋亦都藉住同黃的嘅一個續約嘅契機，引入一啲現時來講，我哋覺得居民希望電召的士方面能夠達到嘅效果嘅一啲問題，譬如話入舊區的服務安排方面、預約的士嘅安排方面，咁呢度我哋都希望喺呢一次續約過程之中能夠得到一定程度嘅落實。而家呢個階段我哋正正密鑼緊鼓咁同相關公司進行緊一系列嘅服務協調工作。我哋爭取喺八月份會有一個訊息俾大家，好清晰關於黃的方面應該點樣去處理。

總體來講，的士服務現時來講可以咁講，喺呢兩年我哋睇到嘅情況，係違規嘅個案的而且確有所增加，但係我哋必須要指出，我哋對於呢方面嘅違規個案亦都絕不手軟。我哋去年整體嘅檢控個案係比 2009 年上升咗將近一倍。喺呢個過程入面，我哋都檢視咗，亦都對於各方的士嘅行友，要求佢哋一定要以有質素嘅服務向我哋市民同遊客。呢方面我哋亦都希望隨住執法力度嘅加大，同埋我哋相關規章嘅完善，能夠進一步改善返的士服務嘅質素。

多謝主席同埋何議員。

主席：吳在權議員。

吳在權：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局長：

喺今日，何議員提到有關黃的同埋公交呢兩方面，我想跟進一下，因為喺我今年三月份曾經有個書面質詢，就係有關黃的嘅續期時間，因為而家的士，剛才何議員都提咗好多問題出來。我喺質詢裏面提到 GPS 定位同埋監控呢個問題。咁局長亦都作咗書面回覆，但係整體提到有關的士引入電子監控系統裏面，局長只係話我哋將會計劃喺有關的士引入有關嘅監控系統，同埋逐步喺所有的士引入電子監控系統等等。咁所以其實就無提到究竟呢個咁好嘅、咁科學化嘅電子監控，究竟係點樣有計劃同點樣逐步呢？呢度睇唔到佢時間表。所以我希望喺今日嘅口頭質詢裏面能夠得到一個較為清晰嘅因素。

第二，有關公交，呢個係相當重要的問題，喺局長剛才答覆嘅，亦都話將會全面檢視本澳公交網絡，有一個重點，就係未來喺明年年底石排灣氹路嘅邊，公共房屋量相當之大，所以如果喺公交上高唔能夠配合得到嘅話，到時老百姓嘅起居出入等等，係一個相當嚴重嘅問題。雖然局長剛才話我哋將會全面檢視本澳公交服務嘅網絡，呢個文字係好靚，但我想知道一下，究竟未來你哋施行嘅公交網絡裏面，為呢個咁重點咁多嘅老百姓，而且係一般中產，甚至草根，喺路環氹路嘅邊，咁多人出入，呢個究竟注視到幾多？同埋計劃性係點樣呢？喺今日我希望能夠有個答覆，甚至未來我希望能夠有一個，短期內能夠有個更清晰清晰嘅網絡，俾將要入住路氹裏面嘅老百姓，有一個未來心態上高進行嘅知悉。

至於另一個環保嘅問題，喺香港鄰近地方而家已經去到四級、五級呢啲環保機制油等等，而澳門而家新嘅公共巴士引入只係第三級，咁所以我覺得未來公交政策究竟對環保配合又如何呢？

多謝局長。

主席：區錦新議員。

區錦新：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我想跟進何議員剛才一啲質詢嘅問題，因為實際上我睇落呢個回覆，就真係非常之行貨，行到幾乎係無答案。淨係好簡單，何議員問到關於巴士問題，譬如呢度所講：巴士服務一直為人所詬病的問題，如站點設置不合理、班次未能解決繁忙時段上車難、路線繞路嚴重等情況。唔知局長你認唔認為呢啲真係問題？如果係認為呢啲問題嘅時候，我睇你嘅答覆就睇唔到你八月份新嘅巴士營運裏面解決到呢啲問題嘅，而只不過要等佢運作一段時間之後先至再次重面檢視本澳公共巴士嘅服務網絡，咁即係點呀？即係你曾經講過話八月份大家會見到好好架嘞，點知原來八月份只不過維持返而家個個狀況。咁你話係，原來六月中開始有啲新嘅措施出來，咁你講出來嘞，係咩措施得架？等公眾知究竟有咩問題，如果無就講空嘅一樣嘢。咁回答質詢變成等於無答。我希望能夠補充返，六月中之後究竟有咩措施能夠改善到何議員提出來嘅幾個問題。呢個係第一，我希望能夠了解嘅。

第二個問題係關於的士服務嘅問題。的士服務嘅問題，何議員亦都提出咗，而家嘅的士服務，即係例如態度惡劣、揀客、拒載、兜路、濫收車資呢啲咁嘅問題，咁問你修改規章幾時可以搞得掂？係咪修改規章能夠處理到？咁你又：係呀，我哋修改規章啦。不過幾時呢？我哋就已經按照原定時程進行，咁即係點呀？即係幾時？無嘅。又係無嘅。我唔知究竟而家交通事務局答呢啲問題時候，究竟係耍太極呀，還是根本胸無成竹。我無嘅，我根本無嘢，總之就係將來等到有做喇，然後先開始做研究，有啲咩分析，然後先再處理，咁而家我哋好多問題都現存喺度，咁政府因為交通問題比較重要，我哋成立交通事務局，專門去處理，咁但係原來處理出來都係胸無成竹嘅，咁點搞呀？環保局又白設嘅，交通事務局又白設，咁咪真係唔怪得我哋公務員系統搏命擴展，我哋各部門搏命增加。咁我希望呢個能夠有啲具體啲嘅回應，唔好答咗等於無答。多謝。

主席：麥瑞權議員。

麥瑞權：多謝主席。

局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頭先其實何潤生議員提嘅問題，局長都好有心機答完，其實有個書面答覆俾大家。不過喺呢度我都想問，嗰度寫住“八月一號新巴士服務模式運作初期維持……首階段將會集中協調而家兩間巴士公司改變成三間公司營運嘅各項工作，務求對市民出行的影響降至最低。”但係好多市民同我講過，有個實際嘅案例，我哋澳門街有個有名嘅學者，年紀都幾大，喺葡京個站等巴士，居然俾人……朝頭早，佢日日都返工放工搭巴士，俾人推倒。咁巴士嘅秩序，唔好講話將來多條巴士線，而家都係好亂。我都每個星期抽個時間不定期咁去搭吓，果然發現幾個問題。

一、就係頭先講，一有巴士來“噓一聲”咁擁落去，咁真係學吓紮馬至得，一係就走快啲蹀上去。咁呢樣係咪可以有個機制去，政府而家就可以派人去監督維持秩序呢？

第二，路環個巴士站，我好幾次喺議會都提過，佢凹入去個泊車位，但係啲巴士從來就係條直路嗰邊，即係路環街市嗰度停喺度，咁後面就塞晒車唔理你，因為塞晒車好，佢唔使兜埋去，再出來時要打燈，佢一走就自己直走。咁將來多啲巴士營運嘅時候，咪一路又塞落去？其實呢個係冰山一角，好多巴

士站都有同樣嘅問題，政府有無去監督呢樣呢？

咁同埋關關下面個巴士站，好多巴士總站停喺度，因為就開車前啲人排晒隊準備上車。有幾度位置，當你排咗隊之後原來封住條斑馬線嘅，咁好多旅客拖住行李“先生借咩”，推開啲客，啲客又唔想俾佢，因為驚俾人打尖，跟住又排唔到隊上巴士。你地可以去睇睇架。同埋因為人多迫亂，好容易俾人打荷包，所以呢樣嘢要注意吓。

又講講的士嘅問題嘞。政府其實你有無設定一個目標，點為之國際旅遊休閒中心嘅服務嘅目標，而用呢個目標來同啲啲新嘅專營合約公司去談判？同埋呢個目標係咪我哋市民期望嘅目標呢？如果唔係，你傾出來嘅合約原來唔係市民、唔係政府將來跨部門嘅旅遊休閒中心所期望嘅的士服務，咁會唔會有問題呢？同埋如果已經有嘅，可唔可以公佈俾我哋，等我哋了解下係咪同我哋想法一致？將來如果呢啲公司、呢啲的士如果再係違規嘅，個罰則係咪真係有足夠嘅阻嚇作用呢？其實我哋想佢提高服務啫。多謝。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我想跟進返何議員兩個問題：一個係巴士，一個係的士。

巴士嘅問題我覺得始終都係喺教育方面要多啲嘢。無秩序呢方面，巴士公司有義務、有責任派職員去維持秩序。呢個唔係政府嘅工作，應該係巴士公司。佢係經營個專營嘅項目，所以我覺得巴士公司需要做多啲嘢，維持所謂秩序、時間，方方面面都係由呢度開始，所以呢度教育係好緊要。

關於的士嘅問題，我尋日喺我面前，我親眼睇總統酒店目睹司機被毆打。其實好老實講，汪雲局長，我需要啲數據，睇下今次可唔可以……下次俾唔俾到，今次俾唔到唔緊要。究竟我哋而家澳門每個月有幾多單係司機嘅問題、遊客嘅問題，種種發生嘅事故？因為以我所知，好多係無公佈出來嘅。有公務員執行時你嘅屬下被毆打，入埋醫院。似乎你好似老鼠拉龜，無晒公權力，無人再同你打工架嘞，呢一樣嘢。所以你呢個規章，唔該你話俾我聽幾時出台？同埋罰款一定要嚴格，唔使驚架。我唔明你點解船頭驚賊，船尾驚鬼。你如果唔係強硬去執行呢，我哋嘅社會無秩序架。所以我好希望汪局長今次，呢度係一個好好嘅機會俾你返去三思，方方面面，如果唔

係，唔好以為後面咁多記者，你唔公佈出來嘅數字無人知，全部都有人知，呢啲數據。所以我唔希望下次有發生事你哋唔公佈出來，因為我手頭上有好多個案報紙係無賣出來嘅。

多謝主席。

主席：陳偉智議員。

陳偉智：多謝主席。就汪局長嘅回應，我有幾個問題想跟進一下。

首先就係巴士服務方面。我都質詢過，巴士服務唔係睇八月一號之後，而家好多市民日日都搭緊巴士，而現時政府亦都係用包底嘅形式來到提供巴士服務，有責任做好現階段嘅工作，但係現時巴士服務係點呢？我唔使睇啲市民點樣投訴，自己親身體驗。當繁忙時候，上車難。女性居民話：你咁大件，遲啲先上，俾啲細粒先上去。到我最後一個上就封門。咁都好彩喎，有得上。第二次連巴士都上唔到。唔係個巴士司機飛站，而係根本滿晒，佢唔能夠停站，望車興歎。喺繁忙時間點樣改善巴士嘅服務，提供返俾市民足夠嘅所謂綠色出行呢？如果唔係真係要揸車先得。而家有間巴士公司，中咗標嘅，仲話未夠司機添，仲係度招聘當中。有關當局點樣去監管呢啲落標嘅時候乜都得，中咗標之後乜嘢都唔搭嘅。咁你點樣去負責返、跟進返呢個工作呢？

第二就係的士服務嘅狀況。的士行業良莠不齊，呢個唔可以一竹篙打一船人，但係近來有啲的士司機服務真係十分之惡劣。早排電視都有提過呢個問題俾的士行業，咁佢哋嘅工會話佢哋無辦法去做，改善唔到。例如啲飛行李，啲落車未去擺行李，架車已經走咗。呢啲事件唔係一次兩次。

第二就係而家啲的士唔係“釣泥鯁”，係“釣石斑”，成舊水先至可以車你。尤其是千祈唔好打風落雨，唔係個價錢呢，呢啲海鮮價仲貴。睇返局長你嘅回應，就喺度修訂緊啲客運規章工作，仲係做緊室內嘅研究工作方案，但係出面已經叫苦連天。我相信局長你一定有力、有本事對於現時個別惡劣的士司機嘅行徑進行打壓同懲處。咁可唔可以喺度講講具體清楚啲，你做緊乜嘢，辦緊咩實事呢？唔該。

主席：林香生議員。

林香生：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各位官員：

喺何潤生議員嘅問題裏面，我想跟進兩樣嘢。第一個就係剛才汪局長答覆我哋，就係話喺六月中就會開始調整一啲巴士路線，另外八月一號係新嘅做法。其實而家來講，大家都好希望巴士能夠改善。巴士改善，起碼搭巴士嘅人會知道幾多分鐘有一班車。每條線幾多分鐘，繁忙時間如果加咗車，加咗幾多？呢度相應嘅問題亦都同主要營運緊嘅，要行嘅街街道嘅密度有幾大。呢度如果能夠盡早公佈一啲數據，啲私人使用車輛嘅人可能係會回避咗某啲地方，唔同巴士迫路線得唔得呢？當然澳門咁細係有一定困難，但有啲資訊多咗嘅時候，係咪可以製造通暢啲呢？特別係我哋呢一、兩年，澳門地下好似有金咁，不斷喺度掘。咁呢個係無辦法，因為有啲工程一定要做。

第二個問題就係，喺答覆對的士嘅問題，汪局長就話會同黃的磋商續約。咁何潤生議員就話電召，喺呢度你嘅答覆就叫特別服務。而家來講都係只此一家，別無分店，咁究竟如果我哋要做好電召，剛才何潤生議員講，喺舊區無法叫到車嘅時候，引入競爭得唔得呀？唔得我就扑你啦。而家只此一家，別無分店，無計呀，打電話去無車。咁你又點呢？兩份禮物、三份禮物。呢個係行內澳門人都會講嘅口頭禪。變咗喺呢個服務嘅狀況，究竟政府喺的士營運嘅問題究竟取向將來會點樣？因為而家的士營運係五種唔同顏色嘅車牌，有紅色、綠色、黃色、白色。黃色啲啲有年期，仲有兩隻年期：一啲十年，一啲八年。咁即係我哋自己本身對整個營運嘅狀況究竟將來喺澳門我哋要做好綠色出行好，我哋要做好我哋嘅旅遊休閒中心好，的士都係一個不可或缺嘅公共交通情況。咁究竟呢啲嘢又點樣做呢？我想問清楚。多謝。

主席：何少金議員。

何少金：多謝主席。

政府官員同各位同事：

我都係想跟進返巴士服務質素嘅問題。因為八月一號呢一個新嘅巴士服務線，我覺得宣傳的而且確要做好。因為雖然嗰段時間可能係學生放暑假，可能需求喺呢一段時間無咁重要，無咁緊張。但係一到九月一號，即係新學期開始，其實有好多學生都係乘搭巴士返學嘅。所以點樣做好一個清晰嘅路線，呢一方面想提請有關當局真係做好呢一方面。

仲有就係巴士司機質素方面，我都係比較關注，因為而家新嘅營運加入咗，但係我哋都聽到好多訊息，就係話巴士司機嘅聘請方面存在一定困難，有啲甚至話用一啲兼職嘅形式聘請返來，但係將來嘅質素會點呢？因為我自己亦都經常搭巴士，真係好多時坐到啲巴士嘅司機好似植跑車咁，有時撞到好多乘搭東歪西倒等等。因此啲呢一方面如何做好呢？亦都希望有關當局要跟進好。

另外就係的士問題。真係電召的士一直以來都被澳門市民話病，基本上起唔到呢個作用。你就算提早半個鐘頭打電話去，你都無可能可以預 book 到電召的士。所以啲呢方面希望真係可以講一啲具體嘅措施俾我哋知道下會跟進成點樣。多謝。

主席：李從正議員。

李從正：多謝主席。

司長，局長：

我想跟進就係關於巴士嘅路線嘅問題。其實你開放巴士經營時候，其實係咪應該已經考慮嘅巴士路線嘅設置呢？如果你無一個規劃嘅時候，咁你而家先至來話：我開放晒，而家定咗三間巴士公司，而家慢慢先至磨合，再研究巴士發展係點樣，路線點樣編排，重新編排。其實我相信你係咪已經有一個底嚟度呢？我覺得呢方面，局長可唔可以交待多少少？令到大家可以更清晰，究竟而家交通事務局嘅開放巴士個過程裏面，其實係咪係開放個過程裏面無考慮到巴士路線點樣重新調整。你嘅回答裏面令到我有少少混淆。

第二就係，開放咗之後，而家好顯然巴士嘅司機唔足夠。咁亦都有啲巴士司機亦都係年長少少，稍為年紀大少少，都提出可唔可以如果我身體健壯，喺 65 歲之後係咪可以研究對於巴士職業牌係咪可以延伸多兩、三年咁多呢？就算體力可能唔足夠啲，唔植大車，去植自動波嘅 24 座又得唔得呢？去緩衝一吓呢方面嘅人手不足，係咪可以係研究方向呢？咁我想聽吓局長嘅想法。

第三個問題就係對於而家我頭先睇到黃的傾談嘅續約問題。其實黃的由頭到尾，喺專營合約裏面寫得好清楚，但係電召嘅，好清楚嘅，個標的上面好清楚嘅。咁佢由頭到尾嘅服務其實都係有啲走而家嘅灰色地帶，咁點解會繼續續約呢？點解唔係真係將佢重新地去睇吓有無其他有興趣去提升服務，或者

希望能夠可以有更優惠嘅條件，有啲其他營運者可以喺呢度競爭，去提供更好嘅服務去做電召的士，或者叫黃的呢？咁我想聽聽局長你喺呢方面嘅構想。點解會傾談續約，而唔係將佢開放，然後去搵更加適合嘅經營者？唔該。

主席：好，請汪局長。

交通事務局局長汪雲：多謝主席，多謝各位議員嘅跟進問題。其實我逐個方面去講講。大家主要最關心其實係八月一號巴士服務方面嘅安排，其實幾個問題我綜合回應一下。

關於巴士線路嘅調整，其實我哋預見得到，喺我哋巴士招標時已預見得到，我哋唔可能係喺開始新嘅服務模式時去進行同一時間巴士線路嘅大兜亂。咁呢個係我哋一早已經預見到一個情況。咁所以我哋就會將巴士線路嘅整體修訂分開兩個大階段。

第一個階段就應該喺八月一號之前，我哋已經完成咗相關嘅一啲重要嘅線路，分別係兩間公司唔同經營嘅線路，去進行一啲優化嘅工作。而另一個大嘅部份，就應該係喺八月一號以後，政府主導咗整體巴士線路以後，我哋對一啲重疊高嘅線路進行重整，同埋有一啲服務唔到位，由於現時班次比較疏落嘅地方，進行一啲重新線路嘅鋪排，呢個係分開兩個大部份。第一部份，我哋由 2008 年十二月份開始已經展開咗三期巴士線路嘅改變；喺今年六月中，我哋推行第四期巴士嘅改善，而呢個改善，呢四期之後，基本上就完全符合咗我哋八月一號提供線路嘅整體安排。咁樣呢到牽涉到嘅改善線路已經牽涉到二十多條線路嘅改變，同埋相關巴士站嘅整合優化工作。舉一啲例子來講，有一啲線路我哋拉直咗，令佢可以行得比較順暢啲。譬如 34 號線，原本我哋整條線路要行成四十幾、五十分鐘，而家我哋拉直咗之後可能只係三十幾分鐘。呢個喺我哋改善方面具體嘅安排。

另外一方面，點解我哋要咁樣設置，主要針對喺八月一號，如果我哋仲同一時間有線路嘅同一日去更改，會造成市民好大唔適應，所以我哋分階段喺前期零八年十二月開始到跟住落來我哋預計喺今個月中第四期嘅改變，一系列準備好晒，咁八月一號開始我哋就照呢啲大家市民習慣咗嘅線路再加兩條新嘅線路，就可以展開我哋整體巴士服務嘅安排。

所以我哋巴士服務喺八月一號其實我哋睇到會係幾個方面比較重要嘅改變。我簡單啲來講，第一個就係我哋會增加巴

士嘅班次，呢個班次其實好重要一個訊息，就係我哋平均會增加 40% 班次，而呢 40% 嘅班次所代表咩意思？大家剛剛所講，迫到迫唔上巴士，或者係由於巴士嘅頻率唔夠，大家蜂擁而上嘅情況，我相信可以得到紓緩同改善。呢個就係增班次方面嘅安排。

另一方面，由於我哋嘅線路仲有好多唔可以直達嘅線路，我哋提出來轉乘方面嘅安排。轉乘方面嘅安排，由於而家只係由兩間巴士公司分別提出來嘅一啲免費或者補差額轉乘制度，因此只可以喺自己公司裏面轉乘，但係將來喺八月一號，我哋有把握完全去實施到全方位嘅、對於三間唔同嘅巴士公司彼此之間線路互補之間嘅轉乘，大家只需要補差額就可以上到車。呢個就係轉乘方面嘅優化安排。

另一方面就係對於傷殘人士嘅關顧方面。我哋喺呢次巴士服務入面，有幾項措施專門針對傷殘人士嘅一啲需求，包括咗大巴同中巴方面都要求咗 10% 可以上輪椅嘅設施安排。大家都可能會提出，繁忙時間我都上唔到。的而且確，我哋覺得係一步一步走。可能真係要用到呢啲輪椅位置嘅時候，可能盡量喺非峰值嘅時間先至會比較適合。

另一方面，喺車上面我哋要求所有都有語音報站系統，呢個係對於聽障人士嘅一個輔助方面，同埋一啲喺澳門嘅旅客方面，有好大嘅幫助。亦都有一定要設置該路線嘅路線牌喺車上面，對於乘客來講，可以清晰知道佢線路嘅安排。

再來一個方面，亦都提供到服務嘅質素方面，我哋喺八月一號有四百部新巴士，全新嘅巴士會投入服務，希望從呢方面提升巴士本身嘅質素，令市民更加願意去乘搭巴士。呢個係我哋喺八月一號整體思路方面嘅安排。

咁其實呢個人面仲牽涉好多內部嘅硬件設施，包括我哋要重新清晰返我哋嘅站牌，重新做返好我哋嘅有一啲站點嘅設置，包括咗會逐步投入嘅新嘅，尤其係路氹區，上蓋比較話病咗好耐，等車唔方面，呢個我哋都進行咗一系列工作。

另一方面，我哋可以同大家講嘅就係，巴士方面喺八月一號開始，澳門會成為第一個地方所有巴士上面都安裝咗 GPS 系統。係所有，每一部都裝咗。呢個裝咗係話俾我哋聽可以提供我哋清晰嘅交通訊息之外，亦都為我哋開展日後一系列俾市民更加準確訊息方面提供咗一個重要嘅平台，亦都對於我哋監管車輛發車嘅頻率，同埋是否發車出去，產生咗一定嘅監察作

用。咁呢個係我哋可以做到嘅一個方面。

咁喺整體巴士改善嘅一個過程入面，我哋亦都設定咗目標。喺八月一號之後，我哋第一階段目標就要穩定巴士嘅服務水平。呢個穩定巴士服務水平包括咗乜嘢？剛剛大家所講嘅：巴士司機嘅服務質素、巴士司機本身嘅駕駛習慣。由於我哋知道有相當多嘅新從業人員加入，因此我哋加強培訓、宣傳、教育係好重要。從另一方面我哋睇到一個事實，就係喺咁多新從業員嘅加入，咁多班次嘅加入，無可避免咁對於一啲繁忙街巷嘅峰值時間嘅交通係會產生影響嘅。咁我哋亦都在此，喺唔同嘅場合我亦都做咗唔同嘅呼籲，喺新巴士服務投入嘅初段，道路嘅使用者又好，或者各方面交通工具嘅使用者又好，都要保持互相體諒同忍讓。

因為實際上我哋知道，喺營運嘅初期，一啲跌跌踉踉嘅事情在所難免，作為交通事務局責無旁貸要避免呢啲事情嘅發生，而家我哋做緊呢一系列整體嘅工作，咁所以我哋都絕對認同喺巴士服務方面完善嘅教育、宣傳好重要。因此我哋預計喺第四階段嘅巴士服務調整之後，我哋即時會展開我哋整體八月一號嘅巴士宣傳嘅安排，包括咗我哋要去學校方面教導學生點樣線路鋪排嘅情況會係點樣；我哋會印製 59 條所有巴士線路嘅巴士線同站點嘅安排，希望可以做到有需要嘅人士都可以人手一冊，咁大家知道呢條線路應該點樣去搭車；另一方面，佢嘅轉乘設置應該點樣做，我哋都會喺呢個小冊子度說明；對於一啲新增嘅線路，我哋都希望盡快教導市民應該點樣去用呢方面嘅資訊。

再睇返，其實剛剛另一個主題性問題就關於的士服務方面。的士服務嘅規章草案，喺我哋交通事務局嘅定案來講，其實已經有喺度，問題而家我哋必須要尋求一個共識。而家共識係我哋都會盡快諮詢市民同業界嘅意見。呢個意見主要就係處罰嘅尺度到底我哋要去到邊度，我哋加強嘅力度會去到邊度。我哋自己而家內部嘅一個草案入面所提出來嘅，對於兜路、拒載、揀客呢系列嘅工作，已經加大咗罰則。而呢個加大罰則喺市民、業界之間能唔能夠取得平衡，我相信就係我哋跟手諮詢要做嘅工作，好重要嘅一個部份。

咁我哋都睇到，我哋的而且確喺的士嘅服務質素都為人話病咗好多次。喺各方面嘅資訊話俾我哋聽，我哋的而且確係要加強執法。咁加強執法剛剛高天賜議員都講，過程入面我哋有好多嘢的而且確無公佈出來，但係我哋好多謝我哋前線嘅稽查同事。的而且確有俾人打，有俾人鬧，甚至有刑事性嘅傷

害，都有，但係我哋無畏懼呢個事性嘅發生。可以咁講，每一個上到醫院被傷害嘅同事，我哋在座呢三位都上去作出慰問同表態，目的係希望佢哋更加努力去維持我哋的士嘅整體服務，提供一啲更佳嘅服務。

呢方面我哋都睇到，到底我哋嘅執法過程入面，點樣可以加大對於稽查人員嘅執法意識嘅教育，同埋執法手段嘅靈活運用，同埋對於的士從業員又好，對於乘客嘅取證又好嘅加強，其實我哋不斷進行緊，目的係令的士服務能夠通過我哋執法嘅技巧加強得到提升。

其實而家我哋所知道嘅，剛剛我都提出過，的士希望係嘅有 50 部到 400 部之間大家都有提出。其實政府取態嘅方向，我哋都睇到係有需要去增發的士牌，但係而家有兩個情況我哋嘅度最後斟酌緊，就係到底我哋嘅士牌照係以公司制嘅形式發出，定係一個私人牌照嘅形式發出。而呢個發出嘅要件，我哋其實已經入面，市民反映出來嘅，到底係一個點樣補充性質，或者全方位服務性質嘅，呢個中間其實我哋都做咗一系列嘅工作。

咁其實最近期大家都睇到交通諮詢委員會重新設立，其實我哋係搭建咗一個咁樣嘅諮詢平台，我哋一系列的士規章嘅修正，或者的士發牌嘅取向，巴士服務將來嘅取向，都會成為交通諮詢委員會入面最近期，亦都會係最快捷應該提上議事日程嘅議題，去取得一個社會共識。我哋知道，喺交通問題上面，無論的士或者巴士，佢都係一個民生息息相關嘅問題，但亦都係好多從業人員生計方面嘅問題，咁兩者之間點樣去取得一個平衡，點樣去服務好市民，我哋都願意傾聽各方面嘅資訊。剛剛咁多位議員對於交通事務嘅工作俾咗好多意見同埋鞭策，我哋會帶返去同我哋嘅同事落實去相關工作嘅每一點上面。

對於的士服務，我哋知道一定要通過執法、宣傳教育、量化嘅增加，我相信可以達到一定嘅效果。我哋會更加努力去做返呢方面嘅工作。巴士服務，我哋喺八月一號相關嘅計劃，我哋會盡快向大家公佈一系列宣傳嘅措施、線路嘅安排，同埋一系列剛剛我哋所做一啲細緻工作嘅情況，向大家作出一個報告。多謝主席。

主席：無其他補充？咁就第二項質詢就完結，多謝三位官員列席今日嘅會議。請大家稍等。

(政府代表進場中)

主席：好，現在我哋開始第三份質詢。請關翠杏議員。

關翠杏：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為配合本澳的發展，近年當局先後批出了多個海上客運准照，除了開拓新航線，亦為海上客運引入新的經營者，期望通過競爭，能夠提升本澳對外海上客運服務的素質，有關做法是值得肯定的。但是，到現在為止，相關工作仍然未如理想。儘管增加了氹仔臨時客運碼頭和新的經營者，而且部分新船公司的票價亦具有吸引力，但是乘船地點偏遠、航班有限、時間不好和交通不便這些因素制約着，乘客的選擇空間其實有限，所以本澳海上客運服務根本就不能夠形成競爭，名義上開放，實際上仍然壟斷繼續存在。

海上客運服務最大份額的港澳航線為例，雖然外港和氹仔臨時客運碼頭都有提供定期航班，而且由多間公司經營，但新的經營者卻會遭遇到因為泊位和相關設施不足而受到影響，每一日只能夠對開的航班實際上寥寥可數，根本無辦法同每日對開近百班的原來船公司形成競爭。

所以，本人向當局提出質詢：

一、去年，當局以“經評估外港客運碼頭尚有一定的承受能力用以增加航班”為由，公開接受在外港碼頭開辦航線的申請；但是，最終結果是新經營者所提供的航班極之有限，難以給乘客有更多選擇。到底是新經營者對外港碼頭開辦航班的興趣不大，還是當局不具備條件去調整舊經營者同新經營者之間在泊位數量上面，甚至其他一些因素上面的使用問題，而導致新航班的效果不佳呢？

二、當局早前曾經公開表示，隨着與外港碼頭管理公司的經營合約年底屆滿之後，當局計劃對外港碼頭引入新的管理模式及完善設施設備；究竟現在的外港碼頭和氹仔臨時客運碼頭的管理模式是怎樣？現在這兩個碼頭各自的泊位和設施分配又是怎樣呢？當局計劃為外港碼頭引入怎樣的新管理模式？未來新的氹仔客運碼頭的管理模式又會怎樣呢？

三、要推動船公司和航線之間的有效競爭，給遊客和居民

有一個真正的選擇空間，就必須確保新的船公司與原有的船公司都能夠享有同等營運條件，如果能夠公平地獲得足夠的泊位、合理的營運時段及航班安排等等；因此，當局在發出海上准照的同時，會怎樣確保這些新的經營者能夠分配到足夠的泊位開展服務呢？當局目前有無條件或者機制對泊位的使用和分配作出定期檢討呢？並在適當的時候進行重新分配，以確保各船公司之間能夠形成有效的競爭呢？

多謝。

主席：請黃局長。

港務局局長黃穗文：多謝主席。

尊敬的立法會主席閣下，尊敬的各位議員：

關於關翠杏議員的口頭質詢，本人現回覆如下：

《海上客運》行政法規於 2009 年 11 月頒布後，政府對外港和氹仔客運碼頭設施及航道承受能力進行了估評，並且公開接受申請開辦新航線。在 2010 年底，政府再次對外港客運碼頭的運力進行估評，認為尚有一定承受能力增加航班，再次公開接受申請開辦新航線。這兩次消息均有透過刊登特區公報、刊登報章廣告等方式，對外公佈政府公開接受申請開辦新航線的消息。同時，政府亦都將這個消息專函通知海事運輸業界，鼓勵他們申請開辦新航線。

為了推動船公司各航線間的有效競爭，當有新的船公司投入營運的時候，我們會對碼頭泊位進行有效的調度，並要求原有的船公司提高泊位的利用率，騰出泊位予新的船公司使用。對於泊位管理和分配方面，政府是根據船公司的航班數量、乘客數量、航點和泊位使用率等因素作出考慮，並且按公司的實際需要進行分配，務求使碼頭的泊位使用更具效率。而候船室、票房及其他碼頭輔助設施亦都遵循同一原則分配。因此新經營者與原有經營者所享有的營運條件並無差異。

自 2009 年底特區政府推出《海上客運》行政法規至今，我們的海上客運由原來 6 間船公司經營 9 條海上航線，發展至現在 8 間船公司營運 20 條海上航線。而根據《海上客運》行政法規批出的航班數，每日約有 120 班，佔現時總航班數超過三成，可見現時市民和旅客擁有更多選擇。以澳門往返香港為例，現時外港和氹仔兩個碼頭共有 6 家船公司開辦了 13 條航

線，乘客可以選擇不同的出發點、目的地以及船公司。

現時珠三角的海上航線競爭已經十分激烈，未來隨着港珠澳大橋落成及陸路交通運輸的發展，相信屆時海上客運競爭會更加激烈，對船公司的服務質素的提升亦有一定的幫助。但考慮到船公司之間的競爭轉趨激烈，再加上目前熱點航線，尤其是港澳之間的航線和深圳航線目前的總體運力已經超過整體的旅客量，亦都透支了未來的增長，而船隊的人力資源、買新船、維修、燃料等成本亦都等逐年增加，開辦營運航線的投資巨大，估計未來新加入營運的船公司和新航線航點與目前應該不會有很大的變化。

此外，船公司的航班數量和航線，主要取決於船公司的規模、擁有客船數量、合資格的人力資源，以及營運能力等因素。特區政府在批准有關航線時候，已經充分考慮了碼頭和航道的承受能力。特區政府十分歡迎現有的船公司增加航班，並會繼續營造適合和有利於海上客運發展的條件。

現在外港客運碼頭主要由澳門娛樂股份有限公司，根據政府和它簽訂的《外港客運碼頭經營批給特許合同》負責管理和提供服務。由於特許合同某些規定未能適應目前海上客運市場開放的多元發展，在《海上客運》行政法規生效之前，政府已經積極與碼頭承批公司協調，致力營造公平和良性競爭的環境，給新的公司、新的營運者加入。正如剛才所講，在批出新航線後，政府要求原有營運公司騰出泊位和碼頭設施，以便新船公司加入營運就是其中一項措施。

而在《海上客運》行政法規生效之後，港務局內部隨即成立了“澳門外港客運碼頭及氹仔臨時客運碼頭承受能力工作小組”，定期，亦都是六個月至一年裏面，對外港及氹仔客運碼頭，包括票房、出入境大堂、候船室、泊位及航道的承受能力作出整體評估，以確定各船公司所佔用的泊位及設施，是否與它的航班及接待的旅客數量相匹配、泊位使用率是否達至有效利用等等，從而決定是否可以再接受新的航線申請。

特區政府與澳門旅遊娛樂股份有限公司簽訂的《外港客運碼頭經營批給特許合同》將於 2011 年 12 月 20 日到期。為了配合澳門海上客運多元發展的需要，配合《海上客運》行政法規的執行，特區政府決定在外港碼頭的《特許合同》到期後，不再延續合同，並且參考氹仔臨時客運碼頭的經驗，由港務局直接管理。

氹仔客運碼頭在過去三年多以來一直由港務局直接管理，碼頭的泊位、候船室、及其他碼頭服務的安排及協調，均由港務局按照實際情況對碼頭的各項設施和空間分配靈活地調度，務求做到各營運船公司能有公平合理的營運環境。我們亦都會主導碼頭設施維護與保養、保安、清潔服務等外判工作。

氹仔客運碼頭雖然客觀條件有限，接待旅客數量受到一定的限制，但仍然能夠發揮營運效率，碼頭整體運作尚算暢順，預計在未來氹仔永久客運碼頭落成運作後將會能夠發揮更加高的營運效率，旅客亦可獲得更舒適的環境。港務局將會在接管外港客運碼頭管理之後，以氹仔臨時碼頭的管理經驗，進一步完善碼頭的營運和運作，並且將有關經驗更好地推廣至未來落成的氹仔永久客運碼頭。

特區政府在引入新航線、批准新航班數目之前，會作充分評估，而在新船公司獲准加入營運之後，亦會在新舊經營同時兼顧的情況下，合理安排營運時段，船舶進出港亦會以公平原則處理，務求給予新舊經營者同樣的經營條件，以促進良性和有效競爭。所以不會存在泊位不足或碼頭設施不勝負荷的情況。

另一方面，政府根據《海上客運》行政法規的規定，在批准新船公司的營運准照和航線許可時，會要求船公司履行一定的義務和責任，例如在繁忙時段加開航班、在非繁忙時段確保有足夠的航班數量，以保證市民及旅客的出行權利，對以營運合同經營的船公司，特區政府亦有採取同樣的措施。所以，特區政府都是以市民和旅客的利益為前題，盡力督促各船公司合理分配航班和營運時段，確保對市民和旅客的服務質素。

為咗確保市民及旅客能獲得安全、舒適、便捷及具質素的海上客運服務。未來，特區政府將進一步加強對營運公司的管理以及對海上客運經營環境進行有效的規劃。

多謝主席！

主席：關翠杏議員。

關翠杏：多謝主席。

我想跟進少少問題：

一、當然政府就話其實你喺整體對外開放有關船隻服務嘅

時候，而家政府喺掌握住一個，基本所有唔同公司都有同等條件對待，但係好似我見到嘅就唔係咁嘅情況。咁我就想知道原因係乜嘢。因為我哋而家當然有一間大公司，原來係一直好多航班，但係而家新嘅公司我哋發覺，即使有航線增加，公司增加，但係市民好似無咩條件選擇。因為我哋發覺佢哋航班嘅情形好奇怪，係某一啲時段先有兩、三班航班，咁即使而家港澳碼頭，同樣出現咁嘅情況。究竟港澳碼頭，即係澳門去香港港澳碼頭咁樣，最多人嘅繁忙時段，你未必一定見到會有其他船公司俾我去選擇。究竟原因係乜嘢呢？我哋聽聞講係泊位唔夠，咁究竟係唔係呢？我想清楚啲。係咪政府真正有主導權？

另外，如果同一時間大家船公司都去申請某啲時段嘅時候，政府係點樣安排呢？係會點樣分配呢？係每間公司都有呀？還是係睇你船多就分你多啲呢？定係點樣呢？因為而家我哋睇起上來，其實就覺得真係唔知你哋嘅船公司無興趣呀，定係有咩原因。我覺得係政府有需要向外界澄清一啲問題，點解會出現現時呢個結果。其實關鍵就係我哋開放對外航運，其實大家有一個期望，就係提升素質。你提升素質之外，一定係通過競爭來到改善服務，仲有俾市民一個選擇。但係而家我哋睇返，去氹仔碼頭，我相信你除咗好賭場之外，就係除非係喺嗰度住嘅人啫。咁政府係多開一個海上客運碼頭嘅時候，點解所有嘅設施都唔能夠完善呢？交通配套咁差嘅時候，其實政府而家究竟想啲人用個航班，還是淨係為咗啲賭場公司服務？

咁所以我覺得政府有需要向公眾交待清楚，喺呢一個客運服務上面，到底而家嘅真正情況係點樣？政府到底有無一個主導權？唔該。

主席：請黃局長。

港務局局長黃穗文：多謝主席。

首先，關議員提到船公司而家嘅航班嘅申請嘅問題，或者我做一個簡單嘅解釋。其實船公司開幾多航班，我哋基本上大部份我哋都批准嘅，因為而家我哋睇返碼頭嘅承受能力，其實喺一般時段係唔達飽和嘅，我哋達飽和嘅時間都係一啲大時大節，又或者係一啲比較長嘅節假日，或者係一啲節假日嘅開始，或者節假日結束嘅時段。所以，唔存在住有船公司想多開航班而政府批唔到呢種情況。咁我想澄清。

亦都係舉例，頭先我嘅回應亦都提到，其實每間船公司佢開幾多航班，佢有佢自己嘅商業考慮。好簡單，有啲船公司其

實而家得兩艘船，你要佢進一步加開航班，佢係無咁嘅能力去做到呢樣嘢。咁其實我哋亦都好多時候，我哋會同佢哋溝通過程中，譬如我哋話點解你唔開埋夜航呀？譬如某間比較大嘅船公司。因為有咁嘅旅客，有咁嘅訴求，你哋淨係日航就結束咗。咁其實佢基於一個佢嘅經營嘅考慮，可能佢覺得夜航無咁多旅行團，又或者唔可以達到佢商業嘅目的，咁佢一直無申請夜航。

咁所以，呢啲咁嘅因素，我覺得係由於船公司佢要從佢自己公司嘅規模，佢商業方面盈利去考慮，而唔存在住我哋政府嘅審批過程裏面作多多限制。呢個係我哋必須要澄清嘅。

至於第二個問題，係關於氹仔臨時客運碼頭嘅情況，我諗大家都知道，氹仔碼頭其實我哋一直講係臨時性嘅，所以佢本身好多設施，包括泊位、出入境大堂建築同埋周邊嘅道路網，其實都條件十分有限。咁我哋其實係管理，喺同其他相關部門溝通過程裏面，我哋都做好多協調工作，包括喺裏面能否多啲公共交通配套。咁喺呢方面其實我哋有同交通部門或者民政總署方面作多番溝通。現時，我哋了解到，其實行經嗰度嘅巴士線都有一定數量，如果計埋晒有六條巴士線喺裏面。當然佢嘅密度未必符合到所有居民嘅要求，但係我哋會密切跟進返周圍嘅交通變化，亦都會同交通部門進一步商討，完善返周圍嘅交通配套。但係，我希望喺度講返，其實氹仔臨時客運碼頭佢本身實在有好多客觀限制條件，碼頭有限制條件，周圍嘅道路網仲係未可以配合到。唔該。

主席：劉永誠議員。

劉永誠：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

我只係想追問一個問題，就係有關口頭質詢嘅第二個問題入面，提及到當局計劃完善設施裝備方面，好似話大家都知道，喺旅客高峰期嘅時候，好多時有啲旅客落咗船之後喺碼頭要等好耐先能夠出得到關辦理入境手續，好多旅客都投訴。咁亦都聽到當局曾經表示過，針對節日上面海上客運高峰期嘅時間，港務局會與海關、治安警察局以及船公司同埋碼頭管理公司等等相關部門同單位，已經建立咗一個恆常嘅機制，喺節日人流比較多嘅高峰期嘅前夕開會進行工作會議，制定一啲相關嘅措施，以做好有關嘅碼頭秩序，包括客運嘅管理，同埋疏導旅客嘅工作。咁到底呢方面工作嘅成效點呢？唔知局長可唔可

以喺呢度解釋下。

亦都睇得到，其實喺外港碼頭，尤其是硬件嘅設施仍然係有好大嘅改善空間，唔知喺未來一段短時間之內有無改善嘅計劃呢？希望局長可以作答。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我想跟進一個問題，就係關於澳門內港碼頭裏面嘅遊客，當佢無論離開澳門，或者到澳門嘅情況。因為事實上港澳碼頭管理係裏面，但係政府係一體，意見即是好似局長頭先講有關旅客嘅安全同埋舒適都係好緊要。係呢一方面呢，因為而家事實上，旅客帶咗啲行李要等一個鐘頭先至攞到啲行李，咁呢個已經係好長久，之前舊年定前年歐安利都講過呢個問題嘅，喺呢度，咁至今仍然係有呢個問題。

其次就係澳門碼頭裏面究竟咩資格可以開一個舖頭或者擺檔攤？因為連發展商賣樓高尚住宅都可以開個檔攤喺碼頭裏面，咁呢樣嘅我又唔明白點解。應該同旅客有關係嘅，直接嘅，酒店、其他旅行嘅服務先至可以，但係竟然佢可以賣啲路環嘅高尚住宅。我想知道咩原則、咩條件可以做呢樣嘢呢？

咁第三樣嘢就係離開碼頭之後，其實好似打仗，因為成個碼頭裏面個停泊車，無論發財車、巴士，根本上你無一個完整嘅停車場俾人停。逢係禮拜六上晝，下層已經無得停，上層混亂情況，根本上唔知邊啲人有資格泊車。咁呢種咁樣好似第三國家嘅模式來去管理一個所謂旅客離開碼頭嘅混亂情況呢，好老實講，汪局長你真係要加入落去喇……黃局長，頭先就汪局長。

主席：麥瑞權議員。

麥瑞權：多謝主席。

局長，我讚揚下局長實是求是，講實話。因為局長嘅回答裏面講，船公司航班嘅數量同埋航線主要取決於船公司嘅規模、擁有船隻嘅數量，同埋合資格人力資源。即係唔夠人手就唔好開。真嘅。因為早期好多船，好多班，尤其是好似舊年好多意外發生。咁喺呢度我兩個問題：

一、因為應付澳門社會嘅需求，客運港澳越來越密，有無足夠嘅人力資源、合資格嘅人力資源去拓展將來嘅航線，前瞻性嘅未雨綢繆呢？如果唔係到時又好似嘅新嘅巴士公司咁樣，真係有訴求嘅時候周圍臨時訓練一啲司機或者船員去，其實都幾危險。咁有無計劃去培訓佢哋，去配合社會嘅發展？

第二個問題，因為講到合資格人力資源嘅問題，咁我又想問問政府，早期咁多單船公司嘅意外，有無一個獨立調查嘅研究報告已經出咗俾我哋睇睇呢？我哋想睇睇。因為我好關心佢啲咪同人力資源嘅素質有關，會唔會係可能個調查結果係啲人唔合資格，所以出現咗意外？

咁兩個問題。多謝。

主席：吳在權議員。

吳在權：多謝主席。

局長，各位同事：

喺今日來到傾傾呢一個外港碼頭嘅口頭質詢，我認為隨住澳門定位嘅未來，呢個合作我覺得係有必要嘅。喺呢度我想跟進一下，作為港務局，局長今日簡單回答，主體講港務範疇嘅嘢，我係認同嘅，但係呢個係整個澳門嘅城市定位，剛才你講到，喺合約屆滿嘅時候，將外港同氹仔嘅碼頭都進行咗評估。好嘞，喺呢度我想問嘅就係：係咪應該要從整個，港務局應該同海關、移民、交通等等都應該有個綜合考慮？

我想要講嘅頭先同事都有講咗，而家外港碼頭嘅硬件確實睇來完全有個不足，呢個係事實。未來氹仔新嘅碼頭，呢個我相信會比較完善。但係雖然你對外港碼頭有進行一個評估，但係我想知道一下，未來澳門嘅城市定位，呢兩個碼頭嘅角色分配同埋人流量嘅定性嘅邊度？尤其是喺外港碼頭而家較為集中嘅情況底下，交通主體以旅客為主，假日又好，唔係假日又好，啲旅遊巴喺呢度根本塞到嵌晒。剛才亦都有同事講到，喺遊客來嘅時候，良心啲講，平日嘅乜嘢都無問題，而我哋要考慮嘅問題係喺假日最人量多嘅時候，呢個至係一個關鍵。喺而家呢個外港碼頭呢個情況底下，根本就係無能力去疏導到一啲外來嘅遊客。因此，對澳門嘅形象係相當之產生大嘅意見。所以我想聽聽局長就外港碼頭，包括航線剛才答咗，就係本身自己裏面重新接管咗之後，究竟對海關、移民、交通等等，道路網上嘅匹配嘅思考係點樣呢？我主要想考慮嘅就係呢

點。多謝。

主席：區錦新議員。

區錦新：多謝主席。

局長：

只係想問一個好簡單嘅問題，就係剛才提及到行幾多班次係由經營者自己決定，呢個我都唔能夠話唔認同，但係如果佢申請一條航線，係咪佢而家申請航線嘅時候，係咪政府方面無對佢作任何……譬如你最少有幾隻船、要有幾多班次提供，無理由話無。好簡單如果佢申請巴士線，原來我得一架巴士，得一架巴士行你就俾條線佢行，無可能係咁。咁而家有無啲咁嘅規範？點會得兩隻船佢都可以維持一條航線呢？多謝。

主席：林香生議員。

林香生：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各位官員：

我想跟進剛才黃局長你講，今年年尾之後外港碼頭，整個碼頭嘅管理係港務局收返。咁喺呢度有無啲資料，當呢個碼頭管理收返之後，我哋政府將會投入幾多人力，或者要投入幾多公帑去處理呢個問題呢？我問題喺呢度。

主席：何潤生議員。

何潤生：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我想就住因為講開客運碼頭，其實包括我哋新嘅而家亦都喺度興建緊，舊嘅剛才講咗亦都可能將來有一個經營嘅問題。咁我想睇睇港務局方面，因為大家都知道，我哋嘅港珠澳大橋亦都正在興建，雖然係有少少問題，但我相信最終都能夠興建得成功嘅，咁喺呢方面，其實將來通車之後，其實對於有關而家海上航運客運方面，其實政府我想了解有無考慮？因為點解呢？當你舊港澳碼頭收返，港務局進行有關嘅經營或者管理之後，其實有關嘅投入方面亦都需要將來有一啲前瞻性嘅研究同規劃。咁我剛才聽唔到局長喺呢方面，碼頭又有，喺氹仔

又有，澳門個度又可能將會有啲動作，咁喺呢方面對於將來咁方便嘅陸路交通方面，其實海同陸路都要有個配合，咁我想聽聽局長喺呢方面一啲前瞻性嘅研究同規劃，話一話俾我哋聽。多謝。

主席：請黃局長。

港務局局長黃穗文：多謝主席。咁或者我按返頭先嘅提問次序來回應返。

針對劉議員提到關於一啲節假日旅客高峰期，咁我哋作為碼頭嘅監管部門，點樣同相關嘅部門去合作呢？其實我哋呢個措施都做咗好幾年，尤其係同移民、海關，喺每一啲大時節之前，先有一啲準備會議，針對返每個節日嘅特點，旅客可能嘅來源地，然後作一啲部署。我哋覺得成效都係唔錯。仲有，我哋舊年亦都自己研發咗一套電腦系統，我哋要求船公司將每個航班將會到達澳門嘅人數即時通過電腦輸入，等我哋將有關嘅消息，等呢啲客船未到港之前，其實我哋移民、海關已經手頭上有資料，將會有幾大批、幾大量嘅客人將會到港，咁等佢哋喺人手方面可以事先做一啲安排同準備。呢啲咁嘅措施，喺過去一段時間裏面都幾有效咁發揮到作用。當然，呢方面我哋會不斷檢討同埋去完善。

至於外港碼頭方面，其實頭先我哋講到，將會喺年底全面接管。其實現階段我哋係同工務部門商討緊，就碼頭裏面嘅一啲佈局，希望作一啲重新嘅規劃。咁點解呢？正如我諗呢個回應到可能回應一啲其他議員關於對於外港一啲而家嘅情況嘅一啲訴求。譬如關乎到點解有一啲咁多商業廣告喺大堂，又或者同旅客無直接關係嘅商業活動喺個度，其實我哋喺接收咗之後，我哋就係會循呢個方面去完善返碼頭嘅配套，譬如我哋嘅一樓、二樓，即係而家嘅出入境大堂，我哋主要嘅佈局就會針對返旅客嘅入境同埋出境嘅需求。譬如，我哋會將而家所有嘅一啲商業空間盡量改成一啲俾接待旅行社、俾接待一啲同旅客有關嘅接待單位，包括一啲找換店之類同旅客出入境有關嘅空間，就唔係做一啲可能同旅客無咁直接嘅一啲商業空間。咁呢方面，我哋係會致力喺呢方面去完善同改善。亦都包括埋喺我哋今次同工務部門去研究點樣將而家碼頭出面嘅空間佈局重新去劃。

另一方面，關乎到三樓嘅一啲使用問題。咁我哋有見到一啲大時節，甚至一啲大霧時間旅客滯留喺碼頭嘅情況，未必有足夠嘅空間等呢啲旅客停留喺碼頭去等候航班。我哋而家嘅諗

法就係將三樓，一方面佢可以做一啲商業空間，但係亦都留一部份空間作為一個緩衝區。希望如果有需要，可以令一啲滯留喺碼頭嘅乘客喺個度停留一段時間，而唔影響到我哋出境同人入境大堂正常嘅人流方面嘅一啲情況。咁呢啲係我哋而家針對未來外港碼頭佈局嘅一啲構想，同埋希望喺接管咗之後會盡快去做呢方面嘅工作。

關於高天賜議員提到嘅行李問題，其實呢方面，我哋亦都知道一直有唔同嘅訴求，尤其係當我哋一啲搭機場航線返到來，有一啲大件行李，就算我諗我哋自己在座每個都可能碰到行李比較遲上到來嘅問題。咁正如我哋亦都曾經解釋過，其實外港碼頭佢先天喺行李處理方面係有不足嘅。佢當年起嘅時候無一個行李比較快速嘅輸送通道，現時其實所有泊位都無一啲起重嘅裝置能夠將有關行李直接搬上去碼頭，其實都仲係限於用人手拉上去碼頭，咁然後有一條通道運送到行李集散點。喺呢一個問題方面，我哋稍後時間如果喺外港碼頭嘅重新規劃方面，其實可能喺泊位方面嘅完善措施未必做得到，因為呢個涉及到成個碼頭嘅結構，但係喺上到碼頭之後一個快速通道能否令到有關嘅行李輸送更加具有效率方面，我哋喺個方面會著手去諗。同埋亦都希望喺行李嘅領取地方，譬如做一個行李轉盤，類似咁嘅裝置，令到旅客取回行李更加便捷同無咁混亂。呢個係我哋考慮嘅措施之一。

咁頭先關於商業空間方面我都回應咗高議員。

另外，碼頭嘅周邊交通，其實我諗大家都睇到，主要係啲繁忙時間。咁喺呢方面我哋當然亦都有同交通事務局汪局長佢哋就呢方面有唔少溝通。照我了解，其實交通部門有一個方案係喺原先皇宮賭船嘅位置希望做一個比較大型嘅嘅停車場，咁有關計劃我記得汪局長亦都喺議會上面提出過。咁我諗呢個可能係一個比較有效嘅措施，能夠緩解到周邊交通嘅方案之一。咁呢方面，無論如何，我諗我哋係知道而家外圍交通嘅一啲問題，我哋會繼續配合返呢個問題嘅解決。

另外，麥議員提到關於人力資源方面。確實，喺呢一、兩年多咗新嘅船公司、新嘅船隊加入做海上客運，人力資源喺一定程度上面比以前緊張。咁喺呢方面，我哋而家行走嘅船大部份係香港登記，有一部份喺國內做船舶登記。由於佢嘅登記港係香港，所以佢所有人力資源大部份應該都係香港嘅船員。咁喺呢方面，其實我哋一直同香港海事部門有一個密切嘅溝通。佢哋喺人員招聘，佢哋亦都要照顧到本地勞工組織嘅一啲訴求。其實喺呢方面我哋甚至亦都同國內有關嘅海事部門一直

有溝通，人力資源方面有一個部署，喺香港方面佢哋亦都有好多鼓勵嘅措施，鼓勵新嘅人員去接受海事培訓，佢哋亦都有海事培訓嘅專門學院，去為佢哋啲港內航線嘅人去做培訓。咁所以呢方面我哋會同鄰近地區喺人力資源方面嘅需求嘅計劃或者規劃方面保持溝通同聯繫。我哋都知道，人力資源其實係一個要有前瞻性，因為呢個行業亦都唔可以話一下子有好多加入，係需要時間去培訓。

至於關於一啲意外調查方面，由於今次我無準備到一啲好嘅數據，咁如果麥議員需要嘅話，我哋返去再將我哋已經有嘅調查嘅意外嘅報告，能夠透露俾你嘅，我哋會將有關嘅資料寄俾你去了解返有關呢啲意外報告。當然，其實每一次意外，我哋相關嘅海事部門係有溝通同埋交流，互相去分享返呢個意外嘅一啲成因，可能嘅一啲導致原因。咁其實就有關唔同嘅意外事件，我哋幾個海事部門會做一啲適當嘅措施。包括咗舊年澳門附近有個叫做青洲航道，因為高速船來往比較多，咁我哋睇到有咁嘅需要將航道重新規劃、擴闊，令到兩艘船對過嘅距離拉闊咗。呢個係一個其實幾地嘅海事部門合作嘅一個成果，呢個我係順帶一提。

另外，多謝吳議員提到嘅，都好關注我哋外港碼頭交通配套，同埋氹仔碼頭而家嘅情況。其實喺未來規劃方面，其實我哋係一直有參與同交通、同規劃部門針對未來呢啲海上口岸如何去配合。好簡單，譬如氹仔碼頭，雖然而家係配套不足，同埋道路網唔得，但係針對未來嘅永久碼頭，其實喺整個規劃裏面，相關嘅部門全部都有坐埋一齊，包括埋第時嘅輕軌，喺嗰度點樣設置一個站點，點樣連繫到未來嘅氹仔永久客運碼頭。呢一度全部嘅配套，我哋都有考慮喺裏面。

咁至於外港嘅交通配套呢，可能現階段真係辦法係好有限，但係我哋要睇返，其實外港未來，或者我講埋下面頭先何潤生議員提到嘅，港珠澳大橋通車之後，其實海上客運係咪會面臨一個好大嘅衝擊？我諗衝擊肯定有，至於影響嘅程度有幾多？係無咗五成呀，還是係幾多？其實我諗，而家我哋作一個評估都係唔準確嘅，因為好多嘢都有一啲不肯定嘅因素。但係，我哋所以針對於外港碼頭嘅一啲完善同改善措施，我哋可能亦都唔會作太大嘅投資。好簡單，就算我哋年底接管返外港碼頭，我哋希望佢嘅完善或者改變，係作一啲比較簡單……唔會喺結構上面有改變，可能只係空間嘅佈局方面作一啲調動，同埋作一啲合理嘅分隔，就唔會作一啲大嘅改動，因為我哋要睇返未來嘅需要，係咪仲係咁多呢。而且，喺我哋嘅計劃之中，2013年我哋嘅氹仔永久碼頭就會落成啦，佢嘅規模係甚

至比而家嘅外港碼頭要大。所以喺呢兩方面嘅權衡之下，其實我哋一路做亦都要不斷咁跟進返最新而家交通嘅配套同埋未來城市規劃發展嘅進度。

關於區議員提到船隊，其實每一張准照我哋係有最少嘅航班，即係佢最少唔可以少於嘅航班數量。譬如佢申請咗十班，佢一定要行足每日十班。如果佢有需要加班嘅，同我哋提出申請，如果係 OK 嘅，我哋都會批。係有呢個限制嘅。多謝返你提醒。

咁同埋船隊方面，佢計劃係有幾多隻，就要有幾多隻投入服務。當然，佢有時間有啲空隙，佢要有船入塢去維修，咁呢啲係一啲例外情況，呢個喺我哋嘅營運准照裏面係有規限嘅。

至於林香生議員提到嘅外港碼頭，多謝你嘅提問。關於人力同各方面資源嘅投入，其實我哋一直都有個估算喺裏面，點解呢？因為我哋亦都頭先提到，喺氹仔臨時客運碼頭，其實我哋由開始到而家，我哋管理咗三年，咁喺有關嘅設施嘅保養、營運嘅開支，包括水電各方面，其實我哋都有一個數目喺裏面，包括保安人員、清潔服務。咁我哋其實呢啲數據我哋已經掌握咗喺裏面，至於未來，當然外港碼頭佢嘅規模比而家氹仔客運碼頭要大，咁其實我哋嘅估算亦可以喺呢方面估算落去。咁當然，一啲未能夠好實際估算，可能係一啲商業方面嘅收益，包括廣告，包括一啲舖位嘅出租，咁呢啲我哋仲要進一步去評估。

咁至於何議員嘅問題，我諗我頭先都大概回應到。多謝晒。

主席：好，時間亦到嘞，好多謝三位官員接受我哋議員嘅質詢，列席會議。我哋現在暫停會議 15 分鐘，之後繼續下一個質詢。

(休會)

主席：好，現在我哋進入第四份嘅質詢。請李從正議員。

李從正：唔該主席。

各位官員：

對於本澳居民來說，石油氣、燃油等石油產品是生活上的

必需品之一，難以代替。隨著近年油價持續飆升，石油等產品幾可晉身“高價商品”的行列，大大加重咗居民的生活負擔；同時石油產品與各行各業息息相關，油價升跌引起多種商品價格的波動，加重行業營運成本。可見，油品價格關係著營商環境與社會民生。

本澳的油品市場一直被冠以“聯合訂價”、“寡頭壟斷”、“加快減慢”、“加多減少”的說法，民間流傳咗好耐，備受質疑，究竟是信息不透明，還是確有牟取暴利的情况，不得而知。

近期中東局勢不穩、日本核危機陰霾未散、國際油價節節攀升，節約能源和發展可再生能源再成為熱門話題。其實早在上世紀 90 年代，隨著石油儲存量的減少和國際油價的波動，特別是溫室效應排放導致氣候變化日漸惡劣，多個國家和地區都大力發展和推動可再生能源。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進入 2011 年，不足四個月內，本澳各類油品已經加咗七次價，令居民生活百上加斤，特區政府有咩政策措施協助居民舒緩石油氣、燃油價格上升帶來的負擔？

二、長遠來說，當局會否發展太陽能、風能等潔淨而可再生能源以減少或逐步取代對石油產品的依賴？會否同步研究取消一直困擾住青洲居民、用於儲存石油氣和燃氣、隨著可再生能源發展而失去存在價值的臨時中途倉？

三、本澳的油品市場一直備受質疑，當局對“聯合訂價”、“寡頭壟斷”、“加快減慢”、“加多減少”的說法有何解釋？是信息不透明，還是確有牟取暴利的情况？

唔該。

主席：請蘇局長。

經濟局局長蘇添平：多謝主席。

主席，各位議員：

特區政府高度關注商品價格對經濟發展及廣大居民生活所帶來的影響，其中包括石油產品的價格。為了協助居民舒緩石

油產品價格對居民生活的負擔，特區政府積極採取相關措施及安排，在 2008 年 4 月開始，向全澳住戶每月提供 150 元的電費補助，措施一直延續至今；在今年 4 月開始，將補助金額進一步調升至每月 180 元。另外，由 2008 年 8 月開始亦都豁免石油產品的進口消費稅。

我們知道，澳門沒有天然資源，所有石油產品必須從外地進口，是屬於石油產品純進口及消耗的城市。因此，隨著國際原油價格飆升，本地的油品價格無可避免地受影響而快速上升；而本澳經濟持續發展，對各類貨物，包括石油產品的整體需求增加，進一步推高因價格上升所帶來的通脹壓力。

澳門作為一個高度開放的自由經濟體，在商品定價方面，主要是經營者從商業營運的角度考慮。因此，石油產品的售價是油公司按商業運作原則和自身營運成本而釐定。另一方面，消費者亦會因應自身的購買力而作出選擇。特區政府非常理解和關注石油產品價格對澳門各行各業，以至居民生活的影響，一直都有密切監察石油產品價格的變化。

根據自由經濟的市場運作，石油產品的售價應由市場決定，政府不應該干預石油產品的售價，但會致力確保石油產品的供應穩定、維持市場開放，藉此吸引新經營者進入市場，促進競爭。

現時，特區政府定期公佈石油產品的進口價及零售價，目的是致力提高市場訊息的透明度，讓公眾更快得知油品價格的變化。經濟局一直監察油品價格變動、定期跟進油品市場的供求狀況、適時掌握和評估最新發展及趨勢。同時，經濟局會進一步加強監察，透過經濟局網頁發佈更多油品市場資訊，增加訊息的內容和透明度，履行監察市場的職能；並會因應市場變化的情况，適時跟進調整，以推動油品售價保持在合理水平。為此，經濟局將會在短期內定期公佈下列資訊，讓公眾及時掌握油品市場的變化，強化監察作用：

第一、按油品來源地公佈進口數量、進口價及零售價；

第二、公佈香港和澳門油品價格調整和日期對比；

第三、公佈國際油價與澳門價格變動對比。

長遠來說，為了減低居民對石油產品的依賴，特區政府積極推廣能源效益及節約能源的宣傳，舉辦了各類節能宣傳活

動，藉以提升居民的節能意識，減輕高油價的影響。關於研究及引入新能源的回應，我想請能源業發展辦公室主任山禮度先生同我們介紹。

多謝主席。

能源業發展辦公室主任山禮度：主席閣下，各位議員：

關於發展可再生能源，特區政府嘅方向係明確嘅。將會不斷透過研究，探索適合澳門發展嘅可再生能源種類，配合特區政府整體嘅能源政策，確保能源供應嘅安全、穩定、環保同經濟。

現時普遍而言，基於技術條件，發展可再生能源一般只作為補充性嘅能源。喺澳門，經過我哋研究後，目前較有條件發展嘅可再生能源係太陽能。因此，能源辦已分別就不同嘅太陽能熱水、光伏發電等應用技術開展研究同測試。

配合電力市場嘅開放，政府現階段亦正進行有關太陽能光伏發電嘅併網技術、雙向計費、安裝安全等規章嘅起草工作，並已於下半年展開諮詢，期望透過規章以推動太陽能嘅應用。

此外，隨著粵澳合作嘅深化，政府將會探討同鄰近地區嘅開展可再生能源方面嘅合作，繼續研究鼓勵應用可再生能源嘅政策，以及留意可再生能源技術嘅最新發展而協調及推動各大可再生能源嘅利用。

至於中途倉嘅問題，由於配合新城規劃，政府目前正在就長遠需不需要設立燃料中途倉，以及設立燃料中途倉嘅迫切性、中途倉嘅規模、功能同選址等內容進行研究同分析。喺研究方案未完成前，考慮到該區將興建公屋，為咗安全性搬移咗舊有嘅中途倉，同時為唔影響業界嘅營運，設立咗現時嘅青洲中途倉，該倉只作為臨時使用性質。長遠而言，澳門是否設立中途倉，政府將會喺完成相關研究方案後，並將方案廣泛諮詢聽取社會各界意見，取得共識後，至最終決定。多謝。

主席：李從正議員。

李從正：唔該主席。我都唔知點跟進。唉！不過都追問一個問題啦。

其實，我首先覺得局長起碼你會將個對比資料盡快放上網完善，將個情況更加透明，我覺得呢個都係積極嘅。但係，未有回應到究竟而家個價格係咪真係出現咗，分析過係咪出現咗加快減慢，又或者係加多減少，同埋而家業界營運情況係咪出現寡頭壟斷，呢個係無回應到。究竟政府點樣睇呢個事情？

第二就係，對於中途倉嘅問題，其實香港咁大，據我了解都唔見有咩中途倉出現，但有橋，有青衣橋，有好鬼多呢啲咁嘅設施。但係澳門咁細嘅地方，我哋就咁得意一定要有個中途倉出現，我都唔知個合理性嘅邊度。仲話新城規劃嗰時仲去考慮選址嘅邊嘅話，喺新城裏面仲要，唔係話已經決定取消中途倉，而係仍然會考慮點樣喺新城規劃裏面去放個中途倉落去，咁我又唔明點解個考慮會係咁樣。希望你能夠再進一步解釋。

仲有第三個係關於 150 元電費補助嗰度，我而家聽得明白嘞，政府原來嗰 150 元嘅電費補助係希望你能夠多用電，鼓勵，而少用石油氣。咁但係你未有跟進措施嘞。咁呢個措施係邊個部門負責？我係鼓勵人家用電，而少用石油氣呢，然後從而令石油氣市場可能慢慢縮細嘅時候可能產生競爭，你又有咩作用呢？你無咗下半截，得前半截，又無講清楚，150 元加到 180 元，你無一個針對性嘅跟進，我覺得係無乜用。希望喺呢度能夠有一個跟進嘅工作。呢 150 元我開始明白你嘅意思係乜嘢嘞。

第四樣嘢，如果可以嘅話，我想你可以喺能源政策上面，天然氣引入咗咁耐，究竟往後係點呢？點樣普及法？時間表係點呢？而家嘅狀況係點呢？其實到而家都唔清楚嘅，只係知道而家天然氣停咗，但係將來嘅發展點呢？我相信喺普及性或者新城規劃裏面，究竟天然氣嘅使用係咪真係能夠落實？我希望能夠有一啲回應。唔該。

主席：請……係咪山禮度主任呀？蘇局長？

能源業發展辦公室主任山禮度：多謝主席。我回答關於中途倉同埋天然氣，整體能源政策。

中途倉我哋而家現階段做緊一個研究，係未來澳門喺新城規裏面係需唔需要中途倉，政府無一個取向。我哋係考慮到中途倉嘅作用，同埋中途倉未來嘅用途。因為有中途倉係可以喺我哋研究裏面可以減低交通運輸嘅壓力，因為如果我哋全部嘅氣瓶係從現有嘅油庫每一日送到澳門去供氣，呢度亦都係對交

通運輸有壓力，亦都可能有一部份成本都有影響。但呢個整體嘅研究最後會公開，大家討論，大家會覺得呢樣嘢值唔值得澳門繼續，因為我哋澳門土地資源亦都短缺，亦都好珍貴，係應該要做中途倉？還是其他方法，只係用一個油庫集中做晒呢？呢個政府現階段係無一個決定嘅，始終大家聽取咗先。因為我哋裏面嘅研究包括一係有、一係無，同埋個模式係咩？係做儲存呀？係只係做一個交換，即係由大車轉細車？一係做一個比較可以話係風險裏面，只係我哋有個油庫，如果個油庫有事故，係咪我哋應該有個小油庫呢？全面性去考慮，但始終係聽取大家意見先。呢個無一個取向，大家唔好擔心話澳門未來會有中途倉。呢個未有結論嘅。

關於整體能源政策，特別係李議員提及個天然氣。天然氣我哋有一個定嘅方案同埋時間表，只係而家城市天然氣嗰部份去到最後個談判階段，有幾個大嘅最重要嘅原則、條件大家去談判。我哋相信短期內可以同批給供應商可以簽合同，預計時間，按照合同裏面，估計喺一年內可以開始用天然氣供應。暫時天然氣已經停咗供應，呢個唔係我哋自己特區政府可以避免到嘅，因為呢個係牽涉到整體橫琴嘅發展規劃裏面，有一部份嘅工程係必須而家要開工，呢個工程亦都影響到供澳門嘅管道。喺未來，我哋爭取喺 190 天內工程完成之後，同橫琴政府協調好，可以再回復返供應天然氣。

未來天然氣，我哋都係考慮幾方面：

第一方面係民用，喺燃料市場裏面多個選擇性，對市場競爭有幫助；比較清潔；喺交通、運輸方面亦都有考慮，特別係巴士裏面試驗行天然氣。

主席：蘇局長有無補充？

經濟局局長蘇添平：係，有關油品市場嘅情報方面，我想回應一啲頭先李議員提嘅問題。

就有關石油產品嘅供應，其實我哋都知道全部係從外地進口來澳門，有部份亦都可能係通過鄰近地區來到澳門。而我哋都知道澳門本身一啲嘅經銷商，或者澳門嘅油公司，所謂油公司，其實都係呢啲國際品牌嘅本地代理。所以變咗佢哋嘅油定價方面主要係取決於區域代理一啲商業上嘅決定，變咗喺自主權方面，其實澳門本地嘅油公司嘅自主權係有限嘅。但當然佢哋亦都要考慮喺佢哋其他方面嘅商業運作或者成本方面作一個整體嘅考慮。

咁喺呢方面來講，我哋都好多市民都好關心加價嘅時間同差距。從我哋喺過去一段時間觀察兩地港澳加價嘅時間方面，初步我哋睇到一啲，因為我哋經過一段比較長嘅時間，大概都差唔多 09 年到今日為止，大概兩年時間裏面，我哋都作一啲資料方面嘅分析都睇到，基本上喺加價方面來講，基本上時間差距係比起減價長啲。我有個資料：喺香港調升價格嘅時候，一般來講澳門再大概三日之後就作一個調整。當然呢個唔係絕對，但係我哋睇到大概嘅平均時間裏面，係大概三日左右會加價；減價方面時間比較短啲，大概一到兩日就會有減價。咁當然我所講，政府喺呢方面亦都一路有提供資訊比社會去掌握一啲訊息，但係呢個將會喺我哋短期內將資料擺上我哋經濟局網頁，等大家可以睇得到時間上面嘅差距係幾多，等大家可以掌握得到究竟係唔係所謂我哋所講“加快減慢”呢？呢個我諗係要從呢啲事實方面去睇得到。

至於價格方面有無加多減少，呢度我哋亦都做一啲資料分析，而家我哋頭先都提出，將來我哋短期裏面會同一個國際油價同澳門價格對比。當然，而家呢個我哋仲係一個準備工作當中，因為我哋都要對比返究竟成個國際油價。因為大家都知道，呢個油品價格其實都係會跟隨返國際油價變動而作出調整。咁我哋會將呢啲資料將來短期內喺我哋網頁上公佈，等大家睇得到，究竟國際油價嘅調整，或者升幅或者下降嘅時候，同澳門嘅油價變化有啲咩關係。大家會睇得到個關係。所以變咗呢啲資訊方面，我相信政府嘅角色會係一個監察同提供資訊透明度，包括我哋今日會建議增加呢方面嘅資訊，等大家可以透過呢幾方面了解得到成個油品市場方面發展嘅整體趨勢同發展係點樣，亦都透過呢啲咁嘅措施，等社會呢方面等大家有更多嘅資訊去判斷得到，同埋加強呢方面嘅監察。

多謝主席。

主席：吳國昌議員。

吳國昌：局長，跟進剛才嘅回答，似乎局長有意幫啲油商平反加快減慢嘅問題，但係實際上香港嗰邊已經嘈得好厲害，加快減慢，咁如果你將澳門同香港加價減價時間同香港掛勾來比較嘅話，會唔會咁樣去平反有失偏頗呢？係第一個問題。

第二，就係唔怪得李從正議員都免為其難咁樣，都唔知好唔好再問，因為問咗出來你又公佈資料，但係實際上做唔到嘢。但係都想知道一下，就住回應澳門油價嘅問題，呢個油價

牽涉到我哋唔單只千家萬戶嘅生活成本負擔，亦都係我哋經濟運作上面好需要嘅。如果能夠平抑到合理嘅油價，對整體非常有利。咁基於呢種公共利益，其實政府係有無能力同有無考慮透過真係成立社會企業，甚至官民合營嘅企業來經營團購油品，喺唔低於成本但亦絕不牟取暴利嘅基礎上面，有一個新嘅來源引入多啲競爭。唔係限制競爭，而係引入真正多啲競爭來到促使油價回到一個合理嘅水平呢？

主席：麥瑞權議員。

麥瑞權：多謝主席。

局長，各位同事：

從一個環保嘅角度來講，長遠來講我覺得都係減能節排同擴展新能源係我哋一個方向。咁所以呢度我有兩個問題想問吓政府嘅：

一、有咩政策鼓勵市民同企業用多啲新能源呢？

二、有咩政策去扶持嗰啲減能節排嘅產業嘅發展？同埋佢研發嘅新產品呢？

多謝。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

我想跟進第三個問題，就係關於寡頭壟斷嘅問題。我覺得始終都要開放市場，係唯一嘅辦法先至可以大家有個競爭，先至令到佢哋嘅價錢可以有得比較。以而家嘅狀況，其實我想聽下局長對於開放俾多啲公司經營係咪一個辦法？呢個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就唔知可唔可以答到，就係過去十幾年，有無人去經營申請過呢啲牌照？如果有，有無批過？如果有但係政府唔批，係有幾多個？咩原因？咁樣就會體現到究竟呢個行業，係咪真係政府對於呢樣嘢，亦都想聽局長，係咪應該開放多啲呢？

第二個問題係關於補貼個 185 元，而家調整咗 180 元。我有少少嘢想了解，就係政府有無監察嗰 180 元嘅使用？意思即是我收到好多投訴，啲市民就係話佢剩咗啲錢之後，下個月佢就唔會係剩落咗啲錢來扣佢嘅電費，咁佢仍然要交電費，但係佢又有剩咗政府嘅補貼。咁呢個出現一個問題：即是電燈公司會儲埋好多錢喺度，而佢有機會食息。咁呢啲錢唔係佢嘅，係政府補貼俾啲市民嘅。咁呢樣嘢究竟政府喺呢個補貼嘅監管，點解有咁嘅情形出現呢？

多謝主席。

主席：區錦新議員。

區錦新：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對於剛才呢個質詢作出一啲跟進。澳門嘅油品市場開放嘅，問題就係澳門一個小城市，開放極都形成咗若干過去經營時形成咗一個所謂寡頭壟斷嘅狀況。剛才局長回應時候就話將會公佈啲資料，睇到唔同口岸進入嘅資料嘅時候，唔同地區進入嘅成本。其實我都知道政府都明白一樣嘢，就係話其實以而家我哋一路批評緊嘅價格聯盟，而家石油氣都賣到兩百元罐以上，呢個就係啲市民見到都鬧嘅。但係問題好清楚架，啲石油氣可能來源不同，可能有啲來自中東，有啲來自國內，有啲來自香港，有啲來自新加坡，有啲來自韓國，好明顯佢嘅成本唔同，咁點解去到澳門嘅時候就變成大家一齊統一嘅價格呢？嗱呢個好清楚有價格聯盟嘅度架。咁而家你哋公佈啲資料嘅時候，係俾市民知道，哦，原來呢間公司喺呢個國家來嘅，佢就貴咗。係由市民自己去決定，但係用開石油氣唔係話改就改嗎。但係最少一樣嘢，站在政府嘅角度，明知有呢啲價格聯盟嘅度，我唔係淨係公佈資料架嘛，咁政府有咩做先？政府要做嘢架嘛，無理由我淨係公佈資料咋，你啲市民自己決定咗咁樣。咁唔係一個負責任嘅態度。譬如需唔需要咩法律手段去對付呢啲價格聯盟呢？咁我覺得呢個唔知政府心目中有無一啲準備要做嘅嘢，或者研究緊準備做嘅嘢，就唔係淨係公佈資料嘅。多謝。

主席：關翠杏議員。

關翠杏：多謝主席。

我都想跟進一個問題，就係關於剛才蘇局長講話公佈的價格，咁我相信增加透明度係有利於市民去了解價格進口同埋銷售情況，但係無乜作用囉，因為我哋無權選擇。就係剛才區議員講嘅一樣。你而家係價格聯盟，我哋仲有咩條件選擇？知道又點啱，唔通唔用呀？所以而家個問題係呢度政府可以做嘅乜？

個關鍵我覺得就係，好多年前我哋記得開放引入競爭，有啲商人都參與咗競爭，咁初初油價都係會低啲，但係而家又係差唔多。咁當然好多因素啦，因為你個個都咁高價，咁一齊賣埋咁貴囉。但係而家我哋作為喺呢度點樣保護呢一個市場，能夠俾市民有條件選擇呢？有咩機會再開放多啲呢？

有個問題始終到而家都好似解決唔到就係油倉嘅存油。澳門嘅油倉存油全部大集運咁入晒去，但係而家新經營者無條件入到去。咁究竟你點去吸納新嘅經營者呢？我覺得政府喺呢度我唔知道有啲咩新嘅措施，或者有啲咩想法。

第二個問題我想下就係，頭先聽咗介紹一下關於能源政策方面，而家我哋準備一個太陽能嘅研究諮詢。本來好事，探討新嘅能源，但係我有一個疑問，我哋政府而家咁樣，究竟整體長遠嘅能源政策係乜嘢呢？太陽能嘅研究諮詢，太陽能點樣應用喺千家萬戶呢？但係而家我哋更擔心一樣嘢，好多年前引入啲天然氣，而家可以做到啲乜？政府做咗好多措施落去，又簽咗協約，又話透過天然氣發電可以令到電力價格降低，亦都可以令到澳門燃氣嘅價格可以有一個幫助降低，但係而家我哋到底點樣監管呢？政府點樣去令到呢一個原來已經行緊嘅措施可以見效呢？而家連電力公司都話無供應，我唔知點解。所以我就想問我哋政府喺整體嘅能源發展政策上面，其實你哋係點樣做？有乜嘢監管嘅力度去對一啲已經實行緊嘅方案去提高佢嘅實現率呢？唔該。

主席：陳偉智議員。

陳偉智：唔該主席。

各位同事，各位官員：

有幾點想跟進去問一問嘅。就油價之前我都攞過啲資料，索取過啲油品嘅資料，但係發覺提供出來嘅資料未必能夠對市場嘅價格做出一個準確嘅監管。因為，包括埋國際油價，佢每日有升有跌，而成品油嘅輸入價錢又每一次都唔

同；庫存啲油品喺唔同嘅時段入到來之後，佢個價格點樣去形成一個均價呢？呢幾樣嘢係喺計算上面係有得計，即係必須由有經濟方面清楚掌握嘅人士來到計算出來。一般人真係摸唔到。但正如局長都講，你都發現個現象就係加得快，減得慢。理由就係外圍嘅油價升，我哋就即時有反應；但係減始終都係姍姍來遲。呢啲現象有無監管到呢？有無喺個數據上面用數字來到監察返呢啲油商呢？呢個第一個問題。

第二就係九號油庫，頭先我哋同事都講咗，得一個大油庫，全部啲油入晒落去。政府可唔可以建立一個公平競爭嘅平台，或者提供啲設施，令到各個經營油品嘅商人有一個自己營運嘅空間或者一個競爭嘅空間喺裏面呢？因為你咁樣炒埋一碟就大家都係攻守同盟，呢樣無辦法。

第三點就係現時睇到入油其實係一個現象，但有時啲大廈啲中央石油氣更加係無監管，油公司話幾時加就加，幾時減就減。你如果嫌貴，你唔好用囉。你去出面一罐罐氣咁拎返屋企度囉。你自己唔怕麻煩就咁樣做囉。對於呢啲中央石油氣方面，雖然你話係個別經營，但因為佢入晒線之後，住客係無得揀嘅，係呢間油公司就呢間油公司，我唔可以換公司嘅，我只能夠採取用同唔用。咁經濟局呢方面又會唔會有啲機制去制衡一下呢？唔該。

主席：林香生議員。

林香生：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各位官員：

我想跟進三個問題。第一個剛才講到中途倉，官員就答覆，而家啲研究喺度做緊，做緊個研究方案。我好想希望能夠有個明確嘅時間效度。呢個研究方案究竟幾時可以拎出來諮詢市民。

第二，李從正係第三個問題問到有個聯合定價嘅問題。究竟而家澳門有無聯合定價嘅嘢？如果有嘅時候，我哋點解又要容忍聯合定價？

第三個問題就係，我記得好多年之前曾經修改過，有個叫個“妨礙經濟”嘅法律制度，嗰個係刑事制度呢嘅。咁喺呢啲嘢裏面，有無條件去對一啲民生嘅必需品有啲嘢去控制一下呢？老實講，今日大家都對石油產品有個好大概嘅意見，主要係

離不開，因為佢係影響各方面嘅生活好、整個城市嘅成本好，都係離不開呢一樣嘢。所以，聯合定價同最後我哋用一個法律手段可以干預嘅乜嘢嘅情況？究竟喺呢度佢有無抵觸到而家我哋已經有嘅法律制度呢？咁呢度我都想聽聽官員喺呢方面有無嘅其他可供提供嘅資料。多謝。

主席：請蘇局長。

經濟局局長蘇添平：多謝主席。

主席，各位議員：

剛才吳國昌議員提到一個關於監管方面，我諗呢度特區政府都係會繼續履行監察嘅職能，繼續會加強喺呢方面嘅監察工作，同埋不斷咁增加我哋資訊方面嘅透明度。

至於頭先提到用一個社企嘅形式去營運，或者一啲其他唔同嘅組織去營運呢個行業，咁我諗澳門作為一個自由市場，企業一般都係按照商業運作嘅原則去營運，如果真係用呢個形式，用個社企形式去對呢方面去營運呢個市場嘅話，我相信特區政府需要喺呢方面對呢個行業嘅發展，或者市場方面，同埋甚至喺行業相關嘅就業問題等等呢方面，都可能作一啲深入嘅分析同埋評估對呢個行業嘅影響，係有啲咩影響。咁我諗呢個作為一個咁嘅評估同分析之後先至可以能夠得到結論，究竟呢個對呢個行業係咪真係可以一個促進作用呢。咁呢個我相信真係需要比較深入嘅研究同埋評估有關嘅影響。

至於頭先高天賜議員所提嘅關於開放市場，其實而家喺石油產品市場其實係開放嘅，任何企業有意經營呢個市場的話，佢亦都可以喺澳門去營運。咁呢個係已經開放嘅一個市場，包括產品嘅進口等等方面都係開放嘅。

咁至於頭先高天賜議員提到一個問題，就關於新發嘅牌照方面，我諗因為係一個比較具體嘅數據，或者我可唔可以書面再提供呢個具體數據，關於牌照方面嘅資料。

另外，區錦新議員提到關於會唔會將來喺呢方面引入一啲法律手段或者法律限制去做。咁我哋亦都想講，澳門係一個好細嘅市場，同埋一個自由經濟體，每個行業經營嘅數目亦都唔會太多。至於你話要引入一啲法律限制或者法律手段去對呢個行業方面作出監管的話，我相信亦都係需要一個深入嘅分析同評估，究竟呢個對整體澳門嘅營商環境有咩影響，同埋點樣去

平衡利弊，各方面嘅因素。所以我諗呢方面我亦需要喺呢方面有啲嘅評估同深入分析之後先可以有個結論。但係，我哋其實亦都有留意到鄰近地區佢哋喺呢方面工作嘅進度，同埋遇到嘅經驗方面，其實我哋都有密切留意住嘅。咁我哋都希望可以喺呢方面將來係咪，呢方面我哋係會繼續多啲了解有關點樣去設立一啲，或者引入一啲法律嘅手段去監管一個行業方面。咁呢啲工作我哋都係有留意住鄰近地區方面嘅經驗。

至於陳偉智議員剛才提到關於加快減慢，其實頭先我所講，即係其實根據我哋自己而家留意到，就係加係慢，減係快啲，就唔係調返轉。呢個我頭先講嘅意思係呢樣嘢。當然油品資料嗰度，頭先你提到，頭先提到話點樣將來可以加強多啲資料。咁呢個我哋會陸續留意返我哋自己而家市場嘅變化方面，除咗頭先我哋介紹會有新嘅資訊喺網上發佈以外，將來我哋都會留意睇下邊啲可以有啲比較有用嘅，邊啲係對監察方面有更大作用嘅一啲資料，我哋可以喺呢方面提供俾市民大家去參考嘅。

基本上係咁樣。多謝主席。

能源業發展辦公室主任山禮度：多謝主席。

關於節約能源、新能源嘅應用方面，同埋能源政策方面，現階段我哋亦都做緊一啲新嘅工作，包括研究我哋未來城市嘅能源需求、未來十年城市能源需求同埋規劃研究；喺新能源裏面，就係鼓勵可再生能源嘅政策研究；同埋喺節約能源裏面，推動節約能源嘅具體措施同研究。呢啲全部工作我哋希望喺上半年完成，陸續喺下半年逐個逐個推出來。

喺新能源、可再生能源方面，喺澳門來講，我哋都係暫時覺得太陽能嘅可行性比較大，因為風力發電應用嘅地比較多，同埋投資成本嘅回報比較長。喺太陽能方面，我哋亦都現階段，早前我都介紹過，我哋做緊一個安裝、安全方面嘅規章，希望透過規章可以標準化同埋容易啲去普及化應用呢啲技術。但係，始終係新能源、可再生能源嘅成本、投資成本、初期投資係比較高，所以同期時我哋考慮緊有咩措施、有咩政策可以幫助快啲推動呢種能源呢，我哋考慮到研究咗其他地區、其他國家點做。佢始終包括，一般來講係兩種措施：一係喺初期嘅投資有一部份嘅補貼；第二部份就係，例如太陽能併網係咪可以喺雙方向計算嗰度，喺上網嘅價格可以提升少少，即係賣比電力公司嘅價格提升少少，鼓勵投資太陽能就可以快啲回報，幫助推動呢樣嘢。對於業界來講，亦都我哋希望

喺呢方面，透過呢啲措施同埋一啲培訓，其他方面可以幫助產業亦都形成一個新能源嘅產業，因為我哋推動亦都要有個產業去配合。所以喺未來，我哋喺其他部門，特別係環保局研究緊未來推出嘅環保基金，我哋會希望係呢度亦都可以幫助推動呢方面嘅工作。

關於其他整體嘅能源政策，特區政府主張嘅能源政策，優先係希望可以確保一個安全同穩定嘅供應，其次係價格同環保。天然氣亦都係屬於呢個大概政策裏面，我哋希望多元化，有一個新嘅能源，可以推動一個比較環保、價格比較經濟，亦都加大競爭能力。多年來天然氣行業已經喺澳門推動，亦都我哋面對過多個困難，特別係天然氣呢種燃料能源喺我哋鄰近地區同國家裏面都係有個比較短缺……比較緊張嘅需求。但無論如何，我哋未來希望透過《粵澳合作框架協議》裏面，喺能源合作方面希望可以加強，加強我哋對天然氣又好，對其他能源又好，對可再生能源大型發展又好，可以作出作用，可以幫助我哋澳門可以多個渠道去做好呢個工作。

關於林香生議員提出中途倉嘅時間表，根本上初步研究我哋係完成，但我哋要配合整體新城規劃個諮詢裏面，一次過討論呢個問題。因為始終大家都係喺整體嘅城規，填海又好，現有土地又好，個功能點樣分配，我哋係咪需要呢？因為呢個牽涉到中途倉，亦都牽涉到我哋用土地、投資，同埋喺我哋城規裏面邊個優先去解決呢個問題。

高天賜提出 180 元有啲人用唔足。電力公司，如果用唔足，佢係可以累積，累積喺三年內用。你無用政府係唔會找返啲數俾電力公司。每一段時間去結算咗，用咗幾多先撥返啲錢。即使無呢個問題，俾足晒啲錢跟住無用就電力公司去……定期去結算嘅。實際嘅情況，用咗幾多電，跟住個差額係幾多，咁財政部門同電力公司去審核咗之後先係結算。

我諗大致上啲問題係咁多。

主席：第四項嘅質詢完結，好多謝幾位官員列席會議。大家稍等等。

（政府代表進場中）

主席：好，繼續下一個質詢。吳國昌議員。

吳國昌：劉仕堯司長：

只有 880 個單位的永寧廣場經濟房屋在 07 年初開始興建，原定 08 年底可以落成使用，到到現在 2010 的今日，永寧廣場經濟房屋已起好，但號稱急民所急的特區政府對於經濟房屋的輪候戶迫切的期盼視若無睹，堅持繼續拖延分配，阻人上樓。本來政府施政方針早已承諾在 2009 年第二季推出新經濟房屋法例並隨即再接受申請經濟房屋，如果不是失信延誤的話，永寧廣場經濟房屋早就可以在新法之下配售。好啦，搞到現在特區政府主要官員是否須就永寧廣場經濟房屋拖延分配，阻人上樓，負上政治責任？

現階段以少量土地資源去建不限價的細面積單位實在無助於紓緩市民住屋成本過高的壓力，行政長官實際上已經叫停拍賣作為興建細面積單位的兩幅土地。這些土地是否應立即重新規劃，投入興建公共房屋呢？特首四月份答過是的。劉仕堯司長你而家點做？以顯示特區政府在萬九公屋計劃之基礎上面再進一步增建公共房屋的決心？既然現階段少量土地資源建不限價細面積單位無助於紓緩住屋成本過高的壓力，特區政府是否應該全面去調整活化工廈策略，在推動活化工廈建細面積住宅單位的項目當中，都需要最低限度透過房屋發展合同，規定發展商提供一定比例的公共房屋，增加公共房屋的供應呢？

為了落實特區政府將具備合適條件的收回土地用作興建公共房屋這個承諾，現在特區政府可否說明，在已經審核超過 100 宗閒置土地當中，司長亦都透露其中至少 48 幅是可歸責於發展商的閒置土地，包括亦都有 5 幅已獲行政長官批准啟動收回程序的個案，究竟有多少幅、多少面積可用作興建公共房屋的土地？特區政府於 2008 年一月公開拍賣的筷子基兩幅共 4700 多平方米的商住用地，只收了一成訂金，至今閒置已三年幾，現在是否應該切實執行收回土地，以政府直接興建或再公開拍賣的方式，但無論如何都是用於增建公共房屋？

總括來說，我今日的提問就是要求政府怎樣體現急民所急，在萬九公屋的基礎上再進一步增建公共房屋，來回應市民迫切的期望。尤其是我這個質詢在四月份提出到現在已經有新的發展，亦都要相應提及一下，就是政府的公共房屋供應是不急民所急、一路延誤和不足的情況下，這段期間出現了六四慘案。在這段期間，一個一個老人家在政府的政策底下，政府的政策是甚麼？你一個老人家出來工作，很低薪的收入，政府好心補貼到 4400 元一個月，再加上 2000 元養老金，加起來 6400。一到 6400 就給房屋局將他從社會房屋的輪候名單逐個逐個割走，一個一個殺出來。怎樣聲明異議，怎樣訴願，鐵石心腸。原因就是你不興建足夠公共房屋，現在萬九公屋已經絕對

不能夠應付已經輪候多年的住戶，再加上新增幾千個社會房屋申請戶需要，完全滿足不到的情況下，你見到有條件就將人殺。

在這個情況之下，政府是否可以在此講給我們聽真是怎樣增加公共房屋的供應，增建公屋，為班老人家平反六四。最低限度都要在此表明，上述一系列問題你怎樣正面去回應。多謝。

主席：請劉司長。

運輸工務司司長劉仕堯：多謝主席。

尊敬的立法會主席閣下，尊敬的各位議員：

關於吳國昌議員的口頭質詢，本人現回覆如下：

特區政府高度重視居民的住房問題，為協助有實際需要的市民解決住屋困難，正全力向 19,000 個公共房屋單位的目標推進，致力從多方面作出努力，加快興建公共房屋，並尋求各種可行方案，增加公共房屋的供應量，紓解居民住屋困難。

截至今年 3 月份，已建成的公共房屋單位有 3,486 個，連同在建、招標中及規劃中的公屋單位，合共 21,616 個單位。所有計劃內興建的公屋項目，將在今年上半年完成招標程序。至於永寧經濟房屋項目已完成各項收則工作，現正進行相關樓宇登記手續，在《經濟房屋的建造及出售制度》獲立法會通過後，即可安排合資格的輪候家團上樓。

早前，政府擬推出兩幅土地作公開拍賣，以增加中、小型單位的供應量，然而，關注到近期地產市場的情況，經綜合各方意見及作出調查研究後，決定暫緩拍賣兩幅土地，並將有關土地撥作公共房屋的土地儲備，以回應社會訴求。而推出工廈活化計劃，是鼓勵及引導發展商將原來用作工業用途的批租地改變用途，更好地配合社會發展，增加細面積單位的供應量，藉此平衡不同種類單位的供應。有關計劃於本年 4 月推出，試行一年。在試行期間，政府願意聽取社會各界的意見，作出適時檢討及修訂，務求令計劃的執行能更好地配合整體房屋政策，從而達至最佳的社會效益。

有關閒置土地的跟進情況，土地工務運輸局已初步確認 48 個屬可能歸責。目前，已完成 12 個個案分析，其中 5 幅土地經

行政長官批示之後，已經啟動宣告批給失效的程序，並會爭取在今年之內完成其餘個案的分析工作。對於收回的閒置土地，特區政府將會按社會實際發展情況，以及配合未來城規所需，作出深入研究，並加以善用，以發揮土地資源的最佳效益。

至於在 2008 年以租賃制度透過公開競投批出的兩幅位於筷子基北灣與南灣之間的土地。政府已按批給程序，將合同擬本送交土地判給人，判給人作出回覆，並提出了對合同擬本條件的一些修改意見和建議，當中包括一些與競投方案不一致的條件。

鑒於所提出的修改意見和建議均涉及複雜的法律和技術層面問題，因此，相關部門需要作出深入的研究和分析。政府會在短期內完成有關分析，並適時對外公佈。

多謝主席！

主席：吳國昌議員。

吳國昌：三個問題其實都未答。第一個問題：永寧廣場，大家記得，喺四月時候行政長官來到立法會一再講“永寧嗰度要跟進，永寧嗰度要跟進”，跟到而家劉司長繼續企咗嗰度，亦都喺度正式承諾咗，要等新嘅經濟房屋法律制度，等立法會再通過然後先至可以再安排上樓。但係我嘅問題係你已經承諾咗喺 2009 年嘅時候推出新嘅經濟房屋法，隨即可以繼續去分配啦。咁呢次嚴重嘅失誤、延誤，究竟係唔係你主要官員要負上政治責任呢？你完全無答過啫。

仲有，行政長官亦都來到立法會答問時都會承諾進一步增加公共房屋嘅供應來到滿足市民嘅需要，咁到而家今日劉仕堯司長答覆似乎都仲係閃閃縮縮，繼續喺度研究當中。咁我頭先舉出嘅例子，就係六四嘅例子，就係話政府提供 4400 元一個月俾人作為低薪補貼，再加上 2000 元養老金，全部老人家 6400 就俾你房屋局一個個殺晒出社會房屋輪候名單。個根本原因就係因為你嘅公共房屋供應不足，於是你就借機將人踢出名單之外。啲老人家幾陰功都好，你都繼續咁樣做。喺咁嘅情況之下，司長、局長，你有無少少良心架？係唔係應該真係認真地增加公共房屋供應，唔單止萬九個單位，最低限度要滿足所有嘅輪候戶，同埋新增嘅社會房屋登記戶，我哋市民嘅需要，喺咁嘅基礎上面俾一個切實嘅答覆，最低限度為班老人家平反六四得唔得呢？

主席：請劉司長。

運輸工務司司長劉仕堯：多謝主席。

關於經屋法律制度，其實喺呢方面我哋已經提交咗立法會，亦都係立法會經過大會原則性嘅通過，而家正係喺細則嘅審議。喺個過程裏面其實都睇到，經屋係牽涉到我哋未來公共房屋一個非常重要嘅部份；亦都係過程裏面亦都睇到，雖然我哋政府之前做咗好多嘅諮詢、亦都好多分析嘅工作，但係去到立法會議事嘅過程裏面，其實各位議員亦都提出咗好多寶貴意見。因此，我哋喺 2009 年當時初步以行政法規作為經屋嘅制度，而改為用一個法律嘅形式，其實已經係睇到呢個係非常之合乎我哋社會情況嘅需要，亦都係更好能夠取得大多數嘅意見，尤其是議會嘅意見，喺呢方面相關嘅內容。因此，我睇唔到喺呢方面係我哋刻意作出任何嘅延誤，並唔係一個延誤。

第二，關於增加嘅，其實我剛才已經提到，我哋喺萬九裏面，我哋而家已經係二萬一千幾，係超過將近接近二萬嘅單位正在規劃中。或者係借呢個機會，政府喺呢邊係用咗好多方法，用咗我哋好多資源，不論人力資源、土地資源去多建、趕建。其實睇緊而家我哋呢二萬二嘅，喺我哋預計數量裏面，誠如我剛才所講，呢二萬一千幾將近二萬二嘅單位，我哋其實都會陸續續喺今年裏面會招標同埋興建。就算係講緊而家萬九嘅，入咗萬九裏面而家只係欠青洲坊嘅 L3，而呢個 L3 其實亦都會喺今個月內會招標。如果站起我哋動工來睇，萬九裏面石排灣有一個已經五月底動工，仲有三個。總共有四個項目，其他三個項目都會喺六月、七月動工。至於 L3 嗰個我哋今個月招標，我哋都會爭取埋喺八月動工。換句話說，即係喺我哋今年去到八月嘅話，所有萬九嘅亦都會動工。如果大家留意嘅，其實有一個項目係望廈第二期嘅，唔屬於萬九裏面，其實我哋亦都招緊標；仲有一啲嘅，譬如好似台山重建嘅，其實我哋都會好快喺一、兩個月內都會招標。因此，睇到政府喺增建、趕建裏面，其實係已經動用咗我哋全力去推進呢方面。咁我就喺呢度就政府呢方面所作出嘅努力，同埋喺呢方面嘅萬九或者多建嘅工作喺呢度同大家介紹一下。

多謝主席。

主席：區錦新議員。

區錦新：多謝主席。

司長：

對於剛才你個回應，我就覺得好有問題，唔止為老人家平反六四，亦都要為我哋立法會平反先得。因為原來經屋法本來原定 09 年立法，而家拖到 2011 年立法，原來因為要交比立法會討論所以增加咗時間。但如果你個法案係 09 年攞來嘅我哋立法會討論咗兩年都未立到法呢，啱，你講得好啱。但而家唔係啱，呢個經屋法係 11 年先拎來啱，係遲咗兩年先拎來啱，咁點可以賴立法會呀？呢個係絕對無理由啱。剛才吳國昌議員所問嘅係，因為經屋法嘅拖延立法而導致咗永寧經屋起好都上唔到樓，拖延上樓，又或者經屋法嘅立法係原來 09 年去做嘅，咁都無做到嘅時候，做唔到嘅時候，你作為一個主要官員使唔使負上責任？你需要好認真去回應。需唔需要負上責任？使唔使向公眾道歉？唔好講要辭職嘞。你需唔需要向公眾道歉？明明拖遲咗兩年，你 11 年先拎來立法會架，唔係 09 年拎來立法會立法會拖延架。呢個第一。

第二個問題就係，喺你個回應裏面講到，兩幅本來攞來拍賣嘅土地結果後來停止拍賣、收回。喺呢度仲係講緊作為公屋嘅土地儲備。4 月 20 號崔世安特首來到立法會，當住你面，當住我面，答咗。嗰兩幅地係攞來起公屋架，唔係攞來做儲備。五十日之後，你仲講緊土地儲備！特首急市民之所急，弊在特首急驚風遇著你個慢郎中，咁就慘啦，市民就住屋無望啦！咁呢個係第二個問題。

第三個問題好多市民都講，筷子基拍賣嗰兩幅土地，08 年頭 1 月拍賣土地，到而家 2011 年 6 月，三年零六個月，唔係三年零八個月，日本仔都打走咗嘞。三年零六個月，竟然話連處理兩幅拍賣土地都處理唔到！咩政府來架！你點解釋到三年半都處理唔到呢幅土地？你話拍賣咗佢唔交埋，佢交咗一成之後，無再繼續交錢嘅，就瓜得啦！點可能俾佢 hold 住你土地三年半呀？就算我到時沒收晒嗰一成嘅按金你都抵償唔到特區政府嘅損失啦。

主席：何潤生議員。

何潤生：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我想跟進一下活化工廈嘅情況，因為剛才司長亦都提出咗喺活化工廈嘅一個計劃就係為咗鼓勵同引導發展商將原有工業

用途嘅批地去改變用途，更好咁配合社會嘅發展，增加細面積單位嘅供應量，藉此能夠平衡唔同種類嘅供應。咁其實有關呢個嘅推出係非常之好嘅，呢個原意非常之好，但係呢個推出咗之後亦都俾我哋坊間而家質疑係另外一招嘅托市情況。因為點解呢？自從呢個活化工廈我哋政府推出咗之後，由於我哋無更加好嘅規範措施，包括無一啲限賣嘅對象、轉售條件、價格、發展商利潤等等呢啲規定，同埋由於由一個工業用途去轉做一個商住用途，其實以現時嘅溢價金嘅計算，係嚴重同我哋而家市場脫勾嘅。其實發展商係非常之有利可圖，活化工廈成為另一種賤價批地、高價賣樓嘅產物。咁所以我覺得，作為司長應該要密切關注呢個問題。

亦都有啲業界都已經講，已經預期有新一輪嘅一啲工業大廈嘅收購潮，並且有關收購價都已經進一步攀升，亦都導致到啲人估算出來，就話而家啲住宅單位每平方呎嘅單價已經飆升到三千五。其實我呢個數已經係之前嘅數據，因為呢啲都係根據一啲數據。所以我想問一問司長方面，本來推出活化工廈就達到增加供應量嘅目的，咁呢個供應量亦都係一啲細單位，但係而家呢種叫做精緻豪宅出現咗，咁呢個精緻豪宅又點樣去為我哋一般居民所能夠承擔呢？因為當時我哋定出嘅係有能力承擔嘅一啲市民去提供呢啲細單位，居民仍然都係望樓輕歎。喺有關司長剛才嘅回應裏面亦都願意聽取各界同社會嘅意見作出一啲檢討同修正，所以我亦都希望對於工廈活化所出現而家呢個精緻豪宅嘅問題司長作出一啲回應。多謝。

主席：陳偉智議員。

陳偉智：多謝主席。

頭先我哋嘅同事都講咗啦，經屋嘅立法方面。作為小組嘅成員，其實我哋開宗明義已經好清晰，呢個法案嘅迫切性、重要性。我哋主席都渴望喺今個會期裏面完成，集結號未吹響，我哋一定鞠躬盡瘁。問題就係，劉司長嗰邊你真係要配合一下，唔係我哋真係「苟利國家生死以，豈因禍福避趨之」全部陣亡。

第二件就係關於活化工廈方面嘅問題。我睇到劉司長回應裏面有“鼓勵”同“引導”兩個字眼，但係我就覺得呢兩個字眼好似無乜約束力嘅。我就想問一問，對於活化工廈方面，係咪真係做到細面積單位呢一個要求呢？希望劉司長能夠加以澄清同說明一下。

第三點就係關於筷子基北灣兩幅土地嘅問題。咁我哋同事都講咗，08 年到而家都三年。劉司長你個回應就係因為修改意見、建議嗰啲好複雜嘅技術同埋法律問題。喂，每單嘢都好複雜架啦，拖咗三年，如果個個發展商都用啲咁嘅手段或者手法，咁咪好似囤晒啲地、hold 住晒啲地做唔到囉？點解其他我哋國內有啲，北京都試過，將有啲土地如果你閒置就即時收回。有法可依，有規可循。我就想問一問，個批給程序呢兩幅土地嘅時候有無一啲規則同罰則，可以對發展商有啲約束嘅作用呢？如果唔係，法律咁樣司法糾纏落去嘅時候，真係不知何年何月先至能夠起好。

最後都就政府嘅房屋政策俾啲意見，就係政府係出好多招，但係我覺得劉司長嘅房屋政策就有啲點石成金嘅意味。你每出一招嘅樓價就升一升。你出工廈活化嘅工廈又漲一漲。咁你可唔可以諗一啲實質上面嘅手段，能夠真係令到樓市回復到平穩同埋平衡發展呢？唔該。

主席：關翠杏議員。

關翠杏：多謝主席。

司長，我想跟進少少問題。

第一個問題，大家都知道，而家政府剛剛介紹咗，除咗萬九之外你而家有兩萬一千幾個單位，咁我想跟進就係話，而家問題就係立法會法案討論咗，如果立法會法案通過咗，咁政府而家首先需要解決輪候隊伍嘅問題。如果萬九再加埋你真真正去到兩萬一千幾，我相信呢個輪候隊伍嘅問題應該解決嘅。跟住落來政府會有一啲咩措施去為嗰啲未有資格輪候嘅居民，跟住落來整體嘅安排到底係點？我希望跟進一下。

第二個問題有少少同陳偉智議員有啲相同。我睇到司長你講緊嗰個有關筷子基北灣嗰度嘅地，而家咁樣好明顯睇到，政府而家話你已經按程序做咗。咁而家人哋又按緊程序來同你做緊嘢，提出一啲修改意見、建議。其實呢兩幅地其實大家都好清楚個原因係乜嘢嘅。雖然係拍賣，但係目的我相信唔係為咗起樓。但係畢竟點都好啦，而家出現一個問題，我留意到你最後一句說話：當中提出咗一啲同競投方案唔一致嘅條件。咁呢樣嘢得架咩？即係如果佢唔得嘅時候，佢繼續佢咁玩程序，政府又話佢唔得，咁玩來玩去，究竟幾時先可以完呢？我想司長你喺呢度講清楚而家個法定程序到底係點？政府點樣同佢去周旋？另一個，如果繼續係咁落去，我哋政府有咩對策？唔該。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司長閣下，各位官員：

我想跟進返第三個問題，關於嗰兩幅地喺筷子基。司長你都知，為咗市民嘅知情權同埋透明度，我唔知可唔可以喺呢度介紹下究竟政府遇到咩問題。聽埋關議員所講話呢兩幅地唔係用來起樓，擺來做泳池呀？係咪公共泳池呢？呢啲咁嘅笑話呢，司長，三年零六個月都解決唔到咩嘢，咁究竟邊個係官，邊個係司呀？呢啲咁嘅情形，好坦誠講係變成一個笑話，再遲啲就會變一個羞恥。政府喺呢方面遇到咩困難？可唔可以喺呢度介紹？唔得嘅，後補。究竟遇到咩法律嘅問題？裏面草擬啲合約，我早前已經講過好多次，啲合約嘅內容鬆啲、嚴格啲，係會出現將來好多問題有機會糾紛嘅。咁呢一方面，究竟政府喺呢樣嘢，喺市民嘅角度嘅知情權，可唔可以透露究竟政府遇到咩法律上嘅問題呢？遇到咩手續上嘅問題呢？點解唔可以維護公共嘅利益呢？司長，如果你答唔到呢度，我希望真係可以後補返晒資料俾我哋知究竟發生緊咩事。

多謝主席。

主席：請劉司長。

運輸工務司司長劉仕堯：多謝主席。

咁首先關於區議員話我哋推落去立法會，我哋無呢個意義，呢個我哋承認。只係話，喺過去一段時間，尤其是喺委員會細則性審議裏面，我哋覺得委員會嘅成員加工加點，一個禮拜開兩次同我哋一齊，其實大家都付出咗好多努力，將效率提高，盡量盡快完成。呢個我哋唔係認同呢個咁樣嘅講法。

至於話我哋係咪需要為慢咗去負責。我諗呢方面，其實頭先我哋都講過，我哋政府喺呢方面，為咗多建公共房屋，其實我哋已經動員咗我哋嘅人力物力，或者我哋嘅土地資源，我哋已經將公屋嘅興建擺咗喺我哋工作嘅議程裏面最先優先。亦都睇到，初初可能喺最初一段時間大家會睇到一個好似咁慢，但係有好多好早期嘅工作其實你睇唔到成效，但係而家你睇到譬如石排灣呢個咁大嘅一個公屋地盤，能夠喺舊年開始先爆石，而喺今年裏面一個咁短嘅期間都已經能夠動工，其實睇到咗政府嘅決心同埋動用咗幾多嘅資源去推動呢啲公屋嘅興建。

關於筷子基嘅問題，我哋亦都頭先喺答覆度我已經答咗。咁呢度牽涉到一啲法律同技術嘅，我哋會嚴格按當初嘅競投規章嘅要求去做。當然佢可以提出，但係我哋會嚴格。當然我哋唔會容許不斷喺度拖，因此我哋書面覆嘅時候我哋已經承諾咗，我哋短期會完成，亦都到時會適時向社會作出公佈。咁喺呢度如果我要講好多法律技術，可能真係要拖好多時間，但係呢度亦都睇到，喺處理方面政府嘅態度係非常之明確。

關於工廈方面，我諗工廈方面呢個活化計劃，其實佢同一啲閒置土地嘅個案不一樣，因為工廈佢已經利用，咁佢可以繼續，或者佢唔拆建佢都可以繼續利用。佢唔可以話我要收佢。因此喺呢方面我哋要作出鼓勵，因為工廈都係我哋嘅土地資源，我哋點樣利用好土地資源，因此喺呢方面我哋提出活化。而喺呢度我哋係要求佢哋啲細單位實用面積係 60 平方米，而必須喺整個項目裏面唔少過七成屬於呢啲細單位。至於喺整個房屋體系裏面，我哋既有我哋嘅社屋、經屋，或者我哋一啲大嘅單位，但係始終一啲細嘅單位，你叫做乜嘢單位都好，其實喺我哋整個社會裏面，收入個個唔係統一，需求不一樣，呢啲細嘅單位總係有需求。一定有需求嘅，因為個個嘅收入不一樣，個個嘅需求不一樣。只要地點好，面積適中嘅，亦符合各人嘅收入裏面，呢個係有需求。唔係話呢啲單位係無需求。因此我哋覺得，推動呢啲更好利用呢啲土地資源，滿足咗一啲人嘅購買需求，呢個措施係一個恰當嘅措施。

關於賤價呢個，我哋亦都唔認同。其實呢個溢價金方面，我哋好快會調整，而溢價金嘅調整我哋喺未來裏面，亦會跟進返社會嘅經濟發展作出調整，使到溢價金嘅金額更符合市場方面，反映到市場嘅實際價值。

多謝主席。

主席：好，劉司長無乜補充？無，咁我哋進入下一個嘅質詢。高天賜議員。

José Pereira Coutinho: Obrigado Sr. Presidente.

Uma instituição de investigação local realizou, recentemente, uma pesquisa junto dos jovens de Macau, tendo chegado à conclusão que os mesmos, para além de uma maturidade precoce, têm a tendência e o grande desejo de viver de forma independente, adquirindo casa própria.

A pesquisa foi realizada na semana passada, junto de 454 residentes de entre os quais cerca de 54% dos jovens inquiridos, entre os 18 e os 24 anos, planeiam adquirir casa própria. Contudo, sentem-se frustrados, pois devido à selvática especulação imobiliária e à subida vertiginosa dos preços da habitação, não conseguem realizar o seu desejo. Por outro lado, cerca de 35% dos adultos planeia adquirir o seu apartamento.

Assim, interpelo o Governo sobre o seguinte:

Actualmente, a classe média e a classe média baixa, incluindo a maioria dos trabalhadores da Administração Pública, luta com enormes dificuldades para arrendar ou adquirir uma moradia para habitar, devido à especulação imobiliária e ao elevado preço das habitações. Por outro lado, os seus salários não conseguem acompanhar a subida vertiginosa dos preços da habitação, devido à falta quer de legislação sindical quer de negociação colectiva. Para agravar ainda mais o seu sofrimento, os trabalhadores que se atrevam a reclamar dos seus direitos correm o risco de ser despedidos sem justa causa e de ser substituídos por trabalhadores não residentes. Perante este triste cenário, e para além do facto de o actual regime de atribuição de habitação social e venda de habitação económica estar caduco, vai o Governo construir mais habitações públicas, colocando-as em seguida para arrendamento, ao dispor de todos os residentes de Macau que pretendam viver de forma digna e condigna?

Segundo: Considerando que o Governo tem, neste momento, cerca de uma centena de terrenos baldios, vai disponibilizá-los para a construção de habitação a preços controlados, com o objectivo de as colocar no mercado de arrendamento? Quando é que o Governo vai rever a actual lei de arrendamento, por forma a evitar que os inquilinos, que chegam a mudar de casa três vezes por ano, se transformem em verdadeiros nómadas?

Terceira pergunta: À semelhança do que se verifica com a concessão de subsídios para transportes, energia e para habitação social, vai o Governo instituir, em tempo útil, um subsídio de compensação pecuniária para o arrendamento de habitação, com o objectivo de aliviar o sofrimento de todos os residentes que tenham de pagar rendas mensais escandalosas?

Muito obrigado.

(高天賜：多謝主席。

最近，本地一所研究機構對本澳年輕人進行了一項調查，而得到的結論是：年輕人除有早熟的問題外，還傾向有強烈的意願希望能夠獨立生活和購買屬於自己的房屋。

該調查是在上星期進行的，共 454 名居民接受了訪問。當中年齡介乎十八至二十四歲的受訪者表示有自置物業的計劃。但由於房地產炒風熾熱，房屋價格不斷飆升，使他們未能如願以償而感到失望。另外，約 35%的成年受訪者亦表示有購買房屋的打算。

基於上述，本人向政府提出如下質詢：

一、現時的中下和中等階層的市民，包括大部分的公務員在內，都因為樓宇的炒賣和高企的樓價，在租住和購置房屋的問題上遇到非常大的困難。另外，因為澳門未有工會法和有關集體談判的法律，導致受薪階層的薪金無法追上不停上漲的樓價。更甚的是，勇於為自身權利表達不滿的人，可能會被無理解僱並被外地勞工取代。面對著這種不幸的境況，以及完全脫節的社屋和經屋分配制度，政府會否興建更多的公共房屋租給所有希望生活得有尊嚴的居民？

二、由於現時政府擁有約一百幅閒置土地，因此，會否利用這些土地興建限價樓，以便將之投放於租賃市場？何時才會檢討現行的租賃法律，以免承租人要像遊牧民族般生活，甚至出現一年三遷的情況？

三、為減輕居民每月因租住房屋而需承受的沉重負擔，政府會否仿效發放交通津貼、電費津貼和在有需要時為社屋輪候戶發放津貼的做法，為所有居民提供租住房屋的現金津貼？

多謝。)

主席：請。

運輸工務司司長劉仕堯：多謝主席。

尊敬的立法會主席閣下，尊敬的各位議員：

關於高天賜議員的口頭質詢，本人回覆如下：

“居有所、安居樂業”是特區政府房屋政策的基本目的，政府會貫徹“以人為本”的核心施政理念，合理地配置公共資源，透過逐步興建公共房屋，紓解居民的住屋需求。目前，政府除了加緊興建萬九公屋、在新城預留公屋用地外，還決定將早前暫緩拍賣的兩幅土地，留作公屋用地儲備，以應付未來社會的需要。此外，政府跨部門研究小組亦都開展《公共房屋發展策略》的編制工作，作為制定長遠公共房屋政策的基礎，有關文本爭取在今年內完成。

有關閒置土地的跟進情況，土地工務運輸局已經對土地利用未能按預期完成的 113 個個案進行分析，初步確認 48 個屬可能歸責。目前，工務局已完成 12 個個案分析，其中 5 幅土地經行政長官批示批准啟動宣告批給失效的程序，即將展開相關聽證程序。至於其餘個案仍在進行詳細分析，會爭取在今年內完成分析階段。對於收回的閒置土地，特區政府將會按社會實際發展情況，以配合未來城規所需，作出深入研究，並加以利用，以發揮土地資源的最佳效益。

對於興建限價樓的問題，政府會繼續聽取各方意見作出深入研究，但首先要清晰限價樓的功能和作用，如何體現公平性？如何在自由市場中全面運作？亦需考慮具體對象、價格、資格等一系列問題。事實上，限價樓的性質與現時的經濟房屋大致相同，現時，經屋是透過政府主導興建及分配，並設有一定限制，協助有一定經濟能力但未能在私人市場置業的市民解決居住問題。

因應近期通脹和實際社會經濟情況，特區政府推出了一系列紓減居民生活壓力的措施，包括多項稅費減免及補貼計劃等。當中，為減輕社會房屋輪候家團租金負擔而推出的臨時補助措施，去年亦放寬了收入上限，並擴大受惠面至新登記的社會房屋輪候家團，而補助金額亦有較大的升幅：1 至 2 人家團由每月 750 元調升至 1,050 元，3 人或以上家團則由 1,100 元調升至 1,600 元。截至今年 3 月，共有 6,006 個的合資格家團受惠。此外，亦向需要租住私人樓宇而又未符合申請“臨時住屋補助計劃”，並在住屋方面有特別困難的領取綜援家庭，延續發放“租金津貼”，而社屋租戶今年亦先後獲豁免 6 個月租金。

多謝主席！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司長閣下：

其實我成個書面質詢關鍵就係因為現時澳門大部份嘅人都租唔到樓，包括夾心階層，而現階段來講，喺政府嘅政策，喺經濟房屋，好坦誠講，以面積來計，差唔多叫白鴿來住就差唔多。我嘅意思裏面就係一個深入嘅研究，究竟我哋政府為咗打擊樓宇炒賣嘅風氣，中長遠來計睇唔到政府有咩措施紓緩到呢啲夾心階層同埋有難處去租屋。所以而家司長你講到要深入研究，咁呢個深入研究，我想問嘅就係，你認住係會設立一個小組研究呀，定係一個呼籲形式喺呢度講俾我哋聽？究竟你嘅辦法係點樣呢？呢班人係租唔到樓嘅，你點樣去真係幫到佢哋？以而家佢哋嘅工資來講係脫離咗，好多都喺珠海住緊，因為佢根本上喺澳門買又買唔到，租都租唔到。連公務員都申請緊社屋同經屋，呢啲係回歸前見唔到嘅。所以司長，我好想知道你究竟除咗我哋而家傾緊嘅經屋同社屋之後，大眾化嘅，會唔會起啲樓控制個樓價建造嘅價錢，令到人人真係租到個合情合理嘅價錢？呢個係關鍵嘅，所以可唔可以細節啲講俾我哋聽你嘅說法係點樣呢？

多謝主席。

主席：請劉司長。

運輸工務司司長劉仕堯：多謝主席。

我諗答一答高天賜議員嘅問題。其實租屋都係解決居民住屋嘅問題，咁我喺呢方面，亦都根據我哋而家現有房屋體系嘅，我哋有社屋、經屋同私人房屋。我哋係透過房屋體系裏面三個種類，因應居民不同嘅收入、不同嘅需要，滿足佢哋住屋嘅需求。因此，如果係租屋嘅，可能佢嘅經濟嘅問題，如果佢係合乎社屋嘅，OK，可以申請我哋嘅社屋，因為社屋係作為我哋一個保障制度，我哋係要保障到呢一班收入比較低嘅社會人士嘅住屋問題。呢個我哋多次已經講咗。所以就算我哋暫時俾唔到社屋嘅，其實我哋都會俾一個租金津貼佢哋。

至於經屋方面，經屋我哋而家已經多建。如果佢係有經濟嘅能力，我哋亦都會呼籲佢申請經屋。

至於你問私人房嘅樓價問題，其實亦都睇到呢方面，我哋針對私人樓宇方面點樣令佢更規範，其實我哋宣佈咗一系列嘅措施，譬如我哋係六月十五號開始有關樓花買賣嘅指引、我哋嘅樓花立法等等，等等呢方面其實對於私人房屋市場裏面規範方面，政府亦都做咗功夫。而未來亦都按實際嘅需要係引進一啲措施，但求令到私人房屋嘅市場更規範運作，保障咗雙方嘅呢方面一個合法嘅權益。

咁呢方面就係我哋整體政府對整個房屋體系我哋未來所作嘅有關工作。多謝主席。

主席：何潤生議員。

何潤生：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想就住剛才官長所講嘅，話我哋澳門房屋政策係為住唔同階層嘅人去提供唔同種類嘅一啲房屋。咁呢個我係非常同意嘅，而家我哋現有嘅係社屋、經屋同私人市場，但係點解我本人經常提出一個限價樓嘅問題呢？就係將來我哋嘅經屋，我哋嘅法案原本有一個叫收入上下限，當將來真係設一個收入上下限嘅問題，咁上限就算假設你將來設而家兩萬七、兩萬八，以至到三萬，其實由於而家我哋私人市場嘅樓價係非常之瘋狂，大家都知嘅，市民亦都有共識，我相信政府亦都感受到，唔係否則亦都唔會出“劉十招”之後又出多幾招，包括特別印花稅等等。

咁呢個大家都清楚，而家澳門樓市係瘋狂嘅。所以我哋就睇，為唔同階層嘅人去提供唔同種類嘅房屋，咁我想請問司長，如果將來我哋經屋定咗上限之後，而呢班人亦都係私人市場買唔到樓，即係叫兩頭唔到岸，咁呢班人我哋點樣去解決佢嘅住屋問題呢？而呢班人亦都正我哋社會上一啲中堅分子、一啲中產。咁我覺得呢方面係需要我哋政府去考慮。剛才司長講得啱，唔同階層俾唔同種類嘅房屋，咁喺呢方面司長會話，不如我經屋提高啲個上限啦。得架，但係呢個必須真係能夠使到我哋私人市場，最根本嘅就係我哋打壓嘅措施要得力，使到我哋嘅樓價能夠回復正軌，呢個我相信係一個特區政府首要解決嘅問題，否則你提供更加多嘅經濟房屋、限價樓，亦都只係市場裏面起一個叫平衡嘅作用。更加重要嘅希望司長喺壓抑有關炒賣方面，使到澳門樓價回復正軌方面能夠有更加到肉嘅辣招，使到我哋澳門有關嘅房地產能夠回復正

軌。多謝。

主席：區錦新議員。

區錦新：多謝主席。

司長：

剛才我問咗一個問題無回應，不過好彩呢度又出現過，就係暫緩拍賣兩幅土地留作公屋用作儲備，呢個剛才司長無回應嘅。我只係想問究竟係特首講大話，定係司長你講大話？因為特首 4 月 20 號已經講咗，呢兩幅地係擺來起公屋，唔係擺來做儲備，佢仲好埋來同我講話：你放心啦，嗰兩幅地係擺來起公屋嘅。咁究竟係特首講大話，定係司長講大話？希望喺呢度能夠清晰回答。還是特首講嘅嘢司長你話佢唔算數。希望解釋得到。

第二個就講到住社屋嘅問題。剛才司長講得好嘅，又社屋，又經屋，又私人樓，來到解決澳門居民嘅住屋問題。呢啲“阿媽係女人”，實啱嘅，但問題係點樣去做到呢？好簡單，剛才吳議員提出為老人家平反六四，司長一句都無答過。六千四，啲老人家，一個人嘅老人家，你輪咗好多年嘅社屋，如果佢輪極都未輪到，你話佢靠份養老金佢一定死梗。而家佢租間房呀……你知唔知，係租張床呀，一千元，一個籠；租間房，千五到兩千；如果租個單位，無三千八、四千都無交易。如果你一個老人家，七十幾歲老人家都要喺度捱世界，因為我輪咗社屋咁多年，你又俾唔到我，我而家搏緊老命來去做嘢，去解決住屋問題。好嘞，而家你返轉頭突然間，因為四千四低薪津貼，加埋兩千元養老金，六四，六千四，瓜得，咁就斬咗啲老人家去。你究竟有無人性呀？你點樣回應解決呢啲住屋問題？唔通住六千四嘅老人家你就認為佢係富裕，唔使住社屋？你可唔可以有多啲考慮呀？呢啲我諗就算係葡國人時代都唔會做到咁絕，我哋特區政府就絕啲，因為有效率呀嘛，殺無赦，因為我哋唔想俾咁多屋嘛。做到咁樣，聽講呢啲唔係少數，唔係少數。希望究竟有咩處理，還是你可唔可以等到佢上樓嗰陣，你檢查佢嘅收入超過嘞，其實佢都想唔做好耐架嘞，等佢唔做嗰份工人社屋得唔得呀？唔好中途殺佢呀！中途殺佢連住屋補貼又無埋，乜都無晒，六、七十歲租屋都困難，你知唔知呀？老人家去租屋，成日惶惶如喪家之狗，人哋唔肯租俾佢，嫌佢年紀大。呢啲有無考慮過呢？

主席：馮志強議員。

馮志強：多謝主席。

今日，好多同事都針對司長嘅範疇大肆評擊，實情澳門市民嘅居住條件確實係唔差，個實際情況係咪我哋所講到咁嚴重？我哋澳門人無樓住？我諗我哋實情，我哋議會好多同事都有嘅責任。一味喺度講嘅樓貴呀，使到我哋澳門市民個心態同個種情緒都出咗問題。澳門都無人躑街。嘅樓貴，你要分開每一樣嘢，每一樣商品都有高檔、低檔。你買個 LV，買個名牌襯衫幾多錢呀？一萬銀一件都有呀，十幾萬一個手袋都有呀。你去女人街買個手袋幾錢？一百幾十元都有。我哋將最貴嘅嘢擺來俾大家睇。點解人哋有我哋無？而家我哋用呢種咁嘅態度去做我哋呢種工作，呢種係有問題。

我發覺咁多位司長，司長真係好踏實去做人，佢做好多嘢。實情，房屋政策，萬九經屋，噏噏下又噏噏出來，而家仲話要增建居屋。實情政府係咪俾佢牽住個鼻走呢，我又發覺。你哋都無還擊之力嘅，佢話萬九你又要起萬九，佢話四萬你又同佢起四萬呀？澳門嘅人口政策係無改變，五十萬人口度，而家澳門自置物業有 85%，呢啲有數字計出來架嘛。佢話唔夠你又同佢癲埋一齊，我真係唔知你地點搞。

你真係要佢擺嘅實際數字，邊啲人無樓住。啲人返大陸買樓已成一種風氣，我哋啲議員三分二喺國內有樓、有物業，你知唔知呀？我喺嗰度開飯呀，星期日。不過我無時間講嘢，我唔想再講落去。真係，政府諗下，佢哋講嘅嘢你唔好當真呀。

主席：吳在權議員。

吳在權：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馮議員講得啱，劉司長，你嘅範疇真係都幾惹火，呢幾年都好惹火，就係住房嘅問題。所以政府喺呢段時間考慮建公屋，一路來講，上一次喺呢個殿堂上高，七百幾日，大家都質疑能唔能夠完成呢萬九，值得質疑。所以當時我都重覆講，我提醒 18 個月就可以起到經屋，可以起到房屋。所以好高興司長早兩日卒之將 CN 裏面開晒標，而家都叫有指望睇到喺 2012 年底完成。呢啲承建商基本上落標都係咁樣。所以我好寄望司長你快馬加鞭，能夠監督起好佢，咁就大家都安安樂樂。點解呢？因為房屋係重中之重，係施政裏面嘅重中之重。呢度在座所有議員，包括司長、各位官員等等，都係個個點解要傾

嘢、講嘢？其實都係為老百姓解決公屋，呢個係核心來嘅。所以我覺得司長尤其是要認真思考解決老百姓上樓呢個問題，難怪咁多議員俾咁多意見你。

至於上下限亦都係一個關鍵。所以我認為司長你行政主導嘅情況底下，呢個老百姓上下限要認真思考。

除咗上下限，另一個關鍵係轉售制度。由於轉售制度裏面……

主席：因為涉及到現在我哋討論法案嘅嘢，係唔適宜質詢。

吳在權：OK，而家唔係質詢……唔係提個問題，所以我建議司長喺思考裏面，個金額等等都係認真關注。因為上一次我喺呢度提醒司長，18 個月起得好，咁今日我再提司長，個金額係好關鍵嘅，可以平啲俾老百姓。多謝。

主席：好，請劉司長回應。

運輸工務司司長劉仕堯：多謝主席。好多謝剛才各位議員嘅問題。

我諗關於何潤生議員話關於我哋而家會唔會出現咗我剛才所講，我哋房屋體系裏面社屋、經屋或者私人房屋裏面出現咗有一班可能係被遺忘，我如果理解應該該何議員，應該會唔會經屋佢又高過頭，買私人房屋佢又買唔起，所謂呢班人會唔會遺忘。咁其實，我想提一提，喺我哋呢個經屋上限嘅設定裏面，其實點樣計算上限，我哋係同呢個私人市場嘅一個房屋價格掛咗勾。即係話，喺上限嘅呢批人，佢係可以買得起私人房屋。當然，私人房屋你可能質疑我，你出面全部四、五千元一呎，六、七千元一呎，我講話可以買到房屋，但我無話俾你聽係買到咗嘢房屋。私人樓一定買到，但係各有各求，你會要求，四十幾萬人個個不一樣，我政府好難達到我要每一個人達到一樣，我點樣可以啫？但係我可以話，我設計呢個上限一定買到樓，一定買到私人樓。因為佢條數係計出來嘅，除非你唔信我哋統計局嘅有關數據。呢啲係全部將來我係會攤出來條數點樣計出來，佢係同私人樓最新嘅掛咗勾，OK？咁因此理論上係唔會出現，當然，你話係會出現，當然好視乎每一個人你自己要樓嘅需求係點樣。喺呢度我哋唔係掂呢個問題，只係話個設置係喺呢方面。

至於個上限，除咗呢個的話，行政長官都講咗作為呢個上限裏面，我哋點樣再能夠向上調整，呢個行政長官已經講咗。我哋會按呢個原則計咗出來，然後呢個上限點樣我哋會喺細則性傾嘅時候，我哋會喺呢方面再表達我哋一啲嘅睇法。

關於剛才幾位議員提到老人家同埋社屋嘅輪候問題，一陣間我想請譚局長喺度講講。

關於嗰兩幅地我好似無答到。其實我哋度寫咗係作為一個公共房屋嘅儲備，即係話我哋已經定性咗係一個公共房屋。呢個係定性咗。所謂儲備，可以話俾大家聽，因為我哋而家正開始做一個規劃，我未有規劃、未有時間表，我未同大家講。但係有關呢塊土地規劃用來做嘅，其實我哋進行開始中。咁喺呢度我或者再講多少少。但而家唔係一個儲備唔郁，而家係郁緊，開始郁緊有關規劃。咁呢個已經係無得變架啦。

咁或者我喺呢方面嘅回應就到咁樣。我想請譚局長補充。

主席：請譚局長。

房屋局局長譚光民：多謝司長、主席。

補充下關於老人家喺呢個情況之下取消申請社會房屋嘅資格。現時喺 2011 年第一季，輪候緊社會房屋嘅家團有 9,480 戶，當中一人家團有 3,752 戶，而大於等於 65 歲嘅申請家庭戶就有 2,040 戶；而一人大於等於 65 歲嘅申請戶係大約有 1,037 戶。咁一般房屋局計社會房屋嘅收入上限，我哋係計一啲固定嘅收入，包括養老金亦都計算在內。生果金、現金分享、醫療券我哋係完全唔會納入計算。因應養老金嘅調升，房屋局而家亦都加緊研究緊社會房屋嘅收入上下限嘅問題。我補充係呢樣嘢。

主席：好，完結咗呢個質詢。還有 45 分鐘，仲有屬於劉司長領域，仲有一個質詢，請吳在權議員。

吳在權：多謝主席。

劉司長，各位同事：

以下就係陳明金議員同本人一個聯合嘅口頭質詢：

特區政府依法施政是強調“以民為本”，民生的最主要訴求核心在於住房問題，所以如果住房問題能夠得到好好的解決的話，其他問題相應就比較簡單。因此，我們認為政府真是要加快興建公屋。今日都睇到，2012 年應該完成的話真係高興。充分投入資源的最大效益，所以我們認為，如果不將經屋流入自由市場的前提下，我們重覆又重覆建議行政當局可以 20 萬或者多一點點將一個經房賣給老百姓，解決他們真正的住房需求。

行政長官在今年施政報告裏面強調“持續改善民生素質”，這個承諾都是圍繞住公屋這個社會的重大問題，在針對宏觀政策思維裏面，我們提出口頭質詢是這樣：

政府 08 年推現金分享，而 4 年裏面派了 130.5 億元現金，但在今年 4 月初啟動了“80 億助民抗通脹”，加上兩次現金分派共 40.4 億元，總共用了 120 億元，但是，5 次派錢以及一系列的短期紓解民困推出後，社會反應都是一般。與此同時，政府對解決廣泛困擾社會的住屋問題，但蝸牛行步，當局為何不對住屋這個民生問題中的重中之重、影響和諧的問題，反應如此慢呢？一直以來，政府究竟有沒有一套公共房屋政策發展的具體思路？又或者真是走一步計一步呢？

第二，石排灣公屋裏面 CN3 至 5 都開了標，平均造價是 40 萬多些一個單位，如果以而家萬九或者兩萬來計，都是總共用了八、九十億。完全免費都係八、九十億。對比每年派幾十億現金，點解紓緩解困最重大的住屋頭等大事，這麼好的德政於民，能夠長治久安的都不用呢？那所以我們套用一個改寫清代李汝珍《鏡花緣》第三十六回是這樣說的：“此地公屋，為寡已久，居民被困已深，聞政府適建公屋，雖士、商人等，亦必樂於從事；況又以低成本價售，那些市民，何樂不為？”至於特區政府又是否何樂而不為？為之，又何不快馬加鞭？即是說可以低至二十多萬一個賣給有需要居民的老百姓，為何不做呢？

第三，今年一月，行政長官率領政府代表團去新加坡考察公屋政策經驗，而結合新加坡、香港、甚至江蘇淮安模式經濟適用房，最近傳媒去看過的重慶公租房等相關公屋政策，澳門未來五年、十年甚至更長遠的公屋規劃政策，究竟是甚麼？

所以在這裏我們重覆建議政府，應該要有一個長遠的房屋政策。而目前解決老百姓住房的核心，是否真的可以低於成本二十萬、廿五萬乘兩萬間，就算全部都是幾十億。司長，認真

考慮下啦。這個是特區政府一個德政來的，是能夠真正解決老百姓的居住，為何不做呢？好過兜兜圈圈去搞其他這麼多東西啦。解決了這個，那就無這麼多聲音，大家就可以疊埋心水去再去想其他的為民的事，司長。

多謝。

主席：請劉司長。

運輸工務司司長劉仕堯：尊敬的立法會主席閣下，尊敬的各位議員：

有關吳在權議員及陳明金議員的口頭質詢，本人回覆如下：

一直以來，特區政府高度重視居民的住屋問題，並因應社會的發展情況，在不同階段推出適時政策措施，協助有實際需要的市民解決住屋問題。

現時，政府正全力以赴向萬九公屋的目標推進，在過程中確實遇到相當多的困難，令興建的道路上耗費大量時間，如清遷霸地、土地置換、人力資源嚴重不足等問題。目前，所有公屋項目處於關鍵期，除了有部分地段仍涉及地權問題外，其他公屋計劃正加快進行規劃及興建程序，我們會因地制宜創造更多可行的措施，加快興建進度。最大的公屋項目地段環石排灣的多個分區興建工程正有序啟動，而針對有關項目，工程部門採用了集中評標工作方式，制定相關的評標流程及模式，力求縮短評標時間。經過實踐，評標效率大大提高，再加上此項目具備 24 小時全天候輪班施工的條件，相信公屋的整體興建速度、效率會持續地得以不斷提升。

此外，新修訂的《經濟房屋的建造及出售制度》草案正處於立法會進行小組審議，與此同時，政府亦加緊進行經屋預售的準備工作，待上述法規完成立法程序後便可推出，預計本年第四季可進行經屋預售，而首個可預售項目是氹仔TN27 經屋地段，共有 2,703 個單位。至於已落成的永寧經屋項目，我們亦可在新法修訂後跟進分配工作，按排序安排合資格的經濟房屋輪候家團上樓。

另一方面，為了更好地協助有實際需要的家庭解決住屋問題，以及配合特區政府“居有所、安居樂業”的施政理念，制訂一套能凝聚社會共識、並具前瞻性、科學性的公共房屋發

展策略對整體房屋發展起著重要作用，為此，亦設立了跨部門研究小組為編制《公共房屋發展策略》展開了前期研究，研究內容將結合土地資源、區域機遇、新城填海、客觀制約等一系列因素。

《公共房屋發展策略》將作為制訂澳門公共房屋未來的發展方向及定位的綱領性文件，其制訂將依循合理分配社會資源、優先照顧弱勢社群及維護優良傳統倫理觀念此三大原則，並會作為制定長遠公共房屋政策的基礎，其不單對經濟房屋制訂相關措施，更要對澳門未來的公屋發展作綜合的評估及考慮，使制訂的所有政策措施符合澳門的整體發展目標需要。我們將全力爭取在今年內完成有關文本。

多謝主席！

主席：陳明金議員。

陳明金：多謝主席。

司長：

我覺得房屋政策必須要有個長遠嘅規劃，更應該從多方面去考慮，特別係應該注意可持續操作嘅問題。我哋係支持政府科學興建公屋，為居民解決住屋呢個頭等大事，但係任何政策都唔能夠盲目。85 年至 98 年，馬場黑沙灣填海區嘅經屋試過無人要，好難賣出去；三百萬嘅置業移民試過好少人來，要降到一百萬。針對整體房屋政策，政府必須有一套科學同埋長遠嘅思路，司長可唔可以具體講一講。

另外公屋政策我哋經常講要學香港同星加坡，呢兩個地方嘅公屋家庭覆蓋率分別係 69.75 同埋 70 點。我哋計緊數，將來結果出來可能高過星加坡。公屋政策，香港同星加坡都有一個比較完善嘅公屋政策配套同法規，尤其係公同私兩個市場嘅平衡。我哋究竟去星加坡學咗啲咩呢？可唔可以講講呢？

另外會唔會廿幾萬賣俾啲有需要嘅市民呢？

多謝。

主席：請劉司長。

運輸工務司司長劉仕堯：多謝陳議員嘅問題。

咁我哋亦都非常之認同，作為一個公共房屋發展，應該具備一個長遠、可持續嘅發展。因為大家都知道，其實公共房屋亦都好受私人市場嘅影響，佢嘅需求亦都係隨住私人市場嘅變化而產生一個變化。因此未來公共房屋嘅發展必須與時並進，亦都係必須符合市場或者經濟嘅規律變而得到可以解決居民嘅住屋問題發揮佢應有嘅作用。因此，喺呢方面我哋期望透過未來嘅公屋發展策略裏面，我哋剛才已經講咗，訂定一啲原則、一啲方向，透過社會去作討論，集思廣益，制訂我哋未來公共房屋嘅發展策略。當然，雖然我哋公共發展策略，但係剛才我亦都講過，喺我哋整個房屋體系裏面，除咗經屋、社屋，亦都私人房屋，係我哋整個房屋體系嘅一部份。其實三者之間亦都互相影響。因此，就算喺公屋發展策略裏面，我哋都係會充分考慮到未來私人市場方面嘅發展嘅一個具體情況。

至於陳議員講我哋去咗好多城市或者國家去參觀，亦都去了解佢哋嘅公屋制度，咁喺呢方面，我哋睇咗好多，聽咗好多。當然，其實各有各不一樣。譬如大家都講好希望好似星加坡，但係星加坡本身嘅稅收制度、佢嘅土地政策等等其他方面同澳門好不一樣。因此，我哋係會可以按澳門實際嘅情況，可以適用嘅其實我哋會將佢採入過來，並不是會硬嘅，某個國家可能大家覺得佢好嘅我哋就會採納。譬如喺星加坡佢哋有一個好好嘅預售制度，其實我哋覺得會可以考慮，所以因此我哋今次都引入咗一個預售嘅制度。其他方面嘅，其實喺我哋今次整個經屋制度裏面，我當然無好詳細嘅分析，呢個係咪學蘇州，呢個係咪學邊度，我哋無一個咁詳細，但係總嘅，呢個我哋係透過我哋同事去過不同嘅地方去考察，聽取人哋嘅經驗，再結合澳門實際嘅情況、我哋嘅土地資源、我哋嘅居民收入、我哋居民嘅訴求，或者亦都考慮一啲歷史因素、我哋嘅私人市場等等，綜合而制訂我哋而家現有有關經濟房屋嘅草案嘅一個內容。

多謝主席。

主席：吳國昌議員。

吳國昌：跟進問題喺呢度必須要堅持平反六四。因為我跟進吳在權議員提出嘅第一個問題裏面亦都提到，質疑政府房屋嘅施政緩慢，見步行步，出現好多問題。再加上司長剛才答覆裏面亦都明文講明，房屋政策要優先照顧弱勢社群，維護優良嘅傳統倫理觀念。而家個問題就喺度嘞。呢個六四事件。人哋一個老人家咁辛苦，六、七十歲出去工作，攞你政府工資補貼 4400，加上 2000 元養老金，咁就 6400。咁 6400 嘅老人家就全

部俾你一個二個輪候咁多年嘅社會房屋臨今年呢幾個月，一個二個全部取消，踢晒出來。聲明異議、訴願全部都駁回，踢晒出來。而家房屋局局長頭先喺上一個問題嘅時候就話，佢都知道有 2000 元養老金之後，而家就要重新研究下社會房屋嘅申請上限。我唔知你研究到幾時，但係呢班老人家而家計起上來成過千人可能受影響。佢哋俾你踢咗出來，連社會房屋嘅津貼都無埋。如果再重新申請又唔知幾時再申請過。呢班咁樣嘅情況之下受政府咁樣措施影響嘅老人家，你係咪應該有全盤嘅政策去回應，而唔係見步行步踢咗佢出來先，然後再修補，修補完嘅時候人哋已經跌晒喺地下。喺咁嘅情況之下，喺唔係政府需要改善，唔好再喺度緩慢，見步行步，而係真係要照顧呢啲弱勢社群，真係要維護優良嘅傳統倫理觀念，俾佢哋一個切實嘅交待。

多謝。

主席：區錦新議員。

區錦新：多謝主席。

司長：

就吳在權同陳明金議員嘅質詢，我都作一啲跟進。其實成份質詢裏面好強調一樣嘢，就係而家居民嘅生活狀況其實核心問題就係住屋問題。雖然有人話澳門人有七成幾人自置物業，就唔係關乎呢個問題，但實際上就算七成幾人自置物業都好啦，自置咗物業，你話十幾廿年前自置物業，而家啲子女都大，就算自置物業咗都為啲子女成家而感到極度憂慮，所以你自置物業個個其實唔好將佢作為一個擋箭牌。

而事實上而家澳門居民裏面係好多承受住好高嘅居住費用成本。可以想象得到，如果 03 年之前你有五千元收入嘅，但喺北區租一個單位可能一千元樓下有交易，咁有四千元掙 OK 架。而家我就算人工加到六千元，我嘅租金升到三千幾，咁你生活質素一定下降。呢啲等緊希望政府能夠……個樓市我哋無能力壓抑到佢，呢個自由市場，你出親招就應聲彈起，但最少公共房屋你如果能夠增加興建，解決到住屋問題，咁居民嘅生活質素係會提高嘅。所以佢哋嘅核心問題係呢個。但係剛才我聽司長嘅回應裏面，其實只係講來講去都係萬九公屋，究竟萬九公屋夠唔夠呢？萬九公屋個數量夠唔夠呢？唔係我哋亂咁噏架。當然有啲同事認為澳門無窮人嘅，澳門人唔會無地方住嘅，唔會訓街嘅。咁我哋嘅議員辦事處一、三、五夜晚六點到

九點就開門，如果有同事有興趣來做客席嘅議員來接見吓市民，可能掌握更加多嘅訊息，睇得到社會嘅慘況。

休會。

(休會)

所以呢一度裏面我覺得需要回應就係居民住屋嘅費用高，我哋要增加興建公屋呢個問題上面，究竟政府除咗而家嘅萬九之外，究竟前面個策劃會係點樣呢？會針對呢個問題去解決呢？真嘅，如果能夠幫居民解決到住屋問題，呢個溫家寶總理都好強調，解決住屋問題係一個最重要嘅問題。如果能夠解決呢個問題嘅話，幫助到居民解決問題嘅話，唔單止特首、司長都會成為德政。希望能夠流芳百世，就唔好遺臭萬年。

(六月三日會議)

主席：各位議員、陳司長、各位官員：

我哋繼續尋日未完結嘅口頭質詢會議。我哋今日進入第八項口頭質詢。請陳偉智議員。

主席：好，請劉司長回應。

陳偉智：多謝主席。

各位同事、各位官員：

運輸工務司司長劉仕堯：主席。咁我諗關於老人家嘅問題，剛才譚局長亦都回應咗，呢度我哋都會好確實咁話，對於呢個情況我哋會非常之詳細、非常之審慎去研究呢個情況，之後我哋再會作出一啲公佈。

行政長官在四月二十號前來立法會答覆議員提問的時候，他論及政制發展的工作時表示：在過去一年，當局透過傳媒、學術研討會、議員書面質詢、社團、工作會議等方式，持續地收集專家學者、議員、全國人大、政協、居民等等對政制發展的意見，諮詢的渠道他說暢通。特首又說，過去一年，透過報章、網站、廣播節目等渠道收到 120 份意見，其中來自政界的 24 份、學者 23 份、市民 48 份、社團 17 份、傳媒意見 18 份，政府亦都收到立法議員相關的書面質詢和口頭質詢 9 份。特首透露政府相關部門正在對收集到的意見進行分析，政府歡迎廣大市民、議員、商人團體繼續發表意見。相信他經過深入的理性探討同交流，就可以在《基本法》框架裏面就政制發展形成廣泛的共識，有利相關工作的推進。

關於未來嘅公屋夠唔夠，或者係咪慢，其實我都講過好多次，政府喺呢方面已經動用咗我哋所有嘅資源，將興建萬九，或者萬九以後嘅，我哋可以得返來嘅土地，我哋都係盡量擺咗喺我哋個公屋儲備方面。但係我哋都明白，土地資源除咗係興建公共房屋之外，其實亦都好多其他，譬如興建學校、興建一啲社會設施等等，其實都需要好多土地。而喺呢方面我哋點樣去利用呢？其實政府要多方去考慮。但係睇到過去幾年，我哋將我哋即時可以使用，或者就算唔係即時，可能要使用好多行政嘅工作，譬如俾人霸咗要做清遷嘅，其實我哋都動用咗，除咗我哋工務運輸部門、房屋部門、警力等等，多方面動用我哋政府資源收回呢啲土地興建公屋。因此喺呢方面我哋唔認同我哋唔重視或者拖慢公共房屋嘅興建，反而睇到我哋為咗未來更好嘅做好一個符合發展嘅需求，我哋亦都提出咗未來嘅公屋發展策略，而係我哋有小組亦都喺度做緊呢方面嘅工作。我哋期望喺今年之內，提出咗嘅，大家再集中精力，喺呢面給予我哋寶貴嘅意見，等我哋更好完善萬九之後嘅究竟我哋公共房屋嘅發展嘅路向個策略係點樣。

如果以上的結果就是行政法務司司長陳麗敏和她的團隊一直以來所做的工作，如果上述的形式就是算廣泛聽取和收集各界同居民的意見，如果這一種守株待兔的諮詢模式可以被接受，以後澳門的政制發展真是不知何時才能夠進入深入的理性探討同交流？何時才可以在《基本法》框架裏面就政制發展形成廣泛共識？

多謝主席。

數字可以說明一切。在 2009 年立法會直接選舉當中，16 個參選組別裏面，有 10 個在政綱裏面提出推動民主政制，他們一共的總得票是佔百分之七十，在 12 個議席當中獲取 9 席。這 10 個組別對於政制發展的步伐或許有些差異，但如果以「循序漸進發展民主」作為這 10 組的出發點，相信不會有異議。同樣，在今年四月十八號在立法會的議程前發言，有四位分別來自直選、間選、官委的同事，都不約而同地就政制發展表示了

主席：好，咁劉司長範疇嘅質詢就完結咗。我哋聽日繼續會議，因為仲有兩個，一個係陳司長，一個係保安事務嘅。聽日下午三點鐘繼續埋呢兩個質詢。

意見，他們的論述雖然有不同，但基調仍然是循序漸進推動澳門政制發展。

眾所周知，有關《基本法》內政治體制的修改需要五個步驟。第一、要由特區行政長官向中央提交報告；第二、要由特區政府將人大常委會的決定以法案的形式提交立法會審議；第三、要獲得立法會三分之二議員的通過；第四、獲得特首的同意；第五、特首將有關的政改方案報請人大常委會，並且獲得批准。

所以，要進行有關本澳的政治體制改變確實是存在一個循序漸進的過程。飯，要一口一口地吃，但不吃飯就手腳無力；路，要一步一步地行，但停滯不前就會落後。澳門回歸十一年，是時候改革社會和經濟發展不平衡的狀況，這個就是要改革一條腿長，一條腿短的問題。人，一條腿長，一條腿短，肯定站不住；本澳的政經發展，一條腿長，一條腿短，肯定都會出現不穩定的結果。

本人曾經都問過陳司長，政制發展就好似煮飯，要洗米、按掣。但是回顧這個政制發展，現在就好似等米到那樣，遲遲未組織起來。所以就這方面的問題，本人再次在這個立法會裏面向陳司長提出相關的口頭質詢。

唔該。

主席：請陳司長回答。

行政法務司司長陳麗敏：多謝主席。

尊敬嘅立法會主席，各位議員：

關於陳偉智議員提出的政制發展問題，我想在這裏重申特區政府的基本立場：“特區政府將繼續嚴格執行《基本法》的相關規定，在廣泛聽取各界及居民意見，充分考慮到澳門特別行政區的整體利益和長遠發展，並形成廣泛共識的基礎上，積極而又審慎地處理澳門特別行政區未來的政制發展問題。”

在深入研究《基本法》相關規定方面，我們需要把握一國兩制、澳人治澳、高度自治方針、對於政制發展問題的指導意義，尤其是深刻理解澳門特區所享有的公權力，包括行政管理權、立法權、獨立的司法權和終審權，都是來自中央的授予。同時，要把握《基本法》關於政治體制及其發展的相關規

定的立法原意和具體要求；尤其是正確理解《基本法》確立的政治體制基本模式，即以行政主導為基礎，行政與立法既相互配合，又相互制約，並以前者為主，以及司法獨立的政治體制。深入研究如何進一步發揮政治體制的功能，包括，如何進一步提高政府的管治能力，進一步完善行政與立法的相關關係，進一步探討政制發展的時機條件、原則、步驟以及目標等問題。

根據《基本法》的精神，特區政府始終是廣開門路，充分聽取各界和市民的意見，並對其作出跟進研究。事實上，在通過各種方式收集到的意見中，對於政制發展的確有不同的看法。

以目前收集的情況來看，澳門社會對政制發展問題意見不完全相同。我們認為，對於政制發展問題存在不同的看法和主張是正常的，各種意見的形成亦都是由多種因素所決定的，因此的確需要透過理性平和的討論和交流，才能逐步達成共識。而這一種討論和交流以及各種意見的表達，亦都是社會諮詢的一種方式，亦都是加強公民教育、培養和提高民主法治意識的過程。

然而，正如好多意見所提出的，政治體制涉及到澳門特區的整體利益和長遠發展，在當前的宏觀形勢下，必須切實把握新的歷史機遇，妥善處理政制發展的問題。

不久前，十一屆全國人大四次會議批准了《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二個五年規劃綱要》，首次以專章將港澳兩個特別行政區列入其中，並將澳門定位為“國際旅遊休閒中心”，粵澳兩地政府又在國家領導人見證之下簽署了《粵澳合作框架協議》，使澳門特區獲得了一個十分珍貴的發展機遇期。無論是特區政府，抑或是社會各界都應對此有所認識，都要以不負時代期望的高度使命感和服務國家發展大局的高度責任感，切實把握不可多得的歷史機遇，認真思考如何抓住重點、同心協力，在努力維護社會穩定、積極推動經濟適度多元化、全面規劃民生服務等方面辦好澳門的事情。在這一種大背景和大格局之下，處理政制發展問題要與落實“十二五”規劃，抓住機遇推進澳門經濟發展統籌安排。

從已掌握到的資料看來，社會上不同界別的人士都一致認同必須嚴格按照《基本法》循序漸進發展澳門的民主政制，這點是無爭議的；而且當中許多意見亦強調推動澳門政制發展時一定要因應澳門的實際情況，這種意見在今年兩會前後尤為突

出，澳門社會各界都看到“十二五”規劃和開發橫琴等發展大計對澳門的長遠影響，因此，我們收到許多要求政府集中精力發展經濟、改善民生的意見，有些意見更提醒政府不要為政改而政改，在社會未有形成共識之前提出任何方案都可能招致社會內耗，阻礙發展經濟的步伐。

特區政府收集社會各界對本澳政制發展所提的意見是積極和主動的，意見收集的渠道亦都是暢通的。至於所收到的意見及完善選舉制度方面，我想請行政暨公職局局長朱偉幹先生作具體說明。

行政暨公職局局長朱偉幹：根據統計，從第三屆特區政府運作以來，直至四月二十日，我們共收到 120 個來自專家學者、政界人士和社團領袖等不同界別意見。那些意見中，33 個意見一致認為社會各界應尋求共識後，循序漸進發展澳門特區的政制；另有 27 個意見認為現階段應首先發展好澳門的經濟和搞好澳門的民生；而要求盡早就政制發展問題展開諮詢的意見則只有 5 個；11 個意見提出要完善選舉制度；12 個意見認為應加強公民教育和選舉的廉潔意識。從我們已收集到 120 個意見中，要求增加立法會直選議席的意見有 12 個。我們亦注意到社會各界對嚴格按照《基本法》循序漸進地推動澳門民主政制發展是無爭議的，但是對是否要增加立法會直選議席，是否要增加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組成人數等有不同意見。要求普選行政長官和全面直選立法會議員的意見，則是寥寥可數。相對而言，明確要求政府完善選舉制度，加強公民教育和選舉的廉潔意識的意見，較為突出。對這些意見，我們將會虛心聆聽社會各界的意見，以及考慮澳門特區實際情況，在適當的時候進行總結。

選舉制度既是政治制度的重要組成部分，亦都是政制發展的重要基礎。過去我們為了推動澳門特區政制向前發展，做了工作。從選舉活動過程的優化，以至公民教育等各個方面都曾經過努力。我們的出發點是希望培養好澳門市民民主同法治的意識，並在全澳市民共同努力下逐步提高選舉的質素，進而穩健地推進政制的發展。而這個發展的過程中，我們始終堅守法治的原則，在社會已有共識的基礎上，通過完善選舉的法律加以實現。例如，2008 年我們因應當時的民意，以努力提高選舉質素、穩健推動民主發展為題進行廣泛諮詢後，在立法會的支持下，完成了三個選舉法律修訂工作。

事實證明，有關的修訂已經在一定程度上，遏抑了選舉的不法行為，亦有效地提高了選舉的質素，並有利於特區政制的

穩步發展。以 2009 年第四屆立法會選舉為例，廉政公署共接獲 255 宗有關選舉活動的投訴和舉報，較 2005 年第三屆選舉所收的 423 宗同類投訴和舉報大幅下降四成。而接獲的 255 宗投訴亦以違規宣傳居多。

根據立法會選舉管理委員會收到的投訴紀錄，2005 年第三屆選舉期間，共收到 126 宗懷疑涉及不當行為的投訴；2009 年第四屆立法會選舉期間，只收到 89 宗。而廉政公署偵破的賄選案更從 2005 年第三屆選舉的 7 宗，大幅減少至 2009 年第四屆的 2 宗。我們對這些懷疑涉及不當行為的投訴進行具體分析後發現，絕大部分屬於競選宣傳的投訴。當中所有投訴宣傳活動的噪音和宣傳品張貼的問題，皆獲得及時的處理。而涉及疑似偷步宣傳的情況，則多被認為不屬違法行為，唯有關情況因不為社會大眾接受，因此將作為日後進一步完善選舉制度的其中一個重點內容。

不容否定的是，公眾就疑似不當行為作出投訴的數字和廉政公署偵破的賄選個案數字，皆全面下降。這些數字一定程度上反映了選舉和選民的質素都有了提高，選舉的不法行為亦獲得一定程度的遏抑。我們相信這與有關的選舉管理委員會、廉政公署和各個職能部門在不同範疇所開展的宣傳、教育是分不開的。民間團體和政界人士為維護廉潔選舉所作的努力亦不容忽視。

更重要的是，我們透過法律的手段，從法制著手，完善選舉活動的規範，提高違規的代價，有力地遏抑選舉的不法行為。未來，我們仍將在已取得的成績的基礎上，繼續提高選舉的質素。就 2009 年兩個選舉的過程及有關工作的完善，社會上及選管會方面提出了很多意見，特區政府同時亦對相關工作作出了探討。經整理和結合有關的意見，特區政府就特區選舉制度的完善，以及選舉工作流程的優化兩方面，積極作出跟進和研究。

多謝主席。

主席：陳偉智議員。

陳偉智：多謝主席。

國內有句說話我係好啱聽，佢話呢改革就找死，唔改革啲啲呢就等死。找死也好，等死也好啦，始終都要死。人生自古誰無死，但就係要死得光明磊落，就唔好喺度獻世。剛才答咗

嘅問題，嗰三點我都聽咗，不過呢啲我覺得都係老生常談，但有一樣嘢我都係要感謝各位官員嘅。因為頭先時間關係，我就讀唔晒三個問題，根本無讀過，但係呢你地都一樣可以答到出來，咁即係印證乜嘢呢？問題唔係有時要表面化，問題係存在喺裏面，你一定係要係要回應，但係你回應能唔能夠解決到呢個問題呢，呢個就係關鍵啦。咁當然你剛才你嘅回應我絕對係不敢苟同，因為已經係耳熟能詳，聽慣咗。

我對於推動呢個政制改革嘅執著呢源自自我嘅信仰，源自我對國家對澳門嘅愛護。兩條腿走路唔係我講嘅，國家領導人講。政經方面要互相配合，我諗呢個常識無人會有否定。十二五規劃裏面除咗發展經濟方面，亦都喺政治體制、政府體制方面提出改革嘅需要，呢點亦都係好清晰嘅。我哋唔可以單方面去講問題。

對於呢一個澳門嘅民主政制發展，其實即係我咁諗，我同司長應該分別唔大。我哋相信嘅一樣，但係點解做出來有唔同呢？所以既然司長依書直說，我亦都依書直讀。我讀完之後，我想就有關問題問一問司長。民主政制由於能夠保證人民得以參與政治抉擇過程，同埋保證被統治嘅民眾有機會選出向佢地負責嘅統治者，並得在適當時，以和平手段更換佢地，故此獲得教會嘅珍惜。同樣教會亦都無法苟同嗰啲小圈子嘅統治集團，佢地篡奪國家嘅權力，以謀取個人私利或者為實現某種意識形態。至於真正嘅民主，只在法治國家先能夠實現，並且需要建基於對人性嘅正確觀念。真正嘅民主亦都需要具備一啲造就個人、社會成長嘅條件。個人成長嘅渠道，係喺真理之下嘅教育同埋培育，而社會作為主體嘅成長，就會透過建立各種嘅結構，好使人能夠參與同埋分擔有關嘅責任。

我提出呢個政制改革嘅發展嘅質詢，就係希望政府方面有關方面能夠就構建呢一個政制嘅平台、渠道、發展嘅路線、發展嘅時間表，有一個清晰明確嘅概念、構想，能夠積極咁去進行。120 個意見樣本，擺響邊度，你覺得多唔多咩？如果唔多，問題響邊度？係唔係響個消極裏面？

主席：請陳司長。

行政法務司司長陳麗敏：多謝主席。其實政制發展我相信大家尤其是係澳門嘅市民，亦都係好清晰咁樣，我哋亦都係按照嚴格咁按照《基本法》來訂定，我哋應該循序漸進，我剛才個表態、政府嘅態度，亦都係毋庸置疑。呢個亦都係相信呢大部分市民認為係應該要按照嚴格咁按照《基本法》循序漸進。

咁我哋特區政府其實係廣開門路，其實一路以來，我哋亦都係收到唔同嘅意見嘅，剛才朱局長亦都有提到。咁意見裏面其實係多樣，亦都係多元化，亦都未曾尋求到一個共通點，即是話一個完全嘅共識。咁但係係咪等於咁樣我哋特區政府就唔做嘢呢？我哋唔認同陳偉智議員講，就係話我哋係守株待兔。其實廣開門路嘅意思即是大家可以繼續俾意見，大家繼續可以探討。特區政府要好負責任咁樣在適當嘅時間，係大家尋求到社會上大部分嘅共識，咁然後我哋再作下一步步署嘅工作。而家大家如果係繼續俾唔同嘅意見，咁包括我哋就係國家喺亦都係響果個十二五規劃嗰度呢，係咁重視兩個特區呢個地位，我哋亦都係喺呢方面發展應該係按照呢個咁樣規劃對我哋發展嘅方向來作出我哋更大嘅努力。

咁但係再想重申呢就係大家其實係認同循序漸進，而且澳門嘅市民亦都係積極樂意咁樣將呢方面嘅工作，一步一步咁提點大家。多謝。

主席：吳國昌議員。

吳國昌：跟進提問同埋要求進一步回應。就係特區政府到目前為止已經收集嘅一系列意見，但係目前來講我仲未見將呢啲係諮詢得到嘅資料整理同埋公開，因此喺呢度係唔係可以稍後能夠係比較完整咁提供政府已經正式得到，周圍已經記錄得嘅呢啲意見同埋資料。如果政府已經作出整理嘅，請將整理嘅框架提供一份資料俾大家參考。因為我一直都係好重視係形成社會共識，理性討論，去尋求民主政制嘅發展。咁呢啲既然得到嘅資料我覺得應該係公開，應該有整理，應該喺咁嘅資料上面進一步推進去討論，咁所以我希望短期之內係能夠比較完整一啲，咁同埋政府已經整理嘅框架亦都提供埋出來呢，係俾大家參考，來到公開，市民可以討論。

另外，就係話呢 2013、2014 分別都會再有立法會選舉同埋行政長官嘅選舉。咁係唔係 2012 年或者相當嘅時間，已經係一個好迫切嘅時間，需要就改進無論立法會或者行政長官嘅選舉法係作出提案。如果係有呢啲提案嘅話，政府打算如何可以體現到係你所認同嘅循序漸進去發展民主政制嘅呢個共識。

主席：區錦新議員。

區錦新：多謝主席。

司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政制發展循序漸進，我相信司長認同呢個係社會共識嘅嘍，因為循序漸進亦都係符合《基本法》設定澳門個個政制發展。但而家好可惜睇到呢，我哋唔係循序漸進，而係循序不進，係不進，完全無進。呢個其實就已經係可以講同一個社會基本共識係相違背。

咁最大嘅問題係喺邊度呢，我哋知啦我哋嘅公共工程如果有 250 萬以下，我唔知有無記錯數目嘅銀碼，250 萬以下可以用邀請標邀請若干公司來參與，但係如果超過 250 萬就要公開標。點解有呢個分別呢？即係話呢啲係價值較大、重要嘅嘍，我哋要公開地去俾不同嘅公司去參與而唔係淨係集中若干嘅公司去參與。

而家點解我講呢樣嘢呢，睇返而家我哋嘅剛才朱局長分析 120 份嘅意見裏面嘅意見走向嘅時候，我哋睇到一樣嘢，我哋係集中一個好細嘅範圍裏面，就得啲 120 份嘅意見來到作為分析。而呢個以政制發展嘅角度來講，肯定唔只係…肯定係價值係超 250 萬好多架啦，呢個係有公開嘅制度、公開嘅機制去接納吸收更加多嘅意見。喺呢度講緊要建立共識嘅時候其中一個關鍵就係話要一個社會嘅平台，一個平台嘅設立。而家我哋好明顯架，而家我哋係好被動地，你有議員講嘢，我又收你意見；你有人喺報紙發表意見，我又收你意見；你喺電台講嘢，我又收你意見。但係我哋好明顯架，呢個好被動架，唔係主動嘅。如果主動嘅時候，我哋構建一個平台出來，去讓更多居民去表達意見。我哋連熊貓改名都識得用公投啦，係咪先？咁我哋一個共識永遠都唔可能係從天跌落黎嘅，唔覺意咁跌個共識落黎咩，無可能架。

呢個共識，我覺得作為一個政府就應該去透過建構個平台去吸收更多嘅意見，去凝聚一個共識。用乜嘢嘅理由，例如用乜嘢嘅集中精力去改善民生、當前嘅重點發展呢個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呢啲唔成理由架。一個政府有咁多個部門，有咁多嘅工作去做，係同時做架，呢個就係温家寶總理講嘅一腳長、一腳短啦。一腳長、一腳短，企都企唔穩啦，唔好講行啦。你而家嘅經濟發展嘅過程，政制亦都係相應發展，然後先去配套咁嘍。咁竟然我哋話我哋要集中兵力去做一啲嘢，而可以忽略其他嘢，呢個係完全講唔過去嘅。多謝。

主席：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我都想跟進返啲剛剛司長所介紹嘅。咁事實上個個政治體制喺現階段來講《基本法》附件一、附件二裏面，都好清晰講到 2009 年係可以改個選舉法，咁喺而家來講 120 個意見裏面，似乎大部分都唔希望有咩改寫。好似聽朱局長講得唔知五個意見，如果無聽錯呢，即係想增加個議席。

咁我個問題就咁樣，究竟成件事政府處於咩角色？係主動、被動？因為而家呢 120 個可唔可以整成一個文件俾我哋嘅議員睇，來自咩人呀？有名，無名？咩機構？俾我哋參考。起碼我哋都知道澳門對於政治體制個積極性有幾多？有可能冷感、有啲知道或者唔知道。原則上就需要一個平台，同埋政府個個角色係乜嘢？政府主唔主動人哋俾意見呢？咁呢個都係好緊要嘅。我覺得喺澳門呢一方面係需要提升我哋政府個個所謂透明度同埋方向。有一個所謂叫做路線圖俾人知道我哋嘅民主政治嘅體制，我哋係邁向邊一方面？

好明顯呢，上一次嘅選舉絕大部分嘅直選議員喺個政綱，的而且確係有一個提出嘅意見係需要增加直選嘅議席，呢個毫無疑問。但係同你頭先所介紹嘅五個意見，同啲啲所謂嘅候選人嘅政綱係有好大嘅出入。咁究竟我哋澳門處於一個咩環境呢？係咪需要定係唔需要？呢樣嘢政府先至可以做到呢個工作嘅。

第二樣嘢呢就係個投訴就 252 個，的而且確反映唔到個個真實。一樣嘢就係啲餐廳仍然係到時候可以就咁入去食飯，的士呢就可以為某啲候選人做宣傳，咁呢啲嘢係有待改善嘅。即係唔代表呢啲問題無咗喺度，更加複雜咗。多謝主席。

徐偉坤：多謝主席。

司長：

我想跟進少少問題。即係頭先我聽到一啲議員講話我哋嘅政制停滯不前，同埋循序不進。我想睇下司長係咪可以喺呢方面解釋一下，因為我感覺到回歸之後，我哋個議席係增加咗，選舉委員會嘅人數增加咗，完善咗我哋個選舉法。我亦都好同意有啲同事講飯係一口一口食，唔食飯就無力。但如果我哋食得急，係會噉死架。我就即係想聽聽司長喺呢方面。反為我覺得政制唔係停滯不前，反為我哋個經濟適度多元，就似乎真係毫無寸進。反為我哋嘅經濟仍然集中咗喺旅遊博彩，其他嘅經濟範疇，即係似乎我睇唔到有啲咩進步，所以我反為覺

得我哋嘅政制係行前緊，反為我哋經濟係停緊步嘅度。適度多元我哋講咗好耐架啦，由回歸之後講到家吓，但問題始終我哋嘅稅收仍然集中咗喺大部分嘅賭稅嗰方面，我想政府嗰呢方面睇吓係咪可以做多啲工夫。多謝。

主席：請陳司長。

行政法務司司長陳麗敏：多謝主席，亦都多謝幾位議員提出嘅意見或者睇法。咁但係我相信我需要再重申特區政府嗰個態度。我哋所收集嘅意見係廣開門路，而且係非常之積極。我哋個渠道亦都係多元嘅。不過呢就係話，如果我哋係各種各樣唔同嘅意見，我哋需要係作出分析同埋整理。

剛才吳國昌議員亦都有提，另外有一、兩位議員都有提，就係話呢啲意見係咪可以公開。我相信我哋整理之後，透過我哋嘅網頁，呢啲意見亦都係可以公開。不過，如果係相關嘅人士，佢如果提嘅意見，佢話認為佢唔想佢個資料公開，我哋當然亦都尊重。好多啲意見其實係公開嘅，剛才大家有提包括各位議員，亦都係透過譬如喺議會，或者喺唔同嘅場合裏面，亦都提咗意見包括吳國昌幾位議員，亦都係要求我哋特區有關嘅部門，包括特首，亦都係接見咗大家，大家亦都俾咗你哋唔同嘅睇法。咁呢啲我哋亦都係所有啲渠道係非常之暢順。

我哋剛才講 120 份係直至到四月二十號嘅。四月二十號之後有無多啲意見，我相信即係我哋繼續喺度整理，咁喺適當嘅時間我相信我哋可以做到。但我需要要強調就係話我哋唔係話無一個平台，事實上呢，整個社會如果係需要提唔同嘅意見，包括大部分我哋所收集到嘅意見，都係話最好特區政府係好好咁發展經濟，好好咁做好我哋國家對我哋定位，就係國際旅遊休閒中心。咁所以按照而家嘅十二五規劃，我哋唔同嘅部門包括特區整個政府，同埋希望亦都帶動到特區整個社會，推動澳門呢個定位，呢個經濟嘅發展。

回應徐偉坤議員所提，經濟發展多元化，我哋係需要加多啲努力，包括我哋而家粵澳嗰個框架個協議之下，我哋喺唔同嘅範疇，我哋亦都係要更加推動。咁呢個就係淨係特區政府嗰個能力可以做到嘅。希望整個社會，唔同嘅界別亦都支持特區政府嚟住呢個國家定俾我哋呢個方向來發展。

我哋亦都認同徐偉坤議員，就係無錯啦，由回歸至到而家，我哋係咪真係完全無睇到呢個循序漸進呢？其實包括

喺《基本法》個附件一裏面，好明顯嘅，由我哋回歸開始，二十三個議席升到二十五個，跟住二十七個，跟住而家現時二十九個。我哋亦都睇到直選嗰度事實上喺增加議席嗰度，係響嗰個直選議席嗰度係好明顯嘅，咁所以我哋亦都係要尊重按照《基本法》、按照澳門實際嘅現況，就係整個議會或者係選舉行政長官嘅選舉委員會嗰個組成，或者嗰個數目咁樣，咁呢個我哋真係需要大家真係廣開門路，繼續咁樣深入咁探討，提出意見。

剛才朱局長都有講，所收到嘅意見其實提話增加議席係寥寥可數，但係其他啲啲推動我哋希望我哋增加好啲力度，就係發展我哋嘅經濟，攞好我哋嘅民生，咁大家都關注嘅問題，呢個正正係特區政府係按照市民個意見，我哋大力咁樣推動。多謝主席。

主席：如果無乜補充嘅話，呢個第八個質詢就到呢度。咁我哋接住請大家稍候，我哋進入第九項嘅質詢。多謝陳司長、各位官員。

（政府代表進場中）

主席：好，我哋繼續會議。現在我哋進入第九項嘅質詢。請區錦新議員。

區錦新：多謝主席。

各位官員：

今年「五·一」遊行雖然人馬有五路之多，各自表達唔同嘅訴求，但係整個五路遊行嘅隊伍全過程都係好和平咁進行嘅。只係其中有一路遊行隊伍佢嘅領頭廣播車喺臨近終點嘅時候係被警方驅趕，同埋以抄牌作警告，係導致車中嘅團體代表係抗議。團體代表係登上車頂叫咪，同埋展示合法遊行嘅文件，咁最後遭警員強行挾上警車帶走，而相關嘅廣播車亦都由警員離開咗現場。而呢個拉人、搶車嘅過程，警方竟然粗暴咁妨礙記者採訪，肆意驅趕記者，喝令在場嘅記者唔准拍照，甚至採用暴力熊抱、箍頸、鬆踭呢啲暴力行為對待執行採訪任務嘅記者，令到多名記者受傷，呢種野蠻嘅行為係引發咗傳媒界嘅強烈譴責。

眾所周知，本澳警權喺特區成立之後係肆無忌憚咁無限膨脹，侵犯人權嘅事係經常有發生。妨礙新聞自由、侵犯記者採

訪權利，更加視為理所當然。所謂「冰封三尺，非一日之寒」，治安警察局李小平局長事後係透過新聞稿表示向來尊重新聞自由，而當局措施係相信包括係暴力對待，都係體現當局「有責任去維持公共秩序同保護居民的生命財產」，呢種文過飾非，實在天大笑話。

此外，喺遊行現場有大量嘅便衣警員進行拍攝，除咗記錄遊行嘅秩序同衝突情景，甚至連記者個別訪問遊行人士，其他人接觸記者，都被超近距離咁拍攝，採訪過程被全程監控，對受訪嘅市民形成巨大嘅心理壓力，嚴重咁干預記者嘅採訪自由，有製造白色恐怖之嫌。而更值得指出嘅就係每逢遊行之類嘅大型社會行動，都有為數唔少嘅自由攝影者係到場以相機或者錄影機去記錄有關活動。而事實上，隨住互聯網嘅普及，呢啲影像記錄亦都成為呢啲人士擔任公民記者嘅重要途徑。呢個有利於社會以多角度咁去了解遊行活動嘅進行同埋訴求，但係警方喺五一遊行當日，竟然隨意限制拍攝，對呢啲自由攝影者竟橫加阻撓，喺絕無法理依據下聲稱唔係記者唔准影相，但同時係記者亦都唔准影相，咁實在令人啼笑皆非，更彰顯警權嘅橫蠻。

為此，本人提出三點嘅質詢：

一、特區成立至今，執法當局喺發生社會事件嘅時候，前線指揮官警員點樣去同到場採訪嘅記者各施其職，去避免妨礙新聞自由，係理應該有清晰嘅指引。咁到底行政當局有無咁樣嘅指引呢？能唔能夠提供讓公眾能夠知悉呢？

二、現場採訪嘅前線記者係代表公眾喺現場收集事發資料，向社會報導事發經過，確保公眾嘅知情權。任何具公權力身分嘅人員喺呢個情況下阻撓記者採訪或者拍攝，都係對公眾知情權嘅踐踏，亦都超越咗適度嘅公權力。呢種以語言暴力威脅、以肢體暴力侵犯記者以阻撓採訪嘅行為，已經觸及到新聞工作者喺執行職務時享有獨立性嘅保障嘅法律規定。到底喺呢次事件裏面，前線嘅指揮官治安警察局局長或者係保安司司長究竟邊個需要負責呢？行政當局會唔會提起紀律程序來到追究責任呢？

三、警方喺五一遊行當日對一啲自由攝影者係橫加阻撓，係絕無法理依據下聲稱唔係記者唔准影相，對公民記者嘅活動係構成嚴重嘅阻撓。警方嘅「唔係記者唔准影相」嘅呢個咁嘅指令到底有無法理依據呢？多謝。

主席：請李局長。

治安警察局局長李小平：尊敬嘅主席、尊敬嘅各位議員：

喺今年五一遊行一共有十個團體，同埋六條路線咁多。警方動用咗大量嘅警力去維持遊行隊伍嘅秩序，同埋疏導交通，過程相當順利。但係有其中一個遊行隊伍，到達終點嘅時候，將一部車停泊喺政府總部對開嘅一條行車線上面，令到本來雙線行車嘅道路變成咗單線行車。當時警方為減少遊行對民生、對交通嘅影響，當其時係無封到路，係有車輛經過嗰條道路嘅。換句話來講，當時嗰部車係妨礙正常嘅交通秩序。

我哋警方首先係勸喻有關人士將車輛駛開，以免妨礙交通，但係屢勸無效。警方只好按道路交通法規定對違例車輛發出罰單，然後命令有關人士將車輛駛走，但係當時當事人亦都無按警方嘅命令將車輛駛開，繼續妨礙正常嘅交通秩序。結果，被警方帶走，並控以違令罪。

咁喺移走有關車輛嘅時候，警方嘅部署的確係準備得唔太足夠。當其時就無估計到會有大量嘅記者湧出路面，進行拍攝，所以出現咗短暫嘅混亂情況，阻礙咗道路嘅交通。經過警員多方勸喻無效，為咗盡快恢復公共秩序，同埋保障記者同埋示威人士嘅安全，警員盡咗好大嘅努力，希望將湧出路面嘅有關人士帶返行人路上面，以免造成意外。而喺行動中警員同傳媒互有身體接觸，我哋呢次行動嘅目的係為咗恢復公共秩序，完全無攔阻傳媒採訪嘅意思。傳媒係可以一如既往咁樣喺適當嘅安全區域入面自由採訪。

事實上，喺整件事件之中，的確係有一啲經驗唔足嘅前線人員，因為心急要恢復現場嘅秩序，講咗啲不當嘅說話，譬如「唔係記者，唔准影相」，咁喺呢方面我哋會加強前線人員喺處理突發事件嘅應變能力，並且已經開立咗有關嘅調查卷宗，調查有無人員作出不當嘅行為。如果我哋喺調查嘅過程當中，發現涉及刑事嘅成分，我哋會開立刑事調查卷宗。

我非常贊同區錦新議員嘅睇法，每逢遊行之類嘅大型社會活動，都有為數唔少嘅自由攝影者到場，以相機或者錄影機記錄有關活動。事實上，隨住互聯網嘅普及，呢啲影像記錄，亦都成為呢啲人士擔任公民記者嘅重要途徑，咁樣係有利於社會以多角度來了解遊行活動嘅進行同埋訴求，咁區議員呢個睇法我哋係絕對贊同嘅。我覺得，一個自由攝影者，一個公民記者都被大力支持來到拍攝遊行活動，認為係有利於社會以多角

者打屁股啦真係，呢個應該係估計得到。但係喺咁嘅場合嘅情況之下，點樣讓前線嘅警員同指揮官都有一個清晰嘅指引，知道係需要保護到記者完成到佢採訪嘅責任嘅基礎上面去做工作呢，咁會唔會建立相關嘅規範指引呢？咁如果有任何嘅規範同埋指引嘅時候，會唔會俾傳媒公開知道，甚至亦都可以俾立法會提供一份，係讓大家都清晰呢，係警方嘅處理方式，以便以後相關嘅行動可以大家配合得更加好，順利維護到社會嘅意見表達，同埋係和平。

主席：陳偉智議員。

陳偉智：唔該主席。知錯能改，善莫大焉。咁真係希望局長認真咁吸取經驗，能夠真正咁痛改前非。頭先講到呢個傳媒同警方方面嘅衝突問題，其實喺現場所見，當警方圍起呢個封鎖圈，又頸呀、鬆踭嘅時候，條路已經係封晒。

跟進兩個問題啫，第一就係局長都承認有啲經驗唔足嘅前線人員喺裏面，但我參與咗咁多次遊行嘅時候，其實我都好讚賞我哋嘅遊行隊伍嘅組織都係好理性，前線嘅人員都係好盡力維持有關嘅遊行秩序同埋交通，呢啲係肯定嘅。但我又奇怪，點解局長成日都派啲經驗不足嘅人喺前線？07 年嘅時候，有一次經驗不足嘅人開槍，舊年五一又經驗不足嘅人去操作火炮射低咗個女記者，今年又到呢個經驗不足嘅人，又同啲傳媒發生衝突，又頸呀，又鬆踭。警隊裏面唔係咁多經驗不足呀嘛？點解局長你唔可以派啲經驗充足嘅前線人員去到負責返呢啲咁嘅有關工作呢？呢個第一個問題。

第二個就係區議員就好希望局長你能夠明確一點講出，咁多經驗不足嘅人喺前線嘅時候，經驗咁充足嘅局長你又響邊度呀？你又能唔能夠及時咁樣支援你前線嘅手足呢？咁希望局長能夠回應一下，唔該。

主席：好，請李局長……高天賜議員。

高天賜：多謝主席。

局長、各位官員、各位同事：

我想跟進區議員兩個問題。第一個就係有關傳媒嘅採訪，其實傳媒嘅採訪係非常之緊要，因為佢地除咗為咗市民嘅知情權能夠得到，佢哋有一個角色係非常之重要，就係報導。喺裏面區議員都講到就係有好多警務人員係拍攝咗嘅。我

哋知道澳門係有個人資料保護法，我係想知道唔知局長嗰度有無啦，不久將來都可以供給嘅，就係拍攝咗之後點樣處理嘅，有無開個 file 呀，或者檔案室來去處理每一年五一嘅狀況呢？如果有呢，嗰個檔案係點做，可唔可以解說呢樣嘢。

第二樣嘢呢關於今次事件的而且確，雖然過咗十二年，將近十二年，回歸都差唔多十二年，都應該有返啲經驗。喺策劃、研究同埋同有關嗰個遊行隊伍嘅負責人去交涉嘅時候，應該一年比一年好啲。今次局長都話咗，都講到話，如果需要呢，我哋想知道啲數據可唔可以呢？就係開咗幾多個卷宗？喺前線嘅公務人員、警務人員同埋個責任係咪全權係佢哋嘅？因為我哋唔希望搵啲人出來頂，但係好坦誠，紀律部隊係執法人員係層壓式形式來去執行命令。所以我哋今次開呢個會議都有好大程度係政治嘅形式嘅，呢樣嘢我都係曾經講過，呢樣嘢係要行政長官同埋司級官員帶領去做好嗰個工作，咁先至警務人員尤其是前線嘅警務人員做得更加好。因為命令清晰，前線知道點做，佢哋先至做得更加好，所以呢一兩方面，如果可以介紹到就好，如果唔得嘅呢，日後用書面可以回應返俾我哋。多謝主席。

主席：好，請李局長。

治安警察局局長李小平：多謝幾位議員嘅提問。或者我首先講一講就係呢個採訪區嘅設立。喺今年五一之前我哋都同傳媒表達，就係我哋會係設立呢個採訪區。其實呢個採訪區並唔係話限制傳媒嗰個活動，而係恰恰相反，係提供更大嘅方便，同埋更安全。我哋吸收咗舊年五一一個經驗，舊年五一嘅情況就係相當激烈，有啲示威人士就搵嘢掙我哋嘅警員，導致多名警員受傷，諸如此類。當其時傳媒活動嘅範圍我哋係有所限制嘅，為咗保障佢地嘅安全。但問題係傳媒都係有相當大嘅意見，就係話唔應該限制得咁遠啦，如果唔係影唔到呀，呢個會係剝奪咗市民嘅知情權咁樣情況。我哋之後再細心研究，就係決定同傳媒探討設立呢個採訪區。就係係保證安全嘅情況之下，就係讓傳媒進行採訪。但係問題就係，可能就係有部分嘅傳媒就係誤解咗警方嘅用意，將我哋嘅用心良苦誤解咗就係妨礙、限制傳媒嗰個活動範圍。既然傳媒有咁樣嘅睇法，我哋都係會考慮將來是否會係設立呢個所謂嘅採訪區。呢個我哋會進一步同傳媒進行溝通。我相信透過同傳媒加強溝通，多聽取意見，喺呢方面能夠更加係做得好啲。

至於陳議員講嘅又頸呀、鬆踭呀，咁我頭先都講咗啦就係都已經開立咗一個調查卷宗。咁如果係調查發現係有呢個刑事

嘅成份嘅話，我哋係會係開立呢個刑事調查卷宗。

關於高天賜議員所提到嗰個問題就係嗰個拍攝，我頭先都講咗啦，我哋拍攝同一般記者，同一般所謂公民記者，普通大家叫嘅係公民記者啦，拍攝嘅範圍嘅內容，我相信都無乜大嘅分別。我哋唔會話影到一啲其他記者影唔到嘅嘢、公民記者影唔到嘅嘢，但問題呢我哋呢都係會係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呢個規定來到係作出處理。

至於高天賜議員講嘅就係我哋究竟係開咗幾多個卷宗，一年開咗幾多個卷宗，我可以提供啲統計數字。因為點解呢警隊係獎罰分明嘅。除咗係人員做錯咗係要受罰，係會有紀律卷

宗，做得好亦都係有讚揚嘅。所以我會一併將我哋違反紀律嘅卷宗嘅數字，同埋受讚揚嘅數字，一併俾俾高天賜議員嘅。多謝。

主席：好，九個嘅質詢都已經完結咗，咁喺呢度多謝李局長同埋三位官員列席今日會議。現在散會。

翻譯：翻譯辦公室

文牘：紀錄及編輯辦公室

